

股票代碼: 6672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騰輝電子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年度年報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西元2019年5月29日 刊印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ventec-group.com>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杜喬葦 職稱：財務長暨會計主管

電話：(86) 512-6809-1810 電子郵件信箱：[jennifer@ventec.com.cn](mailto:jennifer@ventec.com.cn)

代理發言人姓名：李怡琪 職稱：資深經理

電話：(86) 512-6809-1810 電子郵件信箱：[susanlee@ventec.com.cn](mailto:susanlee@ventec.com.cn)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一) 本公司

名稱：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 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網址：<http://www.ventec-group.com>

電話：(86) 512-6809-1810

(二) 薩摩亞群島子公司

名稱：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SAMOA)

地址：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網址：-

電話：(86) 512-6809-1810

(三) 英屬維京群島子公司

名稱：Ventec Logistics Limited

地址：OMC Chambers, P.O. 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網址：-

電話：(86) 512-6809-1810

(四) 香港子公司

名稱：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HK)

地址：Unit B 22/F., Chung Pont Commerical Building, 300 Hennse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網址：-

電話：(86) 512-6809-1810

名稱：Ventec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地址：Unit B 22/F., Chung Pont Commerical Building, 300 Ho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網址：-

電話：(86) 512-6809-1810

(五) 臺灣子公司

名稱：騰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桃園市平鎮區湧豐里工業五路 10 號

網址：-

電話：(886) 3- 4195-901

(六) 大陸子公司

名稱：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江蘇省蘇州市新區泰山路 308 號

網址：-

電話：(86)512-6809-1810

名稱：騰輝電子(江陰)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江陰市青陽鎮青桐路 73 號  
網址：-

電話：(86) 510-8655-3456

名稱：深圳騰輝威泰電子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深圳市坪山新區深圳出口加工區啟三路城冠工業廠區

網址：-

電話：(86) 755-8398-9609

(七) 英國子公司

名稱：Ventec Europe Limited

地址：Unit 1, Trojan Business Centre, Tachbrook Park Estate, Leamington Spa,  
Warwickshire, CV34 6RH, United Kingdom

網址：-

電話：(44) 1926-423540

(八) 德國子公司

名稱：Ventec Central Europe GmbH.

地址：Morschheimerstr, 15 D-67292 Kirchheimbolanden, Germany

網址：-

電話：(49) 6352-753260

(九) 美國子公司

名稱：Ventec USA LLC

地址：311 South Highland Ave. Unit B, Fullerton, CA 92832, USA

網址：-

電話：(1) 714-7739621

三、中華民國境內訴訟、非訟代理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姓名：勞開陸

職稱：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電話：(886) 3- 4195-901

電子郵件信箱：tonylau@ventec.com.cn

四、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地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電話：+886-2-2586-5859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陳俊宏會計師、簡明彥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電話：(02) 2725-9988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七、公司網址：<http://www.ventec-group.com>

八、董事會名單：

職稱	姓名	國籍及註冊地	主要經歷
董事長	Top Master Limited	薩摩亞群島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代表人：勞開陸	中華民國	佳海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Top Master Limited 董事長
董事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炎洲集團財務長
	代表人：林建羽	中華民國	
董事	Alpha Victor Limited	薩摩亞群島	固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代表人：王有慈	中華民國	騰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兼執行長 暨總經理	鍾健人	中華民國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騰輝電子集團亞洲區營運長 騰輝電子集團中國區總經理
獨立董事	許淵國	中華民國	立法委員 實踐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專任副教授
獨立董事	陳琮義	中華民國	群益證券企金部襄理(承銷) 名鐘科技財務部經理 捷達威數位科技財會部協理 琮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獨立董事	侯榆濤	中華民國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技術行銷總監 美商史恩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技術行銷總監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術行銷副總 香港商雅是達電子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美商艾默生網路電源事業群)亞太區副總裁 宏觀工程顧問公司營運長

## 目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及集團簡介.....	4
二、集團架構.....	5
三、公司及集團沿革.....	6
四、風險事項.....	7
參、公司治理報告.....	8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7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6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7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7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7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8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情形.....	50
肆、募資情形.....	51
一、資本及股份.....	5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5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5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6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7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7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8
伍、營運概況.....	59

一、業務內容	5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1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78
四、環保支出資訊	78
五、勞資關係	80
六、重要契約	81
<b>陸、財務概況</b>	<b>82</b>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8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8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6
<b>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b>	<b>87</b>
一、財務狀況	87
二、財務績效	88
三、現金流量	8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0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91
七、其他重要事項	98
<b>捌、特別記載事項</b>	<b>99</b>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0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2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2
六、本公司章程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102

## 壹、致股東報告書

### 營業報告書

#### 一、2018年度營業成果：

##### 1. 簡明損益表及變動情形如下：

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5,413,656	4,962,230	451,426	9.10%
營業成本		4,067,705	3,711,603	356,102	9.59%
營業毛利		1,345,951	1,250,627	95,324	7.62%
營業費用		858,511	736,897	121,614	16.50%
營業淨利		487,440	513,730	(26,290)	(5.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689	(166,465)	179,154	(107.62)%
稅前淨利		500,129	347,265	152,864	44.02%
減：所得稅費用		94,865	48,945	45,920	93.82%
本年度稅後淨利		405,264	298,320	106,944	35.85%
基本每股盈餘		6.75	5.40	1.35	25.00%

2. 預算執行情形：未公開財務預測，不適用。

3.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近年來銷售業績逐年成長並於2018年進行現金增資募得營運資金提高流動比率及改善財務結構，獲利能力提升，收支狀況良好。

4. 研究發展方向：因應5G電信系統與電動車自動駕駛的時代來臨，本公司將積極推進高頻、高速材料及導熱係數7.0以上的高階散熱材料，以爭取各大電信系統製造商（如華為，中興，三星，愛立信，諾基亞）；雲端運算與儲存應用終端大廠（如谷歌，惠普，戴爾，浪潮；AR/VR/ AI 等）及電動車與自動駕駛大廠高階應用導入，預計將於2019年下半年起，因產品被核可導入，可為營收帶來貢獻。

#### 二、2019年度營運計畫概要

##### 1. 經營方針：

本公司持續紮根銅箔基板產業，「創新、分工、合作、分享」的企業價值理念，始終專注於提供高性能的產品，並堅持與客戶、供應商、員工和股東的良好協同合作，提供從打樣經新產品導入至量產的全球供應鏈解決方案為願景，達成以「品質、速度、成本、服務」的高規格經營管理，滿足市場及客戶的產品或技術需求，創造更大的企業價值為使命。

##### 2. 預期產銷狀況：

由於中美貿易衝突及高科技競爭傾軋，市場充滿變數；公司立足亞洲，布局全球均衡發展策略下，訂單來源較為均衡，且特殊材料的發展已有所成，認證與訂單持續增加的狀況下，將使公司產銷可持續成長。公司經營理念不以追求整體出貨數量高成長為重，而將資源重點置於高毛利的產品上，包括鋁基板、PI產品及歐美小量多樣化產

品等。因應鋁基板出貨量持續增長及推出全系列的5G產品，應用及訂單來源會更得到均衡的擴展！

### 3. 重要之產銷策略：

展望2019年存在貿易保護主義、高科技產業發展摻雜嚴重的政治因素干擾、英國脫歐後續效應持續增加經濟變數及中國經濟出現全面景氣降緩等因素，全球經濟形勢將會充滿不確定！惟因為各國政府對2019的經濟景氣均較保守，因此各種刺激景氣，降低企業負擔的公共措施將會大量推出，多空交雜！在銅箔基板產業，同業競爭的壓力仍將持續，面對此一環境，公司發展策略如下：

#### (1)行銷策略：

(A)持續介入需要高信賴度及認證的產品，改善產品及客戶群結構，以提昇獲利及降低競爭壓力。

(B)積極開發新市場，如5G、自動駕駛與電動車與新客戶，分散風險。

(C)建立客戶與供應商之長期合作關係。

#### (2)生產政策：

(A)執行不斷改善之品質政策，並且更多的投入自動化與智能製造，降低成本。

(B)持續提升員工團隊合作之效率及生產力。

#### (3)財務策略：

因為甫通過在台灣上市申請，可以因此獲得較以往更多的銀行支持，並可再在不影響獲利能力前提下，配合業務擴充需要辦理增資，得以改善財務結構，更穩健地進行企業永續發展。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 行銷策略：

(1)與主要客戶建立策略聯盟關係，以穩定業務來源，並增加競爭力。

(2)建立多元性新產品的行銷通路，達成分散風險、提高利潤的目標。

### 2. 生產政策：與國際性相關廠商合作，提升技術水準。

### 3. 研發策略：

(1)因應未來5G與人工智慧的引進，各種智慧型應用在生活圈中的技術漸趨成熟，公司持續開高頻高速的各種高階材料。

(2)由於節能照明愈趨於高功率，故持續開發高散熱型環保材料。

(3)同時IC封裝趨於高密度集成化，開發此類新材料滿足其功能需求，半島導體基材及封裝材料是未來的成長重要規劃！

### 4. 財務策略：

(1)充分利用資本市場之籌資工具獲得較低廉資金，作為公司營運之資源。

(2)以穩健為原則，運用理財工具求取資金運用的效率，創造各種附加價值。

## 四、受到外部同業競爭、環境法規及總體經營之影響

### 1. 同業競爭影響：

銅箔基板產業依然是產能過剩的情況，因此同業之間的競爭依舊持續未停，產品的價格壓力仍在，在激烈的市場競爭壓力下，除需持續提供價格競爭優勢之產品外，更需要積極貼近客戶，就近了解客戶需求，快速提供服務，以為客戶提供高品質的產品及銷售服務，降低因價格競爭所帶來的不利影響。另外，本公司持續提高特殊材料的競爭優勢，優化產品組合，同時總部立足具有大市場聚落與闖新兼具的中國

可以增加市場敏感度,也是同業中少數能進行全球化布局的銅箔基板廠,競爭能力持續在提升當中。

## 2. 法規環境影響：

本公司於中國大陸之子公司VT SZ、VT JY及VT SZWT已分別取得排水許可證及排放重點水污染物許可證。本公司於台灣之子公司VT TW已取得毒性化學物質登記檔、固定污染源操作與設置許可證並設有環保專責單位人員,且應繳納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固定污染源及空氣污染防治費均如期繳納。本公司高度重視環保問題,積極投資環保設備,做好各項符合法規的要求與準備工作,將不確定風險降至最低。

## 3. 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1) 原物料成本、人工成本持續上升：持續優化產品組合，積極培養儲備多元化優秀人才，並致力於員工工作效率的提高，持續保持公司綜合競爭力，提高經營效益。
- (2) 貿易保護主義提高：持續進行全球化佈局，與全球客戶及供應商維持密切聯繫，保持敏感的市場嗅覺，降低經營的風險。
- (3) 英國脫歐對歐洲市場的變動增加了變數，公司採取強化德國子公司的銷與技術團隊，來強化英國子公司因脫歐帶來的交貨效率與速度影響！可避免英國脫歐變動的不利影響
- (4) 已經通過返台上市審議，將可運用資本市場優勢及尋求銀行中長期額度，進一步強化財務體質，降低財務風險。

敬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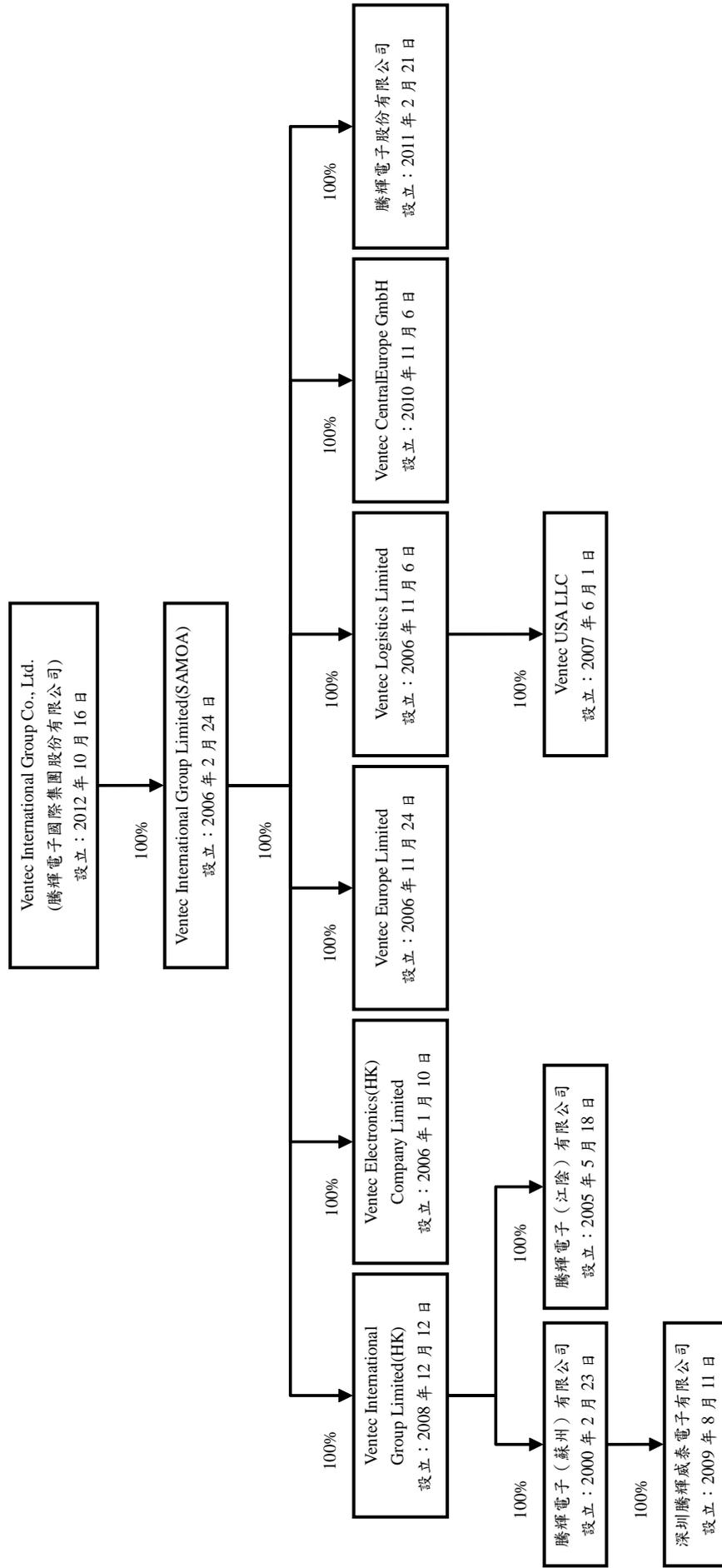
## 貳、公司簡介

### 一、設立日期及集團簡介：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騰輝電子)係於2012年10月16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以下簡稱開曼群島)之控股公司，所營業務主要係生產與銷售印刷電路板所需使用之黏合片、銅箔基板和鋁基板，集團內各子公司註冊地國及主要功能簡介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地	集團內主要營運功能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SAMOA) (以下簡稱：VIG Samoa)	薩摩亞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HK) (以下簡稱：VIG HK)	香港	一般投資業務
Ventec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VT HK)	香港	國際貿易業務
Ventec Logistics Limited (以下簡稱：VLL BVI)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騰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VT TW)	中華民國	銅箔基板、散熱鋁基板及膠片製造及銷售
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VT SZ)	中國	銅箔基板、散熱鋁基板及膠片研發、製造及銷售
騰輝電子(江陰)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VT JY)	中國	銅箔基板、散熱鋁基板及膠片製造及銷售
深圳騰輝威泰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VT SZWT)	中國	銅箔基板製造及銷售、散熱鋁基板及膠片銷售
Ventec Europe Limited(以下簡稱：VT UK)	英國	銅箔基板、散熱鋁基板及膠片銷售
Ventec USA LLC(以下簡稱：VT US)	美國	銅箔基板、散熱鋁基板及膠片銷售
Ventec Central Europe GmbH. (以下簡稱：VT DE)	德國	銅箔基板、散熱鋁基板及膠片銷售

## 二、集團架構



### 三、公司及集團沿革

年度	重要記事
2000年	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成立於蘇州市高新區，境外控股方為 Promax Investments Limited 蘇州市高新區向陽路工廠正式生產印刷電路板專用之銅箔基板及黏合片
2005年	騰輝電子(江陰)有限公司成立
2006年	Ventec Electronics(HK) Company Limited (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成立
2006年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SAMOA)成立
2006年	Ventec Logistics Limited 成立
2006年	Ventec Europe Limited 成立
2007年	集團組織架構重組，改由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SAMOA) 取得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97.5%的股權
2007年	Ventec USA LLC 成立
2007年	取得蘇州市高新區泰山路 67, 292.5 M <sup>2</sup> 土地，開始興建泰山路工廠
2008年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HK)成立。
2008年	蘇州市高新區泰山路工廠正式投產 蘇州廠取得ISO 9001質量管理體系認證 蘇州廠開始研發鋁基板 PI(聚酰亞胺)產品通過UL認證，開始量產
2009年	深圳騰輝威泰電子有限公司成立
2009年	鋁基板取得UL認證，開始量產 PI(聚酰亞胺)產品獲NASA、波音的認可，進入航太工業領域
2010年	Ventec Central Europe GmbH 成立
2011年	騰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集團銅箔基板月產能達90萬張以上
2012年	集團組織架構重組，成立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成立，與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SAMOA)進行股權交換，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450,000千元
2012年	騰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購得土地及廠房所有權
2012年	蘇州廠取得AS 9100C關於航空工業用銅箔基板及黏合片的認證 鋁基板獲得BMW及BYD認可，用於汽車 Power control Unit
2013年	配合蘇州市高新區『退二進三』政策規畫，與政府簽訂『國有土地使用權收購補償計畫協議書』，擬出讓向陽路工廠土地予政府，並開始進行泰山路工廠擴廠計畫
2014年	由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HK)向蘇州高新區經濟發展集團總公司取得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2.5%的股權，成為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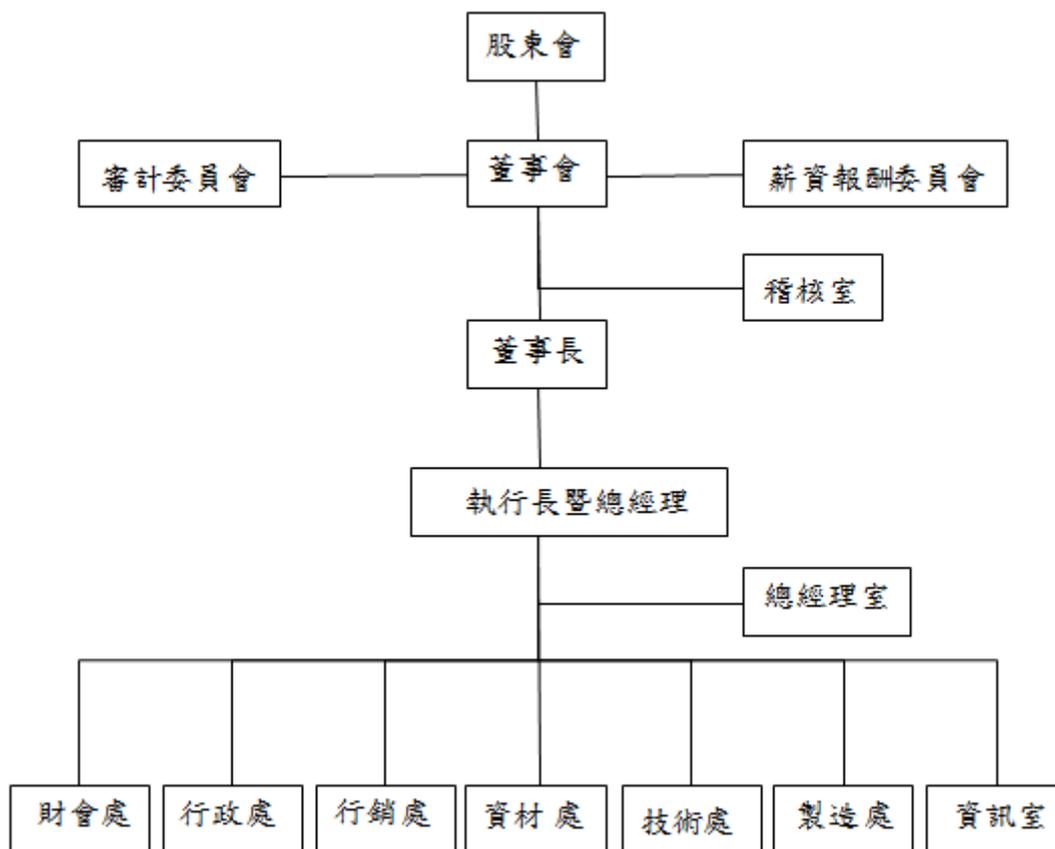
年度	重要記事
	由集團控股之子公司 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取得IECQ危化品處理管理體系認證 鋁基板材料正式被法國汽車零件大廠Valeo認可，終端產品應用於多數高級車種，如奔馳、瑪莎拉蒂、Volvo等LED汽車頭燈上 PI(聚酰亞胺)產品通過歐洲太空總署認可
2016年	騰輝電子(江陰)有限公司購買凱尹電子100%股權取得江陰廠土地及廠房所有權
2016年	泰山路工廠擴廠計畫興建完成，向陽路工廠土地使用權正式移交當地政府
2016年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2月辦理現金增資，股本變更為新臺幣484,306千元。
2016年	12月行使員工認股權，股本變更為新臺幣514,191千元。
2017年	3月現金增資，股本變更為新臺幣544,126千元。
2017年	5月現金增資，股本變更為新臺幣561,143千元。
2017年	10月行使員工認股權，股本變更為新臺幣586,143千元。
2017年	鋁基板獲得上海電驅動及德國Kostal OBC認可，開始進入新能源汽車領域
2017年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經證期局核准在臺辦理股票公開發行。
2018年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臺登錄興櫃買賣。
2018年	5G應用之高頻材料獲得UL認證。
2018年	鋁基板、高Tg材料獲得CUL(加拿大)認證。
2018年	10月現金增資，股本變更為新臺幣646,143千元。
2018年	開發用於5G手機及各種高階移動手持設備之高Tg高模量高可靠性類載板材料。
2018年	開發出無鹵CTI400的材料。
2018年	5G應用之超低損耗材料開始試生產。

四、風險事項：當地關於總體經濟、經濟環境變動、外匯管制、租稅及相關法令等風險事項，請詳本年報第柒章之風險事項評估及其他重要事項說明。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組織結構圖



####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業務職掌
董事會	執行股東會決議，在股東會授權範圍內，決定公司經營計畫及投資方案。
薪資報酬管理委員會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內容與數額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審計委員會	監督集團之業務及財務，負責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以及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執行長暨總經理	建立及健全集團管理體系與組織結構。執行董事會之決議，綜理公司事務，實現集團經營管理和發展目標。

部門別	業務職掌
稽核室	負責公司各項稽核業務與公司內部控制評估與執行，並提出改善建議、持續追蹤改善進度。
財會處	公司會計帳務之工作及會計政策制度擬定與執行、集團資金規劃與調度之工作。
行政處	負責人力資源管理、行政總務、法務、誠信經營、環保公安與勞工衛生安全工作。
行銷處	負責公司產品全球市場銷售、市場及顧客資訊搜集。
資材處	負責部門內部規劃，生產進度及物料進度管控，生產進度異常處理，新產品制程及進度的追蹤等管理。
技術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負責產品研發及應用導入，產品研發過程資料的收集與管理工作，新配方研發、分析及制程分析、改進；客戶現場產品指導、測試及驗證工作，產品回饋及改善方案提交報告等的管理。</li> <li>2. 負責品保部的部門規劃，新產品風險評估，制程設計及可靠性驗證，品質 issue 處理主導，公司 ISO 體系維護與推動以及實驗室工作主導等品質管理工作。</li> <li>3. 負責部門設備、設施的經營維護管理工作。</li> </ol>
製造處	負責產品生產事宜。
資訊室	負責電腦操作之統籌規劃、推動及控管、資訊軟硬體設備之規劃及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要管、董事或監察人姓名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董事長	Top Master Limited	-	薩摩亞群島				4,495,307	8.01	4,713,307	6.67	-	-	-	-	-	-	-
	勞開陸	男	中華民國	2017.6.16	2018.6.19	3年	-	-	-	-	-	4,713,307 (註1)	6.67	淡水工商管理專科學校國際貿易科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SMDA). 董事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HK) 董事 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深圳騰輝威泰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騰輝電子(江陰)有限公司董事 Ventec Electronics(HK) Company Limited 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Ventec Logistics Limited 董事 Ventec USA LLC 董事 Ventec Europe Limited 董事 騰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住海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Top Master Limited 董事長	-	-
董事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5,842,971	10.41	5,002,971	7.08	-	-	-	-	-	-	-
	林建羽	男	中華民國	2013.8.1	2018.6.19	3年	-	-	-	-	-	-	-	美國賓州 Drexel 大學財務碩士	英洲集團財務長	-	-
董事	Alpha Victor Limited	-	薩摩亞群島	2017.6.16	2018.6.19	3年	4,090,908	7.29	4,090,908	5.79	-	-	-	-	-	-	-

2019年4月20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王有慈	男	中華民國										4,090,908 (註2)	5.79	輔仁大學國貿系 固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長 騰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HK)董事 Alpha Victor Limited董事 固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騰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鍾健人	男	中華民國	2012.10.16	2018.6.19	3年	1,114,623	1.99	1,359,623	1.92	128,848	0.18			臺灣東海大學化工系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騰輝電子集團亞洲區營運長 騰輝電子集團中國區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兼執行長暨研發主管 Ventec Electronics(HK) Company Limited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Ventec Logistics Limited董事 騰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Ventec Europe Limited董事執行長暨總經理		
獨立董事	許洲國	男	中華民國	2018.6.19	2018.6.19	3年									美國南卡羅萊納州州立大學法律博士 美國杜蘭大學法律碩士 東吳大學法律學士。 立法委員 實踐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專任副教授	實踐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專任副教授		
獨立董事	陳琮羲	男	中華民國	2018.6.19	2018.6.19	3年									輔仁大學會計系 台北大學會計系碩士在職專班 群益證券企金部襄理(承銷) 名鐘科技財務部經理 捷達威數位科技財會部協理 琮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琮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獨立董事	侯榆濤	男	中華民國	2018.6.19	2018.6.19	3年									輔仁大學電子工程學系 布爾大學工程專業科學碩士 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技術行銷總監	宏觀工程顧問公司營運長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 現在持有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 徐之、董事或 監察人 關係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 稱	姓 名
															美商史恩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技術總監 凌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術行銷副總 香港商雅史達電子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美商艾默生網路電源事業群)亞太區副總裁 宏觀工程顧問公司營運長			

註1：勞開陸持有 Top Master Limited 100% 股權。

註2：王有慈持有 Alpha Victor Limited 100% 股權。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2019年4月22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100%)
Top Master Limited	勞開陸(100%)
Alpha Victor Limited	王有慈(100%)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2019年4月22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炎洲股份有限公司	英群股份有限公司(7.64%)、英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7.12%)、亞朔股份有限公司(7.01%)、李志賢(5.88%)、鄭仰鈞(4.15%)、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英屬維京群島炎洲公司投資專戶(3.00%)、和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11%)、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1.02%)、劉鴻潤(1.02%)、李書緯(0.96%)

#### 4.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 數	
	條件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Top Master Limited 代表人：勞開陸			✓				✓		✓		✓	✓			--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建羽			✓	✓	✓		✓		✓	✓	✓	✓			--
Alpha Victor Limited 代表人：王有慈			✓	✓			✓		✓	✓	✓	✓			--
鍾健人			✓				✓	✓	✓	✓	✓	✓	✓		--
許淵國	✓		✓	✓	✓	✓	✓	✓	✓	✓	✓	✓	✓	✓	--
陳琮義		✓	✓	✓	✓	✓	✓	✓	✓	✓	✓	✓	✓	✓	--
侯榆濤			✓	✓	✓	✓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2019年4月20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以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暨總經理	鍾健人	男	中華民國	2000.02	1,359,623	1.92	128,848	0.18	-	-	臺灣東海大學化工系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騰輝電子集團亞洲區營運長 騰輝電子集團中國區總經理	本公司董事 Ventec Electronics(HK) Co., Ltd董事 Ventec Logistics Limited董事 騰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Ventec Europe Limited董事	-	-	-	535,000
海外公司營運長	Mark Ian Goodwin	男	英國	2007.02	150,000	0.21	342,605 (註1)	0.48	-	-	Ventec Europe Limited董事 Ventec Central Europe GmbH董事	-	-	-	300,000	
財務長暨會計主管	杜喬華	女	中華民國	2018.07	-	-	-	-	-	-	騰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司監察人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以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稽核主管	周宏恭 (註)	男	中華民國	2019.05	12,000	0.02	-	-	-	-	理 達爾膚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淡江大學會計系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副領組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副理 福聯汽車事業集團稽核主管	-	-	-	-	

(註)：李怡瑱小姐原為本公司稽核主管，因本公司職務調整，於2019年5月13日董事會通過由周宏恭先生擔任稽核主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最近(2018)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Top Master Limited 代表人： 勞開陸	-	-	5,478	114	-	-	-	3,484	-	-	-	-	-
董事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建羽	-	-	5,478	114	-	-	-	3,484	-	-	-	-	-
董事	Alpha Victor Limited 代表人： 王有慈	-	-	5,478	114	1.38	9,018	11,582	-	-	-	-	-	5.09
董事	張國超(註1)	-	-	-	-	-	-	-	-	-	-	-	-	-
董事	鍾健人	-	-	-	-	-	-	-	-	-	-	-	-	-
董事	Elite Gai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註1) 代表人：	-	-	-	-	-	-	-	-	-	-	-	-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本公司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J) 本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Top Master Limited (代表人:勞開陸)、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建羽)、 Alpha Victor Limited (代表人:王有慈)、 張國超、鍾健人、 Elite Gain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表人白幼莉)、 Prime Mission Limited (代表人:王建国)、許淵國、 陳琮義、侯榆濤	Top Master Limited (代表人:勞開陸)、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建羽)、 Alpha Victor Limited (代表人:王有慈)、 張國超、鍾健人、 Elite Gain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表人白幼莉)、 Prime Mission Limited (代表人:王建国)、許淵國、 陳琮義、侯榆濤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建羽)、 Alpha Victor Limited (代表人:王有慈)、 張國超、 Elite Gain Internationallimited (代表人白幼莉)、 Prime Mission Limited (代表人:王建国)、許淵國、 陳琮義、侯榆濤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建羽)、 Alpha Victor Limited (代表人:王有慈)、 張國超、 Elite Gain Internationallimited (代表人白幼莉)、 Prime Mission Limited (代表人:王建国)、許淵國、 陳琮義、侯榆濤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Top Master Limited (代表人:勞開陸) 鍾健人	Top Master Limited (代表人:勞開陸) (註 2)、 鍾健人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 (含) 以上	-	-	-	-
總計	10 人	10 人	10 人	10 人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

註2：勞開陸先生原為本公司執行長，因本公司職務調整，於2018年7月19日董事會通過過總經理鍾健人升任執行長。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錢如亮(註1)	609	609	-	-	4	4	-	0.15	-
監察人	洗維政(註1)	304	304	-	-	-	-	-	0.08	-

註1：2018年6月19日股東會改選董監時卸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低於2,000,000元	錢如亮、洗維政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D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錢如亮、洗維政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2人	2人

(三)最近(2018)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註)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執行長	勞開陸(註1)														
執行長暨總經理	鍾健人(註3)														
海外公司營運長	Mark Ian Goodwin	8,358	19,088	-	-	2,396	3,237	4,387	-	4,387	-	-	-	6.59	-
財務長兼會計主管	王曉鐘(註2)														
財務長兼會計主管	杜喬葦(註2)														

註1：勞開陸先生原為本公司執行長，因本公司職務調整，於2018年7月19日董事會通過總經理鍾健人升任執行長。  
 註2：2018年6月5日本公司職務調整，由董事長特助杜喬葦暫代財務長，2018年7月19日董事會通過，正式任命杜喬葦。  
 註3：鍾健人先生原為本公司研發主管，因本公司職務調整，於2019年1月18日由技術處處長王琢升任研發主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王曉鐘、杜喬葦	-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王曉鐘、杜喬葦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勞開陸、鍾健人	勞開陸、鍾健人、Mark Ian Goodwin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4人	5人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執行長	勞開陸(註1)	-	4,387	4,387	1.08
	執行長暨總經理	鍾健人(註3)				
	海外公司營運長	Mark Ian Goodwin				
	財務長兼會計主管	王曉鐘(註2)				
	財務長兼會計主管	杜喬葦(註2)				

註1：2018年7月19日董事會通過，由總經理鍾健人升任執行長。

註2：2018年6月5日本公司職務調整，由董事長特助杜喬葦暫代財務長，2018年7月19日董事會通過，正式任命杜喬葦。

註3：2019年1月18日本公司職務調整，由技術處處長王琢升任研發主管。

(五)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7年度		2018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董事酬金總額	1,870	1,870	5,478	5,478
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	0.63	-	1.03
監察人酬金總額	203	203	917	917
監察人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	0.07	-	0.2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18,534	31,704	15,141	26,71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	10.63	-	6.59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董事及監察人

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訂定並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同時定期評估並參考同業給付水準後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2)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經理人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員工紅利及退職退休金，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2018年6月19日股東常會進行董事全面改選後，董事席次為七席，其中三席為獨立董事，2018年6月19日起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會開11次(A)，本公司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 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Top Master Limited 代表人：勞開陸	11	0	100.00%	2017.6.16選任， 2018.6.19連任。
董事	鍾健人	11	0	100.00%	2017.6.16選任， 2018.6.19連任。
董事	Alpha Victor Limited 代表人：王有慈	9	2	81.82%	2017.6.16選任， 2018.6.19連任。
董事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建羽	6	5	54.55%	2017.6.16選任， 2018.6.19連任。
獨立董事	許淵國	10	1	90.91%	2018.6.19選任。
獨立董事	侯榆濤	11	0	100.00%	2018.6.19選任。
獨立董事	陳琮義	11	0	100.00%	2018.6.19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 事意見及公 司對獨立董 事意見之處 理
2018年7月19日	第四屆第三次	為子公司騰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所有獨立董 事核准通過
		本公司新任財務長、代理發言人任命案及薪酬核定案。	
		本公司新任稽核主管任命案。	
2018年8月6日	第四屆第四次	通過本公司對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所有獨立董 事核准通過
		通過本公司2018年度內控專審報告內控聲明書案。	

2018年9月27日	第四屆第五次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資金貸與他人處理準則」及「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作業程序」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修訂本公司「集團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管理辦法」案。	
		通過本公司對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向金融機構借款之背書保證事宜案。	
2018年10月19日	第四屆第六次	擬對海外子公司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以下簡稱:VIG Samoa)、Ventec Logistic Limited (以下簡稱:VLL)及 Ventec USA LLC(以下簡稱:VTUS) 現金增資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2018年12月19日	第四屆第九次	禁止海外4家子公司執行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業務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本公司2018年股票初次上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2019年3月11日	第四屆第十次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修訂集團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子公司騰輝電子(江陰)有限公司及深圳騰輝威泰電子有限公司對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子公司騰輝電子(江陰)有限公司及深圳騰輝威泰電子有限公司對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子公司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於臺北台新銀行額度到期續約案。	
		子公司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及騰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花旗銀行額度到期續約案。	
		子公司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於上海銀行蘇州新區支行額度到期續約案。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報告。	
2019年5月13日	第四屆第十一次	本公司稽核主管任命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處理準則」案。	

		修訂集團子公司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SAMOA)、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HK)、Ventec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騰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騰輝電子(江陰)有限公司及深圳騰輝威泰電子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管理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處理準則」案。	
		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子公司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於上海商業銀行額度到期續約案。	
		延展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對子公司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SAMOA)及 Ventec Logistics Limited 資金貸與案。	
		子公司 Ventec Europe Ltd 於 HSBC Bank Plc 額度到期續約案。	
		擬對海外子公司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以下簡稱：VIG Samoa)現金增資案。	

(二)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迴避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理由	參與表決情形
2018年7月19日	鍾健人	本公司新任執行長任命案及薪酬核定案。	董事為執行長薪酬核定之利害關係人	涉及利害關係之董事鍾健人先生申請迴避後，經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於2018年6月19日股東常會選任3席獨立董事，並於同一日設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未來將依法令要求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資訊以提昇資訊透明度。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自2018年6月27日起設置審計委員會，由3位獨立董事擔任審計委員會委員，2018年6月27日起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共計會開會8次

(A)，3位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A】	備註
獨立董事	許淵國	8	1	88.89%	2018.6.27選任。
獨立董事	侯榆濤	9	0	100.00%	2018.6.27選任。
獨立董事	陳琮義	9	0	100.00%	2018.6.27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一)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五所列事項：

本公司於2018/6/27設置審計委員會，有關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業經審計委員會同意後呈報董事會。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 意見及公司對 獨立董事意見 之處理
2018年7月19日	第一屆第一次	為子公司騰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所有獨立董事 核准通過
		本公司新任執行長任命案。	
		本公司新任財務長任命案。	
		本公司新任稽核主管任命案。	
2018年8月6日	第一屆第二次	通過2018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所有獨立董事 核准通過
		通過本公司對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通過本公司2018年度內控專審報告內控聲明書案。	
2018年9月27日	第一屆第三次	通過2018年第四季及2019年第一季財務預測案。	所有獨立董事 核准通過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資金貸與他人處理準則」及「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作業程序」。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修訂本公司「集團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管理辦法」。	
		調整集團組織架構案。	
		通過本公司對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向金融機構借款之背書保證事宜。	
		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案。	

2018年10月19日	第一屆第四次	擬對海外子公司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以下簡稱:VIG Samoa)、Ventec Logistic Limited (以下簡稱:VLL)及 Ventec USA LLC(以下簡稱:VTUS) 現金增資案。	所有獨立董事 核准通過
2018年11月12日	第一屆第五次	通過本公司2018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所有獨立董事 核准通過
2018年11月29日	第一屆第六次	本公司2016年度及2017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更補正案。	所有獨立董事 核准通過
2018年12月19日	第一屆第七次	本公司2019年度財務預算案。	所有獨立董事 核准通過
		檢陳本公司2019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禁止海外4家公司執行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業務案。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獨立性評估案。	
		本公司2018年股票初次上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2019年3月11日	第一屆第八次	本公司201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所有獨立董事 核准通過
		本公司2018年度盈餘分派案。	
		本公司2018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修訂集團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子公司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於台北國泰世華銀行申請信用額度案。	
		子公司騰輝電子(江陰)有限公司及深圳騰輝威泰電子有限公司對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提請核議。	
		子公司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於臺北台新銀行額度到期續約案。	
		子公司騰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臺北台新銀行額度到期續約案。	
		子公司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於永豐台北分行額度到期續約案。	
		子公司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及騰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花旗銀行額度到期續約案。	
		子公司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於上海銀行蘇州新區支行額度到期續約案。	
		子公司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於南京永豐銀行申請額度續約案。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報告。	
2019年5月13日	第一屆第九次	本公司稽核主管任命案。	所有獨立董事 核准通過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處理準則」案。	
		修訂集團子公司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SAMOA)、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HK)、Ventec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騰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騰輝電子(江陰)有限公司及深圳騰輝威泰電子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管理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處理準則」案。	
		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子公司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於上海商業銀行額度到期續約案。	
		延展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對子公司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SAMOA)及 Ventec Logistics Limited 資金貸與案。	
		子公司 Ventec Europe Ltd 於 HSBC Bank Plc 額度到期續約案。	
		擬對海外子公司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以下簡稱：VIG Samoa)現金增資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經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之運作無上述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稽核主管按計畫提報稽核計畫實際執行情形，與獨立董事溝通良好。會計師就財報及內控審查等事項列席董事會表示審查意見，均與獨立董事進行充分溝通。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於2018年4月24日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所有治理實務將依照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運作。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除於公司章程及內部規則明定股東權益保障事項外，另設有專責單位專責處理有關公司對投資人關係等事宜，以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訂有「服務作業程序」，設有專人管理相關資訊，並依照證交法第25條規定，對內部人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按月申報供該資訊觀測站。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均訂有「內部控制制度」、「職務授權與代理人管理辦法」、「關係人交易管理程序」、「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規範」、「對子公司之監督管理作業程序」、「取得與處分資產準則」、「資金貸與處理準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以規範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應能有效評估風險及建立適當之防火牆。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已建置「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重大資訊管理作業程序」規範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保密作業及禁止買賣程序，以防範內線交易，並對內部人作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p>✓</p> <p>✓</p> <p>✓</p> <p>✓</p>	<p>否</p>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訂有「董事選舉辦法」，要求董事會成員組成注重多元化要素，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備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並落實執行之。</p> <p>(二)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將於2018年6月19日股東常會修改章程，廢除監察人制度，增列獨立董事制度，另將於股東會進行董事改選後，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職權。爾後將根據營運需要，適時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會將逐步完善評估方式。</p> <p>(四) 本公司定期評估聘任會計師之專業資格與獨立性。另所選任之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本身對會計師的獨立性亦有嚴謹要求，例如，對上市櫃公司之簽證不得連續七年為相同會計師，如達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因內部組織考量而更換會計師時，均經本公司充分評估新任會計師之專業、操守及獨立性，並提報董事會決議。</p>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p>✓</p>	<p>否</p>	<p>本公司由總財務處負責處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公司對外發表意見之管道,並遵循內部控制制度辦理相關回應事宜。 (二)本公司應運用網際網路之便捷性架設網站,建置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及公司治理資訊,以利股東及利害關係人等參考。前項網站已有專人負責維護,所列資料詳實正確並即時更新,避免有誤導之虞。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元大證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一)本公司目前已架設企業網站,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充分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二)與公司有關於問題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回答,並由相關業務部門、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與揭露。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	1.員工權益: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依各營運所在地點之勞動法令保障員工合法權益。本公司未發生重大勞資糾紛,且未有因重大勞資問題或重大違反勞工法令而受主管機關處罰之情事。 2.僱員關懷:本公司提供員工合理的薪資報酬、各項獎金、員工旅遊、並由工會主辦員工福利措施,勞資雙方建立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摘要說明</p> <p>3.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已設置企業網站及發言人制度，相關財務業務資訊及重大訊息按時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確保投資人權益。</p> <p>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與供應商進行公平交易並維繫著長期良好的合作關係。</p> <p>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為保障利害關係人之權益，本公司已建立好各種良好、暢通之溝通管道，秉持誠信原則及負責態度妥適處理，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p> <p>6.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皆依「上市上櫃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進修證券法規研習及公司治理等課程，並符合進修時數之規定。</p> <p>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並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p>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致力於提供最好的服務及產品給客戶，並提供客服電話由專人處理客戶問題。</p> <p>9.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訂定有關董事責任保險的相關規範，並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本公司尚未列入受評公司，故不適用。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需 料系之 公立大 校專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 他與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國家考 試及格 領有證 書之專 門職業 技術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之所需 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許淵國	✓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侯榆濤	—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陳琮義	—	✓	✓	✓	✓	✓	✓	✓	✓	✓	✓	✓	0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對董事會負責，且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 定期檢討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2018年6月19日至2021年6月18日，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獨立董事	許淵國	4	0	100%	2018.6.27選任
獨立董事	侯榆濤	4	0	100%	2018.6.27選任
獨立董事	陳琮義	4	0	100%	2018.6.27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摘要說明</p> <p>(一)本公司為注重操守及道德觀念的企業文化，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以規範管理階層及員工之遵循。本公司由相關權責單位負責訂定及檢討企業社會責任之實施成效。</p> <p>(二)本公司透過各種方式，如媒體播放、網站等，將社會責任理念分享。</p> <p>(三)本公司目前由行政部門定期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並由高階主管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成效。</p> <p>(四)本公司訂定合理薪資報酬並結合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公司政策，將獎勵與懲戒清楚劃分，達到公平合理原則。</p>	無重大差異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p> <p>✓</p> <p>✓</p>	<p>(一)本公司力求表單及文件電子化及執行垃圾分類，以降低對環境所造成得負荷。VT SZ並利用空壓機及廢氣燃燒機之熱能轉化以提供廠區暖氣系統使用。</p> <p>(二)本公司對品質管理、環境保護等有完整設施，如上膠廠區設有多部燃燒機處理廢氣，以符合主管機關的查核標準及滿足社會大眾對企業回饋社會的期待。</p> <p>(三)定期宣導節能用水，另本公司冬夏季設有開啟空調之標準作業規範，以善盡節能減碳的社會責任。</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p>	<p>(一)本公司各廠區依當地勞動法規制訂人事管理規章、工作規則等各項管理制度與規範，保障員工合法權益。另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工會以及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確保勞資和諧。</p> <p>(二)本公司建置有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員工權益得以妥善健全處理。</p> <p>(三)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適時提供各種廠內外員工專業培訓課程</p> <p>(四)本公司定期召開主管會議及員工會議，藉此宣導公司政策及公司營運概況，並由各部門定期召開部門會議，建立與員工溝通之機制。</p> <p>(五)公司每年依年度教育訓練計畫執行內部及外部教育訓練，為員工建立有效專業訓練培訓計畫，加強其職涯發展能力。</p> <p>(六)本公司與客戶間保持良好溝通管道，並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的客訴管道。對於本公司產品與服務有任何問題，皆可與本公司相關負責人員聯繫以維護其權益。</p> <p>(七)本公司產品通過多項國際認證，銷售及服務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對產品亦均清楚標示。</p> <p>(八)本公司均仔細評估供應商，並清楚了解供應商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九)本公司與供應商之契約，當發現涉及違反社會責任政策，得立即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本公司於公開發行後，即制訂各項企業社會責任制度，並將落實相關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以提供社會大眾隨時檢視。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目前公司內部運作與所訂守則內容無重大異常差異情形發生。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尚無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p> <p>✓</p> <p>✓</p>	<p>否</p>	<p>(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規範公司誠信經營政策。為使員工、經理人及董事確實知悉並遵守，並納入內部控制制度。</p> <p>(二) 本公司已訂定下列相關規章與辦法，並落實遵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誠信經營守則</li> <li>2.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li> <li>3. 道德行為準則</li> <li>4. 股東會議事規則</li> <li>5. 董事會議事規則</li> <li>6. 董事選任程序</li> <li>7. 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li> <li>8.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li> <li>9.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li> <li>10.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li> <li>11. 職務授權及代理制度管理辦法</li> <li>12. 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li> </ol> <p>(三) 本公司遵循誠信經營原則，嚴禁行賄及收賄，並明訂不得提供非法獻金。</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p> <p>✓</p> <p>✓</p>	<p>否</p>	<p>摘要說明</p> <p>(一)本公司與有合作關係的協力廠商簽署之協議中規定合作雙方不得受賄或其他不誠信的商業行為。</p> <p>(二)本公司以行政處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並定期查核後向董事會報告。</p> <p>(三)董事對於其自身及其代表人有利害關係，致有損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p> <p>(四)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行情形。</p> <p>(五)本公司依情況不定期舉辦包含誠信經營內容的內、外部教育訓練。</p>	<p>無重大差異</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人員？</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p>	<p>否</p>	<p>(一)本公司設有員工投訴信箱，員工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公司有專人呈報處理。依違反之情節嚴重性由總經理與人事部門共同議定後予以相對應之懲戒與處分。</p> <p>(二)本公司已建立內部溝通管道，並由人力資源部門負責處理相關事務。並對於相關資訊採保密機制進行。</p> <p>(三)本公司為保護檢舉人，由人力資源部門統籌負責，防止檢舉人遭受不當處置。</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一)本公司於公開發行後，即制訂各項企業社會責任制度，並將落實相關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以提供社會大眾隨時檢視。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並由內部稽核人員及外部專業人員(會計師)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執行情形；另公司網站設有公司治理專區，供投資人查詢下載公司治理相關規章，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2019年3月11日

本公司 2018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201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2019年3月1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勞 開 陸

總經理：鍾 建 人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7年8月6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107年6月30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107年6月30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民國107年8月6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俊 宏

陳俊宏



會計師 簡 明 彥

簡明彥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1 0 月 2 5 日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2018/6/19	1. 承認本公司 201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案。	決議通過
	2. 承認本公司 2017 年度盈餘分派案。	訂定 2018 年 8 月 12 日為除息基日, 2018 年 8 月 24 日為現金股利發放日; 現金股利每股 1 元。
	3. 通過修訂本公司「組織備忘錄及章程」案。	決議通過並完成文件歸檔。
	4.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決議通過並依修訂後程序運作。
	5.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決議通過並依修訂後程序運作。
	6.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處理準則」部分條文案。	決議通過並依修訂後程序運作。
	7. 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申請上市案。	決議通過。
	8. 第一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購權案。	決議通過。
	9. 全面改選董事案	選任新一屆董事會員
	10.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案	決議通過。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2018/6/19	選任本公司董事長案。
2018/6/27	1. 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管理辦法」暨設置審計委員會案。
	2. 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訂定「薪資報酬委員運作管理辦法」案。
	3. 委任本公司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2018/7/19	1.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案。
	2. 擬為子公司騰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3. 本公司新任執行長任命案及薪酬核定案。
	4. 本公司新任財務長任命案及薪酬核定案。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5. 本公司稽核主管任命案。 6. 分配 2017 年度董監酬勞暨員工紅利分配案。
2018/8/6	1. 通過本公司 2018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通過本公司對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3. 通過本公司 2018 年度內控專審報告內控聲明書案。
2018/9/27	1. 通過 2018 年第四季及 2019 年第一季財務預測案。 2.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資金貸與他人處理準則」及「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作業程序」案。 3.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4. 修訂本公司「集團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管理辦法」。 5. 調整集團組織架構案。 6. 通過本公司對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7. 向金融機構借款之背書保證事宜。 8. 通過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案。 9. 委託專責機構辦理繳納稅捐及資訊揭露案。 10. 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訴訟非訟代理人任命案。 11. 通過簽訂「過額配售及特定股東閉鎖期協議書」案。
2018/10/19	1. 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議定 2018 年度現金增資引進投資人之服務相關事宜案。 2. 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及旗下所有子公司辦理開立存款帳戶及相關業務事宜。 3. 擬對海外子公司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以下簡稱：VIG Samoa)、Ventec Logistic Limited (以下簡稱：VLL) 及 Ventec USA LLC (以下簡稱：VTUS) 現金增資案。
2018/11/12	通過本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018/11/29	本公司 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更補正案。
2018/12/19	1. 本公司 2019 年度預算案。 2. 本公司 2019 年度稽核計畫案。 3. 禁止海外 4 家子公司執行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業務案。 4.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獨立性評估案。 5.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 2018 年度薪酬審議案。 6. 本公司 2018 年股票初次上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7. 本公司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員工認股辦法與經理人認購明細案。
2019/3/11	1. 修訂本公司「組織備忘錄及章程」(下稱「本公司章程」)案。 2. 201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金額與發放方式案。 3. 本公司 201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4. 本公司 2018 年度盈餘分派案。 5. 本公司 201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p>6.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p> <p>7. 修訂集團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p> <p>8.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p> <p>9. 本公司海外營運長暨 VTDE 總經理薪酬案。</p> <p>10. 子公司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於台北國泰世華銀行申請信用額度案。</p> <p>11. 子公司騰輝電子(江陰)有限公司及深圳騰輝威泰電子有限公司對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p> <p>12. 子公司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於臺北台新銀行額度到期續約案。</p> <p>13. 子公司騰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臺北台新銀行額度到期續約案。</p> <p>14. 子公司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及騰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花旗銀行額度到期續約案。</p> <p>15. 子公司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於永豐台北分行額度到期續約案。</p> <p>16. 子公司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於上海銀行蘇州新區支行額度到期續約案。</p> <p>17. 子公司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於南京永豐銀行申請額度續約案。</p> <p>18.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報告。</p> <p>19. 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申請開立保管銀行帳戶案。</p> <p>20. 本公司 2019 年股東常會召開時間、地點、議程及持股 1%以上股東提案之相關事宜案。</p>
2019 年 5 月 13 日	<p>1. 通過本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p> <p>2. 本公司稽核主管任命案。</p> <p>3. 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任命案。</p> <p>4. 本公司經理人 2018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p> <p>5. 本公司海外子公司經理人酬勞案。</p> <p>6.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處理準則」案。</p> <p>7. 修訂集團子公司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SAMOA)、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HK)、Ventec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騰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騰輝電子(江陰)有限公司及深圳騰輝威泰電子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管理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處理準則」案。</p> <p>8. 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p> <p>9. 通過本公司對子公司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p> <p>10. 子公司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於花旗銀行申請遠期外匯額度案。</p>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 子公司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於上海商業銀行額度到期續約案。 12. 子公司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於中國建設銀行額度到期續約案。 13. 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借款之背書保證事宜。 14. 延展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對子公司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SAMOA)及 Ventec Logistics Limited 資金貸與案。 15. 子公司 Ventec Europe Ltd 於 HSBC Bank Plc 額度到期續約案。 16. 擬對海外子公司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以下簡稱：VIG Samoa)現金增資案。 17.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事。

##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俊宏	簡明彥	2018年度	-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收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千元		-	-	-
2	2,000千元(含)~4,000千元		-	-	-
3	4,000千元(含)~6,000千元		-	-	-
4	6,000千元(含)~8,000千元		6,000	6,176	12,176
5	8,000千元(含)~10,000千元		-	-	-
6	10,000千元(含)以上		-	-	-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之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俊宏 簡明彥	6,000	-	2,976	-	3,200	6,176	2018年度	非審計報告係移轉訂價及上市輔導費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事。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事。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2018 年度		2019 年度截至 04 月 22 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Top Master Limited	-	-	(30,000)	-
	代表人：勞開陸			(註 2)	
董事暨大股東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	(240,000)	-
	代表人：林建羽	(註 1)		(註 3)	
董事	Alpha Victor Limited	-	-	-	-
	代表人：王有慈				
董事兼執行長暨總經理	鍾健人	-	-	-	-

職稱	姓名	2018 年度		2019 年度截至 04 月 22 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財務長暨會計主管	杜喬葦	-	-	-	-
海外公司營運長	Mark Ian Goodwin	-	-	-	-
獨立董事	許淵國	-	-	-	-
獨立董事	陳琮義	-	-	-	-
獨立董事	侯榆濤	-	-	-	-

註1：係本公司登錄興櫃洽該等股東出售其持股予推薦券商。

註2：係本公司辦理股票初次上市過額配售。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此情事。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此情事。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019年4月20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5,002,971	7.08	-	-	-	-	-	-	-
負責人：林祐昇	-	-	-	-	-	-	-	-	-
法人代表人：林建羽	-	-	-	-	-	-	-	-	-
Top Master Limited	4,713,307	6.67	-	-	-	-	-	-	-
負責人/法人代表人：勞開陸(註1)	-	-	-	-	4,713,307	6.67	-	-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首勝有限公司 (Alpha Victor Limited)	4,090,908	5.79	—	—	—	—	—	—	—
負責人/法人代表人：王有慈(註2)	—	—	—	—	4,090,908	5.79	—	—	—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豐盈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3,845,589	5.44	—	—	—	—	—	—	—
張元達	2,789,364	3.95	—	—	—	—	—	—	—
Prime Mission Limited	2,529,809	3.58	—	—	—	—	—	—	—
負責人/法人代表人：王建国(註3)	—	—	—	—	2,529,809	3.58	—	—	—
楊涵淇	2,310,936	3.27	—	—	—	—	—	—	—
Win Master Limited	2,100,000	2.97	—	—	—	—	—	—	—
負責人/法人代表人：劉大偉(註4)	—	—	—	—	2,100,000	2.97	—	—	—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立志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000,000	2.83	—	—	—	—	—	—	—
褚華庭	1,860,742	2.63	—	—	—	—	—	—	—

註1：勞開陸持有Top Master Limited100%股權。

註2：王有慈持有Alpha Victor Limited 100%股權。

註3：王建国持有Prime Mission Limited100%股權。

註4：劉大偉持有Win Master Limited100%股權。

十、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情形：

2018年12月31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 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VIG Samoa	33,500	100%	-	-	33,500	100%
VIG HK	39,010	100%	-	-	39,010	100%
VT HK	10	100%	-	-	10	100%
VLL BVI	8,010	100%	-	-	8,010	100%
VT TW	25,000	100%	-	-	25,000	100%
VT SZ	-(註)	100%	-	-	-(註)	100%
VT JY	-(註)	100%	-	-	-(註)	100%
VT UK	807	100%	-	-	807	100%
VT DE	400	100%	-	-	400	100%
VT US	-(註)	100%	-	-	-(註)	100%
VT SZWT	-(註)	100%	-	-	-(註)	100%

註：係有限公司，並無發行股票。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 1. 股份種類

2019年4月20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70,654,345	19,345,655	90,000,000	註

##### 2.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2012年10月	10	90,000	900,000	45,000	450,000	設立股本	—	—
2016年2月	美金 0.6667	90,000	900,000	48,430	484,306	現金增資	—	—
2016年12月	美金 0.35	90,000	900,000	51,419	514,191	行使員工認股權	—	—
2017年3月	美金 0.45	90,000	900,000	54,413	544,126	現金增資	—	—
2017年5月	美金 0.6667	90,000	900,000	56,114	561,143	現金增資(註)	—	—
2017年10月	22	90,000	900,000	58,614	586,143	行使員工認股權	—	—
2018年10月	65	90,000	900,000	64,614	646,143	現金增資	—	—
2019年4月	60	90,000	900,000	70,654	706,543	現金增資	—	—

#### (二)股東結構

2019年4月20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	15	2,318	112	2,445
持有股數 (股)	—	—	7,073,202	33,681,433	29,899,710	70,654,345
持股比例 (%)	—	—	10.01	47.68	42.31	100.00

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合計持股比率為5.2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2019年4月20日

持股分級(股)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80	9,259	0.01
1,000 至 5,000	1,886	3,085,991	4.37
5,001 至 10,000	160	1,336,456	1.89
10,001 至 15,000	55	723,382	1.02
15,001 至 20,000	43	830,279	1.18
20,001 至 30,000	39	1,042,466	1.48
30,001 至 40,000	23	804,236	1.14
40,001 至 50,000	30	1,424,406	2.01
50,001 至 100,000	47	3,376,167	4.78
100,001 至 200,000	34	5,237,161	7.41
200,001 至 400,000	20	5,644,708	7.99
400,001 至 600,000	4	2,083,064	2.95
600,001 至 800,000	5	3,389,829	4.8
800,001 至 1,000,000	5	4,504,453	6.38
1,000,001 以上	14	37,162,488	52.59
合計	2,445	70,654,345	1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2019年4月20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5,002,971	7.08
Top Master Limited		4,713,307	6.67
首勝有限公司(Alpha Victor Limited)		4,090,908	5.79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豐盈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3,845,589	5.44
張元達		2,789,364	3.95
Prime Mission Limited		2,529,809	3.58
楊涵淇		2,310,936	3.27
Win Master Limited		2,100,000	2.97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立志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000,000	2.83
褚華庭		1,860,742	2.63

##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當年度截至 2019年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9.56	27.22	29.11
	分配後		18.56	註3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5,258	60,044	64,939
	每股盈餘(註1)		5.40	6.75	1.08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註2)		1.00	註3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1：為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註2：本公司於2018年6月19日經股東會決議分配現金股利每股新臺幣1.00元。

註3：本公司於2019年3月11日經董事會決議分配現金股利每股新臺幣3.66元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本公司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現處於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資本支出、未來業務擴充計畫、財務規劃及其他為求永續發展需求之計畫，可以現金或/及股份方式配發予本公司股東。

於非掛牌期間，除開曼法令或本章程另有規定或附於股份之權利另有規範外，董事會得隨時按股東各別持股比例，以發行新股及/或現金之方式分派股息/紅利（包括期中股息/紅利）或其他分配予本公司股東，並授權以本公司依法可動用之資金支付之。董事會得自行裁量於股息、紅利或分配分派前，提撥適當數額之公積金，以供本公司任何目的使用，或保留作為本公司業務或投資運用。

於掛牌期間，除開曼法令、上市（櫃）規範或本章程另有規定，或附於股份之權利另有規範外，凡本公司於一會計年度終了時如有盈餘，於依法提繳所有相關稅款、彌補虧損（包括先前年度之虧損及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如有）、按照上市（櫃）規範提撥法定盈餘公積（但若法定盈餘公積合計已達本公司已發行資本總額者不適用之），次提特別盈餘公積（如有）後，剩餘之金額（包括經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得由股東常會以普通決議，以不低於該可分配盈餘金額之百分之五十，加計經本公司股東常會以普通決議所定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之全部或一部（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股東持股比例，派付股息/紅利予股東，其中現金股息/紅利之數額，不得低於該次派付股息/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

##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2018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2019年3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依據公司章程發放董事酬勞新臺幣8,773千元(美金291千元)及員工紅利28,701千元(美金952千元)，並自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現金股利新臺幣236,489千元，每股新臺幣3.66元，相關盈餘分配案待預計於2019年6月18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分配。

## 3. 預期股利政策重大變動：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本年度無擬議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於掛牌期間，除開曼法令、上市（櫃）規範或本章程另有規定外，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以股份及/或現金方式分派予員工；並得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

二作為董事酬勞分派予董事。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就其剩餘數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應提股東會報告。除上市(櫃)規範另有規定外，董事酬勞不應以發行新股之方式為之。本項所稱「獲利」，係指尚未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稅前利益。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係依公司章程以可能分配之金額為估列基礎，本期估列費用若與股東會決議有所差異，於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2018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於 2019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分別以現金發放 8,773 千元(美金 291 千元)及 28,701 千元(美金 952 千元)，與 2018 年度估列及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無差異數。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無此情形。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2017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於 2018 年 6 月 19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與董事會擬議分配金額並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019年4月20日；單位：股；元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2016年 員工認股權憑證	2017年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不適用	不適用
發行日期	2016/10	2017/07
存續期間	5年	5年
發行單位數	3,000,000	2,500,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24%	3.54%
得認股期間	發行之日起至公司於董事會通過提前執行或台灣辦理公開發行前發行完畢	發行之日起至公司辦理股票公開發行前發行完畢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分兩種型態： A類認股權人屆滿0.5年可行使50%之認股權利；屆滿1年可行使100%之認股權利。 B類認股權人屆滿0.5年每0.5年可行使25%之認股權利；屆滿2年可行使100%之認股權利 其若遇公司董事會通過提前執行或公開發行，所有認股權憑證持有人將可提前於公司公開發行前執行認股權，不受上列執行期間之限制。	認股權人屆滿0.5年可行使50%之認股權利；屆滿1年可行使100%之認股權利。 其若遇公司董事會通過提前執行或公開發行，所有認股權憑證持有人將可提前於公司公開發行前執行認股權，不受上列執行期間之限制。
已執行取得股數	2,988,500	2,500,000
已執行認股金額	US\$1,045,975	NTD\$55,000,000
未執行認股數量	11,500(註)	-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US\$0.35	-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2%	-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數稀釋影響不大。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數稀釋影響不大。

註：未執行認股數量11,500單位，其持有員工已簽署放棄執行。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2019年4月20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董事長兼執行長	勞開陸	1,909,570	2.70%	1,909,570	USD\$0.35 NTD\$22	USD\$359,300 NTD\$19,426,000	2.70%	-	-	-	-
	董事兼執行長暨總經理	鍾健人										
	財務長暨會計主管	王曉鐘										
	海外公司營運長	Mark Ian Goodwin										
員工	VT SZ之資材處處長	宋翰麟	2,062,000	2.92%	2,062,000	USD\$0.35 NTD\$22	USD\$155,750 NTD\$35,574,000	2.92%	-	-	-	-
	VT SZ之行銷處處長	李育民										
	VT SZ之總工程師	余成堃										
	VT TW之行政部協理	曾尤玲										
	VT SZ之行銷處處長	蔡蕙安										
	VT TW之行銷協理	邱喬煒										
	VT TW之董事長特助	孫承德										
	VT TW之客服部資深經理	李中興										
	VT TW之生產部經理	劉明濤										
	VT DE之技術經理	Didier Clovis Maurice										

註：2018年6月5日本公司職務調整，由董事長特助杜喬葦暫代財務長，2018年7月19日董事會通過，正式任命杜喬葦。

(三)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應詳細說明前開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內容如下：

本公司為配合初次上市前公開承銷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6,04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總額新台幣 60,400,000 元，業經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 1 月 9 日臺證上二字第 1070025480 號函申報生效在案，並於 108 年 3 月 6 日臺證上二字第 1080003437 號函准予延長募集期間。本次現金增資募集作業並開始本次資金運用計畫，茲就其計畫內容及執行效益說明如下：

### (一)計畫內容

1.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453,263 仟元。
2. 資金來源：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40 千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整，競價拍賣底價最低承銷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52.68 元，依投標價格高者優先得標，每一得標人應依其得標價格認購；公開申購承銷價格以各得標單之價格及數量加權平均所得價格新臺幣 80.87 元為之，惟均價高過於最低承銷價格之 1.14 倍，故公開申購承銷價格以每股新臺幣 60.06 元溢價發行，總募集資金為新臺幣 453,263 千元。
3. 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註)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2019 年第二季(註)
充實營運資金	2019 年第二季	453,263	453,263

註：2019年3月6日臺證上二字第1080003437號函准予延長本案募集期間。

### 4.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將可提高流動比率及改善財務結構，使營運資金調度更為彈性，並減少藉由銀行借款支應營運支出，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賴，而產生侵蝕公司獲利之情形。若以本公司目前向銀行借款之平均借款利率約 5.05% 計算，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 22,890 千元，故以現金增資募得營運資金，可避免利息支出侵蝕公司獲利，並可強化公司財務結構。

### (二)執行情形：不適用。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1. 業務範圍

#####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為銅箔基板與鋁基板及特殊材質基板專業供應商。

#####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名稱	2017 年度		2018 年年度	
	銷售金額	佔營業額比率	銷售金額	佔營業額比率
銅箔基板	3,215,849	64.81	3,234,118	59.74
鋁基板	601,450	12.12	851,028	15.72
黏合片	991,840	19.99	1,104,927	20.41
其他	153,091	3.08	223,583	4.13
合計	4,962,230	100.00	5,413,656	100.00

#####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A. 雙面印刷電路板用之銅箔基板。
- B. 多層印刷電路板用之內層銅箔基板及黏合片。
- C. 鋁基板。

#####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因應未來大數據資料，智慧型城市之時代的到來，持續開發低損耗材料；由於節能照明愈趨於高功率，故持續開發高散熱型環保材料；同時IC封裝趨於高密度集成化，開發此類新材料滿足其功能需求；及為市場採用低成本之基板，開發取代傳統線路採用銅箔的基板，即覆鋁板。

- A. 適用伺服器及通訊領域之高可靠性和超低損耗的材料
- B. 適用於高頻通訊，基站及衛星應用之高可靠性及超低損耗的陶瓷基板
- C. 適用於高頻通訊，基站及衛星應用之高可靠性及超低損耗的鐵氟龍基板
- D. IC 封裝應用之低熱膨脹性，高耐熱性的基板
- E. 超級大功率 LED 應用之高導熱(10.0W/mK)無鉛無鹵環保金屬基板
- F. 可取代厚銅板之雙面覆鋁板
- G. 超級低介電係數 (Dk2.8)的材料

#### 2. 產業概況

#####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 A. 全球經濟發展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以下簡稱IMF）在2018年4月公佈的全球經濟成長率預測顯示，2017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3.7%，高於IMF本身原先所預估的3.4%，2018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則有3.9%。過去IMF曾針對2016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從3.8%不斷下修至最終的3.2%，反映當時歐洲經濟體對於英國脫歐的衝擊。然而，IMF卻從2017年開始上調全球經濟預估成長率，表示IMF對全球經濟的成長能見度有更高的掌握，且對成長力道更有信心。在2018年10月最新公佈的全球經濟成長率預測顯示，IMF下修2018年全球經濟成長率至3.7%，反映美中貿易戰逐漸升溫的態勢，除了加深修正中國成長率（從6.6%到6.2%），以及新興市場在2018年表現的頹勢之外，2018~2019年全球每年依然可以維持3%以上的成長率。

**Table 1.1. Overview of the World Economic Outlook Projections**  
(Percent change, unless noted otherwise)

	2017	Projections		Difference from July 2018 WEO Update <sup>1</sup>	
		2018	2019	2018	2019
<b>World Output</b>	3.7	3.7	3.7	-0.2	-0.2
<b>Advanced Economies</b>	2.3	2.4	2.1	0.0	-0.1
United States	2.2	2.9	2.5	0.0	-0.2
Euro Area	2.4	2.0	1.9	-0.2	0.0
Germany	2.5	1.9	1.9	-0.3	-0.2
France	2.3	1.6	1.6	-0.2	-0.1
Italy	1.5	1.2	1.0	0.0	0.0
Spain	3.0	2.7	2.2	-0.1	0.0
Japan	1.7	1.1	0.9	0.1	0.0
United Kingdom	1.7	1.4	1.5	0.0	0.0
Canada	3.0	2.1	2.0	0.0	0.0
Other Advanced Economies <sup>2</sup>	2.8	2.8	2.5	0.0	-0.2
<b>Emerging Market and Developing Economies</b>	4.7	4.7	4.7	-0.2	-0.4
Commonwealth of Independent States	2.1	2.3	2.4	0.0	0.2
Russia	1.5	1.7	1.8	0.0	0.3
Excluding Russia	3.6	3.9	3.6	0.3	-0.1
Emerging and Developing Asia	6.5	6.5	6.3	0.0	-0.2
China	6.9	6.6	6.2	0.0	-0.2
India <sup>3</sup>	6.7	7.3	7.4	0.0	-0.1

資料來源：國際貨幣基金組織(2018/10)

IMF雖然提出警示美中貿易戰對未來五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的影響，但是2018年仍不見其有大幅下修的動作，全球經濟2018年和2019年皆維持3.7%的成長率，同時也未下修美國及中國在2018年的預期，仍然看好其經濟正向發展。其中，IMF看好美國及中國大陸經濟發展的原因相同，均是認為這二個國家的政府將使用強而有力的政府政策，刺激當地的經濟活動帶動內需市場成長。以美國為例，川普新政府上台後，積極強調製造業回流，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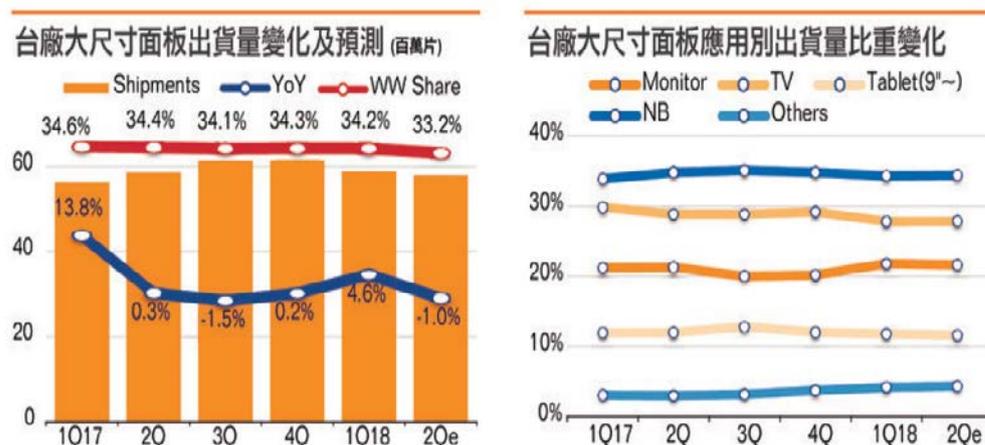
國本土製造的政策，擴大政府支出進行基礎建設，並透過減稅達到吸引投資的目的，在政府支出及投資金額增加的情形之下，經濟將具有更強的成長支持。美國經濟活動轉熱的跡象也可由美國消費者物價指數（CPI）相較去年同期成長了2.7%。雖然2019年美國和中國紛紛下修0.2%，但是依然維持在2.0%和6.0%以上之水準，符合市場對兩國長期的經濟走勢預估，但是美中貿易戰相當有可能會是一場長時間的貿易對抗，因此未來的局勢隨著事件將隨時有可能產生變化。

## B. 終端電子產品

### (A) 全球消費電子產業

根據DIGITIMES Research統計台廠大尺寸LCD面板（9吋以上），過去六季出貨量平均每季將近6,000萬片，成長率平均約3%左右，面板雖然有供過於求的現況，但是近年開始陸續淘汰老舊代廠，大陸廠又持續擴增產能，推動全球出貨量有不減反增的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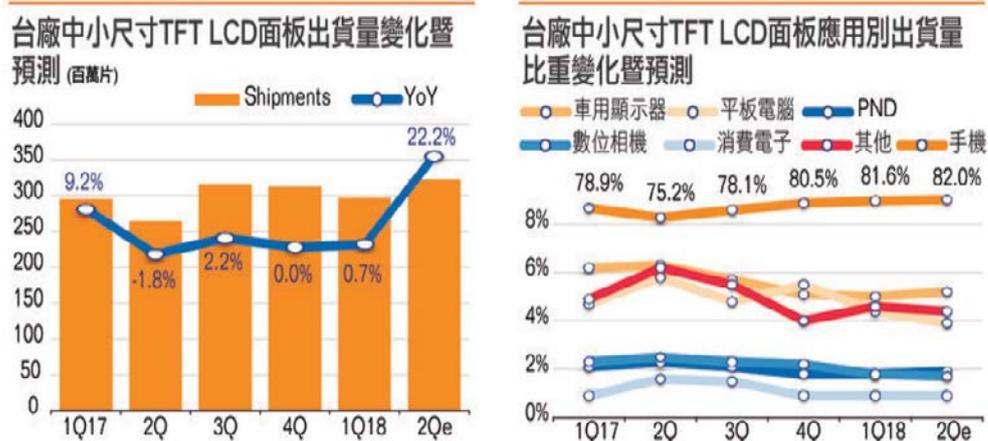
相關面板出貨量比重變化，在筆記型電腦（NB）約有35%、電視（TV）約有30%、液晶監視器（Monitor）約有20%、平板電腦（9吋Tablet）約有10%。此外，因為LCD TV市場已相當成熟，加上2020年以後OLED TV年出貨規模將達到600萬台以上，因此LCD TV面板出貨量成長率有限。液晶監視器出貨量也從2016年出貨1.24億台，至2021年出貨預估僅有1.08億台。監視器、AIO PC以及NB出貨則將呈現衰退。



資料來源：DIGITIMES Research (2018/06)

另，根據DIGITIMES Research統計台廠中小尺寸LCD面板，過去六季出貨量平均每季超過3億片，成長率平均約2.5%左右，各式面板應用競爭激烈。相關面板出貨量比重變化，單就手機就佔據80%的出貨量，其餘包括平板電腦約有5%、車用顯示器約有5%、數位相機約有2%、攜

帶式導航裝置（PND）約有2%。此外，智慧型手機歷經過去時間的蓬勃發展，也已經是相當成熟的產業，各家手機大廠站穩市場地位，手機儼然不再做為市場主要的成長動力。



資料來源：DIGITIMES Research (2018/06)

根據TrendForce研究指出，2017年全球筆記型電腦出貨約1.65億台，年減2%，2018年則由於面板供應上出現結構性缺口，預估筆電出貨量將下滑1%，來到1.64億台。原因是微軟免費的Windows 10升級專案讓許多人推遲了購買新電腦的計畫，而蘋果新款MacBook延後發佈也是筆記型電腦出貨量大幅下滑的主要原因。

品牌	2016年		2017年		2018年(E)	
	排名	市占率	排名	市占率	排名	市占率
惠普	1	22.4%	1	24.3%	1	24.4%
聯想	2	21.7%	2	20.2%	2	20.8%
戴爾	3	15.4%	3	15.2%	3	15.6%
華碩	4	10.3%	5	9.5%	5	9.8%
蘋果	5	8.3%	4	9.6%	4	10.4%
宏碁	6	8.1%	6	8.0%	6	8.2%
其他		13.8%		13%		11%
總出貨量 (單位: 百萬台)	161.2		164.7		163.8	

資料來源：TrendForce (2018/02)

GfK研究數據顯示全球智慧型手機銷售在2016年第四季較去年同期成長6%，達到3.91億支。4G市場在中國市場持續擴張，加上俄羅斯市場回溫帶動全球手機市場需求較去年成長，除西歐地區外，其他地區在2016年第四季皆為成長。GfK統計2017手機市場有5%成長，2017年第二季全球智慧型手機銷量總計3.47億支，較去年同期成長4%。亞洲新興國家在需求帶動下較去年同期成長13%，其次為中歐和東歐地區（11%）和拉丁美洲地區（10%）。目前中國在全球5G市場的領域保有領先地位，相較美國、日本、韓國及歐洲，可望成為全球第一大的5G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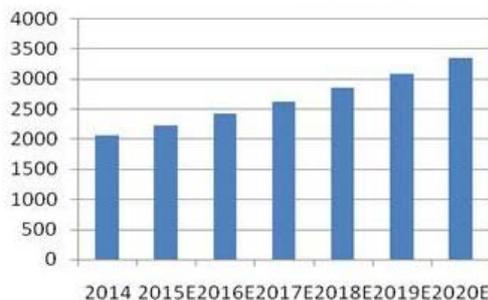
## (B)全球汽車電子產業

汽車電子占整車成本之比率由2000年的22%，上升至2010年的35%，預計2020年可望達到50%。根據Strategy analytics調查顯示，2013年全球汽車電子產值為2,000億美元，預估2020年產值更將成長至3,000億美元以上，年複合成長率超過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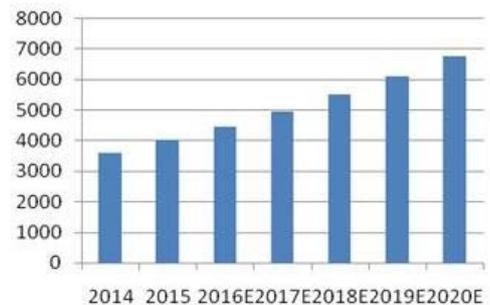
過去五年全球汽車電路板產值占全球所有電路板產值，已由2011年的7%，上升至2015年的8.6%，並且為整個電路板產業中成長性最高的應用市場，2011~2016年年複合成長率為6.7%，未來車用電子依然是持續增長的態勢。

2014年全球汽車電子市場規模為2050億美元，預計2015-2020年年複合成長率8.5%，到2020年全球汽車電子市場規模將超3,000億美元。其中，中國做為汽車產銷的主要國家，汽車電子市場需求亦快速增加，市場規模不斷壯大。2014年中國汽車電子市場規模為人民幣3591億元，2015年達到人民幣4012億元，預計2016-2020年將有年複合成長率11%，到2020年全球汽車電子市場規模將達近人民幣6800億元。

2014-2020年全球汽车电子市场规模  
(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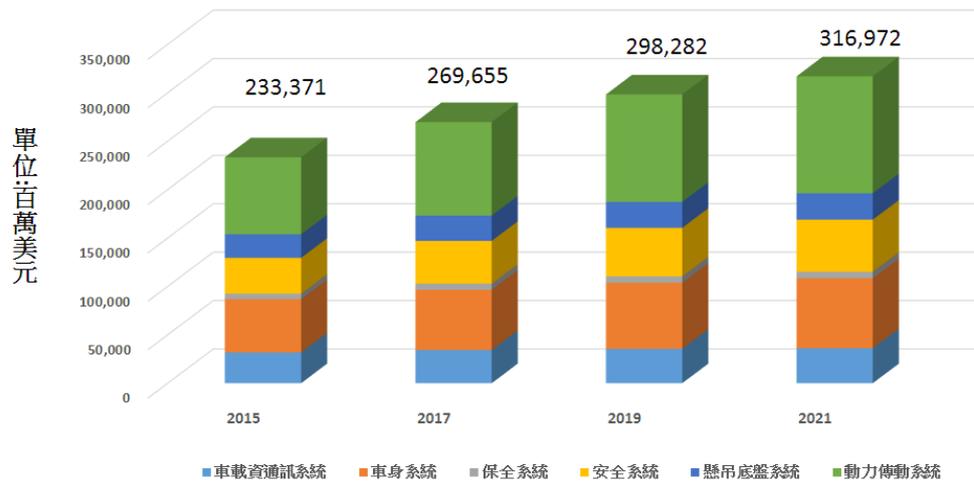


2014-2020年中国汽车电子市场规模  
(亿元)



資料來源：www.elecfans.com (2016/10)

其中汽車電子依功能區分，可歸類為六大汽車電子系統，分別為車載資訊系統（Infotainment）、安全系統（Safety）、車身系統（Body）、保全系統（Security）、動力傳動系統（Power train）及底盤懸吊系統（Chassis）。2015年全球汽車電子市場規模約為2,333億美元，其中動力傳動系統由於包含最多汽車組件，因此占有34%左右之汽車電子市場。若以2015年至2021年之成長性觀察，動力傳動系統及安全系統分別以7.2%及6.4%之年複合成長率位居一、二名，堪稱為最具成長潛力之第二大汽車電子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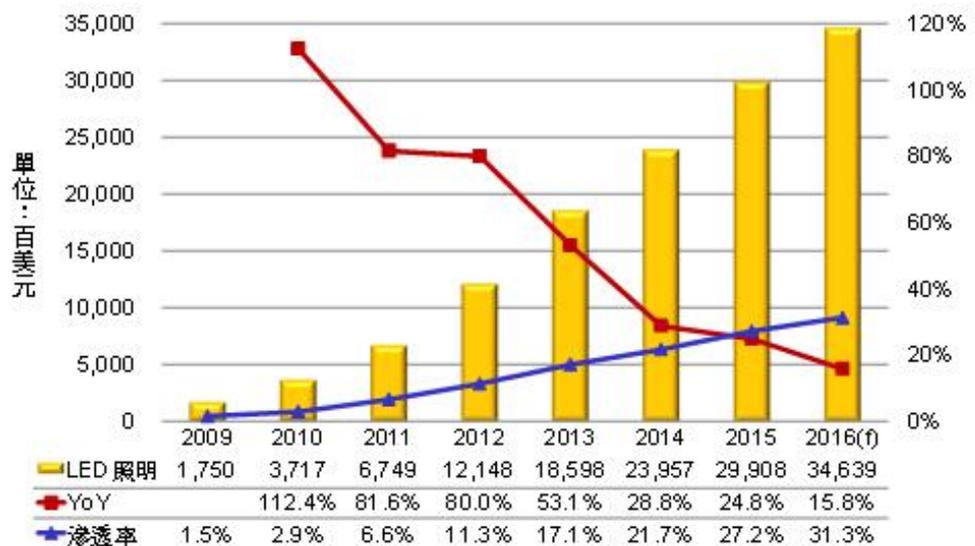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Strategy analytics (2015/10)

(C) 鋁基板 LED 相關產業

根據DIGITIMES Research預估，2016年全球LED照明市場規模將達346億美元，以產值計滲透率將為31.3%，較2015年高出4.1%，其中LED燈泡及射燈滲透率將超過28%及30%、LED燈管為17.3%，LED路燈以總裝設量計比重將為15.7%。LED路燈方面，因許多地區已啟動為期數年的換裝計畫，較早實施LED路燈建置的國家區域裝設數量變化不大，相對的，LED路燈較有顯著成長地區將為新開發的城市道路，及開始推行LED照明計畫的新興國家地區，預估2016年LED路燈將為1,004萬盞、將較2015年成長13.5%。

2009~2016年全球LED照明市場規模暨滲透率預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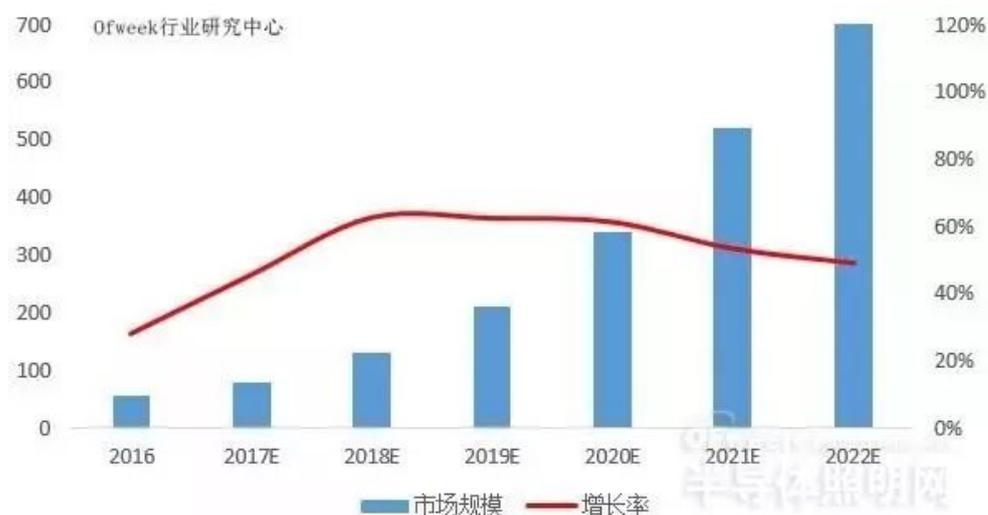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DIGITIMES Research (2016/03)

根據LEDinside的報告表示，近年由於LED燈具的節能效益以及性價比逐漸獲得市場認同，全球LED商業照明市場規模持續擴大，2018年全球LED室內商業照明市場為158.7億美金，佔全球LED照明總產值的42%，預估全球LED商業照明2018~2021的年複合增長率為3%，主要原因來自LED照明產品終端價格的下滑以及市場需換裝的存量下降。2018年商業智慧照明佔全球智慧照明市場規模的33.5%，達到25.3億美元，因為數位化的特徵可以帶來更多新的商業模式和價值增長點，所以商業照明目前是智慧照明最大的應用場所。未來幾年預計市場會將持續成長，至2020年全球智能照明規模可達134億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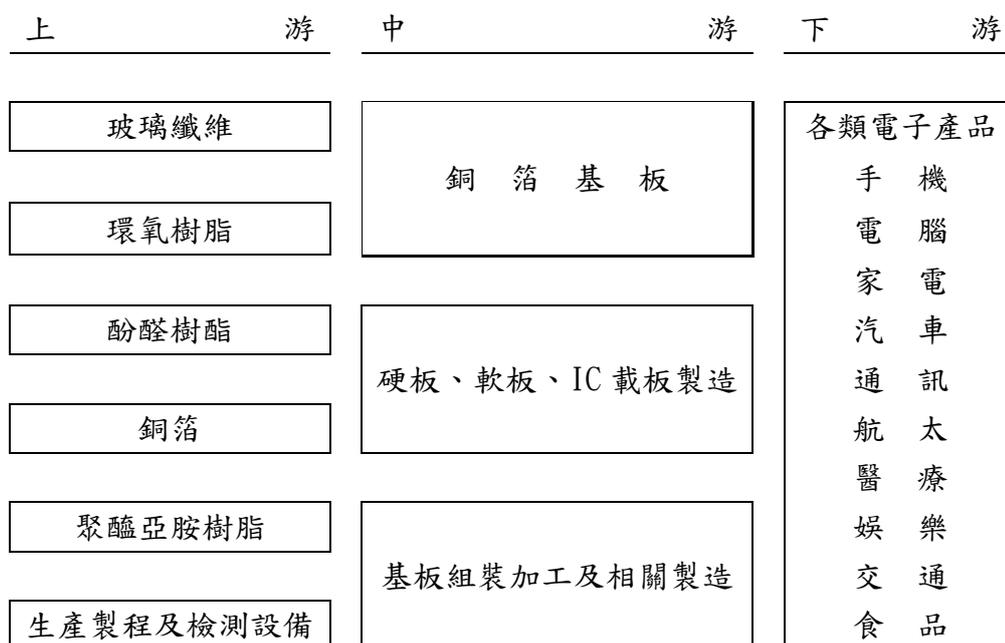
另外，汽車照明市場將繼續保持增長趨勢，根據LEDinside的報告顯示，2017年的車用LED市場產值為28.17億美金，預估2018年將成長12.45%，其中成長力道最強的為頭燈、霧燈、車用面板。2017年全球乘用車產量有8570萬輛，至2025年成長至1.033億輛，年複合成長率為2%，根據2016年全球汽車銷售地區統計，其中中國地區佔全球銷售量為28%，中國地區將會呈現大幅度的成長。原廠市場之中，遠近燈在車用LED照明成長驚人，LED於車外照明市場呈現穩定發展，其中以遠近燈成長性最佳，主要原因還是在於高功率LED的技術提升下，伴隨著LED價格的下跌，使得車外LED照明逐漸從高階車款轉移至中階車款，LED於遠近燈應用的市場產值在2020年將達14.62億美金，2016-2020年複合成長率為15.8%。

據OFweek行業研究中心的研究報告指出，2016年中國境內LED車燈的滲透率約10%~15%，LED車燈總體市場規模超過人民幣50億元，按照2022年LED車燈滲透率60%，國內汽車市場未來幾年銷量複合增速為5%估算，到2022年，國內LED車燈市場規模有望達人民幣766億元。



資料來源：OFweek行業研究中心(2017/12)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 上游

上游產品可分為補強材料，如絕緣紙、玻纖蓆、玻纖紗、玻纖布等，在補強材料方面，臺灣有南亞、台玻等全球前二大玻璃纖維布供應商；導電材料如無氧銅球、電解銅箔、壓延銅箔等，在導電材料方面，因其對銅原料來源及電解、壓延、表面處理技術等要求，目前由日商、美商為主，臺灣則有南亞、長春等名列全球前五大的銅箔供應廠商；黏合材料如酚醛樹脂、環氧樹脂、聚醯亞胺樹脂、聚四氟乙烯樹脂等，在黏合材料方面，從海外進口比重較高，因其耐高溫、耐磨耗、絕緣佳等主要特性，目前由美商、日商及韓商化學大廠，合計市占率達九成。

B. 中游

中游產品銅箔基板為製作印刷電路板之關鍵基礎材料，其製造流程係將溶劑、硬化劑、促進劑、樹脂等加以調膠配料而成，並與補強材料如玻纖布加以浸化而成膠片，之後經過膠片檢驗程序並進行裁片與疊置，再覆加銅箔，經過熱壓、裁切、檢驗與裁片，最終製成銅箔基板。銅箔基板產品類別依據其基材材質特性可分為紙質基板、複合基板、玻纖環氧基板、軟性基板等四類。

印刷電路板主要區分為硬質印刷電路板、軟性印刷電路板及IC載板等三類，硬質印刷電路板應用於電視、錄放影機、電話機、傳真機、電腦、筆記型電腦等，軟性印刷電路板應用於手機、數位相機、筆記型電腦、LCD面板、觸控面板等，IC載板則應用於邏輯晶片、晶片組、繪圖晶片、DRAM、快閃記憶體等。

## C. 下游

印刷電路板下游應用為各項電子產品，包括資訊、通訊及消費性產品如電視機、錄放影機、電腦週邊設備、傳真機、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智慧手持裝置、通訊網路設備及目前最為熱門的智慧穿戴裝置產品等。

軟性基板因高科技產品採用比重越來越高，其重要性與日俱增，另為因應各國環保意識抬頭，已制定各項法令規章並針對電子產品內含有害物質加以限制，因此近年來各國廠商持續投入開發無鹵素、無鉛環保基板。為因應電子產品輕薄短小要求，高密度連接板（High Density Interconnect, HDI）需求亦快速成長，HDI目前最大市場應用產品為智慧手持裝置，包含智慧型行動電話與平板電腦，其他應用產品包括筆記型電腦、高階電腦與網路通訊及周邊之大型高層板、精密封裝載板等。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銅箔基板是印刷電路板的基本板材，價格與上游的電解銅箔、玻璃纖維布與環氧樹脂等息息相關，雖然近年銅價開始穩定回漲，銅箔基板逐漸從買方市場轉回賣方市場，使得銅箔基板廠商得以調高售價，但也同時反映出在成本方面的增加。隨著電子產品所要求的體積縮小、功率提高、具備多工效能以及環保低污染等趨勢，在高密度板、多層樹板、軟硬板，或是環保基板都是產業主要的發展重點和主要成長動能。

#### A. 高頻基板

高頻的定義為頻率在1GHz以上。在10GHz以下的產品，因為成本考量的因素，通常仍是使用玻璃纖維與環氧樹脂的FR-4基板，但是頻率若超過10GHz以上，對於低介電係數的特性要求較高，鐵氟龍（PTFE）可做為基板的主要材料，表現其優異的電性、水性、頻率等，用於開發出在高頻率、高可靠性且低消耗的PTFE基板。

#### B. 耐熱導熱

因應電子產品在消費市場上的趨勢，在體積逐漸微小化的過程中，效能還要逐漸倍增，因此在高效能運作下所產生的熱能，就要有適當的散熱功能。通常矽載板能給予較好的熱膨脹係數（CTE），表現出較優異的耐熱性和絕緣性，在成本考量上玻璃基板也可做為改良方案之一。另外陶瓷基板應用在高熱產品上如LED等，也有較鋁基板表現較佳的熱膨脹係數和耐熱能力。

### C. 環保材質

傳統上使用的玻璃纖維與環氧樹脂的FR-4基板，雖然價格便宜且加工方便，但是其材料與化學藥劑最主要含有鉛和鹵素，鉛在原本製程中主要是負責耐熱，無鉛化則是針對焊接材料改良，在組裝時仍可以承受高溫環境，鹵素在原本製程中主要是負責耐燃，無鹵素化則是針對以無鹵材料替代原本所添加的耐燃劑，再用含磷的環氧樹脂取代溴化環氧樹脂材料等。

####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根據Prismark在2016年的統計資料顯示，全球銅箔基板的市占率排名，主要廠商包含建滔化工(14%)、生益科技(11%)、南亞塑膠(10%)、Panasonic(8%)、台光電(7%)、聯茂電子(6%)、Isola(4%)、Doosan(4%)、台耀科技(4%)。其中臺灣、韓國、中國大陸等廠商主力產品在銅箔基板的中低端市場，低價市場又是中國大陸廠商最主要成長的來源，而高端市場則仍由歐、美、日等企業所佔據，如高階汽車電子用CCL、通訊領域的高速CCL、IC封裝用CCL、高階FPC用的FCCL等產品。

根據IEK在2016年的統計資料顯示，全球電路板產值預估約為582億美元。其中，臺灣廠商合計市占率以30.4%排名全球第一；日本廠商因為放棄競爭激烈的低價市場，注重在高價的利基型市場，因此市占率保持在23.4%；韓國廠商因為主要供應在韓系品牌的通訊及手機市場，在韓系手機市占率下降的情況下，市占率也下滑至17.1%；中國大陸廠商則依賴通訊基地台設施、保防建設、工業控制設備、汽車模組等內需，產值規模從低價市場不斷擴張，市占率已達到15.7%。

###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研究發展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藉由不斷研發以追求高品質、高可靠性、高頻率及兼顧環保為目標，且於隨後數年內開發出大功率LED應用之高導熱(7.0W/mK)無鉛無鹵素環保金屬基板，下一代手機應用之超低Dk(Dk3.0)的無鹵素材料等，以開發出符合下游PCB廠商所需以及更高品質之產品。

#### (2)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數

學歷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4月30日
博士	0	0	0	0
碩士	0	1	1	1
大專(專科)/大學	43	38	38	38
高中(含)以下	26	20	30	26
合計	69	59	69	65

##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4年度	2015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研發費用	68,844	77,320	74,058	112,965	146,544
營業收入淨額	4,550,437	4,516,532	4,545,650	4,962,230	5,413,656
占營業淨額比例	1.51%	1.71%	1.63%	2.28%	2.71%

##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2011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適用於無鉛制程之高耐熱/低熱膨脹性 High Tg 無鹵素環保材料。</li> <li>2. 適用於軟硬結合應用之無鉛制程及高耐熱/低熱膨脹性 High Tg 無鹵素不流動黏合片。</li> <li>3. 獲得中國專利 3 篇。</li> </ol>
2012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適用於高頻通訊之無鉛高耐熱性/無鹵環保型 Low loss 材料。</li> <li>2. 適用於軍工，航空航太之超高耐熱性/低熱膨脹型聚醯亞胺硬板材料（包含阻燃型和非阻燃型兩款產品）。</li> <li>3. 專用於填孔用之超高耐熱性/低熱膨脹型聚醯亞胺黏合片。</li> <li>4. 高功率 LED 應用之高導熱(3.0W/mK)無鉛無鹵環保金屬基板。</li> <li>5. 適用於 LED 封裝之白色、高溫耐黃變性及高耐熱性材料。</li> <li>6. 獲得美國專利 1 篇。</li> </ol>
2013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適用於 LED 封裝之超白色、高溫耐黃變性及高耐熱性材料。</li> <li>2. 3D LED 應用之具有高彎折性能的金屬基板材料。</li> <li>3. 大功率 LED 應用之高導熱(4.2W/mK)無鉛無鹵環保金屬基板。</li> <li>4. 適用於軍工，航空航太應用之軟硬結合板應用的無鉛制程及高耐熱/低熱膨脹性聚醯亞胺不流動黏合片。</li> <li>5. 具低成本之新一代手機及伺服器應用的 Low Dk(Dk3.3)無鹵素材料。</li> <li>6. 獲得中國專利 1 篇。</li> </ol>
2014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適用伺服器及通訊領域之高可靠性和較低 Loss 損耗的無鹵素環保材料。</li> <li>2. 適用伺服器及通訊領域之高可靠性和更低 Loss 損耗的材料。</li> <li>3. 超級大功率 LED 應用之高導熱(7.0W/mK)無鉛無鹵環保金屬基板。</li> <li>4. 基材不同頻率高頻測試設備及技術。</li> <li>5. 獲得中國專利 1 篇。</li> </ol>
2015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適用伺服器及通訊領域之高可靠性和極低 Loss 損耗的材料。</li> <li>2. 下一代手機應用之超低 Dk (Dk3.0)的無鹵素材料。</li> <li>3. COB 封裝應用之壓合膠。</li> <li>4. 獲得美國專利 1 篇。</li> </ol>

年度	研發成果
2016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適用服務器及通訊領域之高可靠性和極低 Loss 損耗的材料之研發。</li> <li>2. 下一代手機應用之超低 Dk (Dk3.0) 的無鹵素材料的研發。</li> <li>3. 可取代厚銅板之雙面覆鋁板的開發。</li> <li>4. 無鹵高耐熱高 Tg 黑色基板的研發。</li> <li>5. 獲得中國專利 7 篇。</li> </ol>
2017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適用於高頻通訊、基站及衛星應用的材料。</li> <li>2. 應用於汽車，網路能源之高導熱材料。</li> <li>3. 超薄絕緣層 (40um) 並具有極低的熱阻可應用於 Beam matrix 之車頭燈應用之高導熱散熱鋁基板。</li> <li>4. 獲得中國專利 4 篇</li> </ol>
2018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具有高剛性及 Low CTE 之無鹵材料。</li> <li>2. 適用伺服器及通訊領域之高可靠性和極低 Loss 損耗的材料。</li> <li>3. 適用伺服器及通訊領域之高可靠性和更低 Loss 損耗的材料。</li> <li>4. 適用高散熱多層印製板的高導熱覆銅箔基板及高流動性半固化片。</li> </ol>

####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短期發展計畫

###### A. 行銷策略：

- (A) 改善產品及客戶群結構，以提昇獲利及降低競爭壓力。
- (B) 積極開發新市場與新客戶，分散風險。
- (C) 建立客戶與供應商之長期合作關係。

###### B. 生產政策：

- (A) 執行不斷改善之品質政策。
- (B) 持續提升員工團隊合作之效率及生產力。

###### C. 財務策略：

在不影響獲利能力的前提下，配合業務擴充需要辦理增資或向銀行借款支應資金需求。

##### (2) 長期發展計畫

###### A. 行銷策略：

- (A) 與主要客戶建立策略聯盟關係，以穩定業務來源，並增加競爭力。
- (B) 建立多元性新產品的行銷通路，達成分散風險、提高利潤的目標。

###### B. 生產政策：

與國際性相關廠商合作，提升技術水準。

###### C. 財務策略：

- (A) 充分利用資本市場之籌資工具獲得較低廉資金，作為公司營運之資源。
- (B) 以穩健的財務政策為原則，運用理財工具求取資金運用的效率，創造各種附加價值。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1. 市場分析

#### (1) 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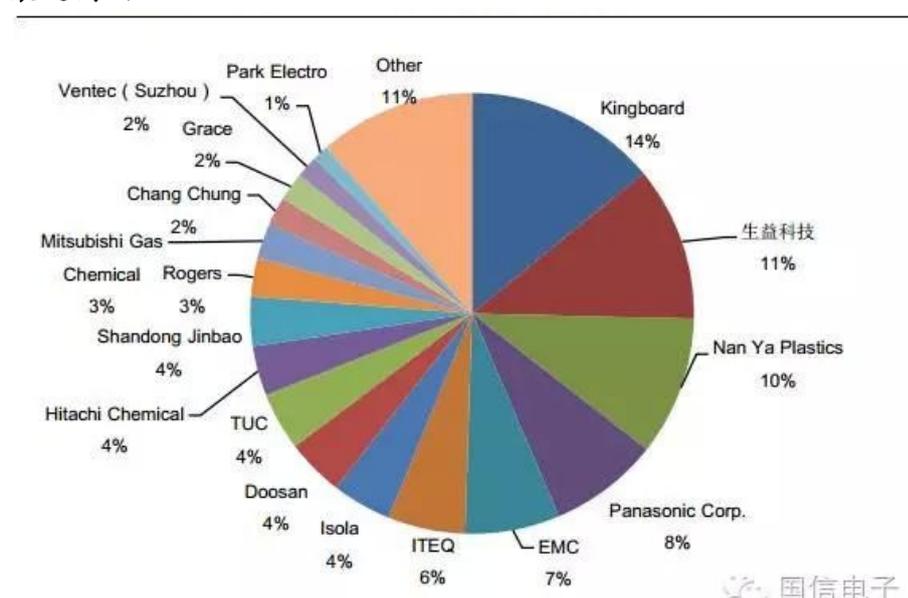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及最近期銷售市場主以亞洲之中國大陸地區為主，外銷部份主要為美洲與歐洲。最近兩年度銷售地區比率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亞洲	3,881,550	78.22	4,243,137	78.38
歐洲	732,588	14.76	782,044	14.45
美洲	348,092	7.02	388,475	7.17
合計	4,962,230	100.00	5,413,656	100.00

#### (2) 市場佔有率

根據Prismark Partner LLC統計資料顯示，本公司產值占全球銅箔基板製造商約2%。



資料來源：Prismark Partner LLC (2016)

####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根據IMF在2018年公佈的全球經濟成長率預測顯示，2017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3.7%，2018年全球經濟預估成長率為3.9%，顯現IMF對未來經濟成長的信心。

根據IEK的教資料顯示，全球PCB產值規模已經連續二年呈現衰退趨勢，2016年全球PCB產值規模約582億美元左右，相較2015年衰退2%。2016年全球

主要生產國家包括臺灣、日本、韓國的產值均呈現下滑，尤其以日本和韓國的衰退幅度均超過3%以上，即使中國大陸的產值仍維持成長趨勢，全球PCB產值仍呈現衰退。

MARKET RESEARCH Report預估在2016年到2020年，因為下游車用電子與4G/5G的快速發展，中國大陸每年將以1.5%年複合成長率增長，且全球銅箔基板價格也因銅價回漲推動基板價格回升。在車用電子方面，解析汽車成本結構中可知，車用電子使用比例占傳統小型汽車僅有15%，占高級轎車有28%，占油電混合動力車47%，占電動車則有65%。在中國大陸廣泛推行電動車的新政策之下，車用電子在汽車結構的比例將逐漸增加，未來產業的動能會以車用電子為主。在通訊方面，中國大陸4G用戶數量從2014年的9700萬人，增加到2015年的3.86億人，其中通訊技術的終端應用又倚賴基板在印刷電路板中的表現。

#### (4)競爭利基

##### A. 優異的技術創新能力

本公司自2000年創立以來，即定位為生產具有高單價及高難度特色之FR-4級銅箔基板之專業廠商，充分強調研發技術之自主性，並成立研發部門專責製程技術之建立、改善及新產品的創新開發，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已取得中國專利18項以及美國專利2項，藉由技術的提升、掌握市場需求及產品的多樣組合，推出符合市場趨勢，滿足客戶需求之產品，以提升公司之附加價值，同時擴大與其他競爭業者之差距。

##### B. 品質穩定，符合國際水準

本公司除致力於新產品之研發外，對於產品品質亦相當堅持，所成立之品質保證部直接隸屬總經理管理，負責產品品質之檢驗、測試、控制及保證等，有效的控管產品品質，以降低損耗率，提升公司之競爭力，其所生產之銅箔基板規格早已符合多項國際規範，且持續努力取得各中端認證。另本公司鑑於未來長遠發展亦尋求多元性產品之合作開發機會並朝向發展其他電子材料產品之製造。

##### C. 完整銷售通路及服務貼近客戶

由於下游印刷電路板廠商紛紛赴大陸設廠，開拓海外市場已勢在必行，故本公司透過多年佈局，已擁有完整之美國、英國及德國等銷售平台，以配合客戶所要求之交期、同時節省運送成本、貼近服務客戶以利就近供貨，除及時掌握市場資訊，作為採購製造決策之參考依據外，更可與客戶形成緊密的合作關係，藉以提昇市場占有率，創造未來日益成長的銷售業績。

##### D. 專業的經營團隊

本公司已成立十餘年，公司經營團隊於該產業浸潤已久，專業領域知識廣博，實務經驗亦相當豐富，透過明確的組織架構及敏銳的市場觀察力，管理階層有效率的整合各部門資源，從產品研發、製造、生產以至

銷售，均能依計畫按部就班進行。經營團隊間的良好默契及經營理念，儼然已為本公司之核心價值所在，其所累積的專業服務及技術能力等，更使本公司成為上下游產業不可或缺的重要夥伴，創造出本公司有別於同業之競爭利基。

####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 有利因素

###### (A) 下游應用市場需求穩定成長。

臺灣PCB廠商持續深耕系統大廠供應鏈。銅箔基板與PCB兩者乃上下游連動之生命共同體，必隨之成長並具一定發展空間。

###### (B) 新興綠色環保基材市場契機。

由於全球環保意識的抬頭，綠色門檻已為國際潮流及基本要求，加上歐盟實施RoHS環保規章之後，3C終端廠商也逐漸轉為採用無鹵素板材，使得銅箔基板利用無鉛製程及無鹵素等環保基板逐漸取代傳統FR-4基板。本公司深耕CCL生產領域多年，技術業臻成熟，加上本公司優秀之研發能力，已開發無鹵素環保基板等高階產品並順利量產。整體而言，在目前全球環保節能概念下，無鉛製程及無鹵素環保基板及鋁基板為一發展新趨勢，需求將會明顯成長，本公司可望成為趨勢受惠者。

###### (C) 國際分工及就近供貨優勢。

除了利用大陸低廉的人工及土地成本外，也可就近供貨、有效控制交貨期間、及時提供售後服務及技術支援之優勢下，將使本公司在CCL之業務擴充上更具優勢。

###### (D) 量產及出貨能力穩定。

隨著PCB應用面日漸增多及臺灣PCB廠商量產規模逐漸擴大，PCB上游關鍵零組件供應商的量產能力及供貨穩定度，將成為PCB廠商選擇合作對象的一項重要指標。本公司產品規格及品質早已符合多項國際規範，且其中如尺寸安定性、厚度公差、抗撕強度、耐熱性及透電率等均優於標準，且產品更已陸續獲得國際品牌大廠認證採用。顯示本公司生產技術及量產能力已具備相當的穩定度，有助於與下游廠商建立或維持合作關係。

##### B.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 原物料價格波動影響獲利。

銅箔基板總製造成本中原料成本即占70%，本公司產品之主要原料銅箔及玻纖布有時因市場供應量之變化，致價格起伏波動，進而影響公司購料成本。因PCB廠商轉嫁成本予下遊客戶不易，若CCL廠商為反映原料成本上揚而調高銅箔基板產品售價，如在終端應用產品需求不如預期之情形下，短期內勢必有來自PCB廠的抗拒，而連帶壓縮公司獲利空間。

因應對策：

本公司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行情變化，並與上游廠商保持密切合作關係，積極分散原料來源，不集中向同一供應商採購，以分散風險。另一方面並致力於跟各供應商溝通協調，適時舉辦供應廠商協調會，以兩集團總需求量來議定長期配合之統購系統，達成穩定的成本和供應量之目標。此外並因應市場適當時機提高產品售價，適時將原料成本轉嫁下遊客戶，以維持一定獲利。

(B)同業競爭壓力增加。

CCL業者看好印刷電路板高度成長所帶來之需求，紛紛擴廠增產，目前國內基板產能擴充迅速，同業競爭壓力增加。國外又逢新興國家崛起，全球PCB廠商在大陸持續投資設廠，臺灣同業在華東地區設置之產能亦陸續開出，加上低價競爭策略而造成之流血衝擊下，近年已呈現微利化趨勢，為CCL產業發展所面臨的瓶頸。

因應對策：

除持續發展高階(如High Tg、Low DK、Haloen-Free)及特殊規格基板等高利基產品，以實際的量產經驗，迅速轉進高階市場外，亦透過基板製程佐以產能調整，進而增加效能以降低成本；另一方面並建立行銷網路，持續積極開發新客源以提高獲利，成為領先廠商。同時增多層壓合板產線，提供客戶完整之服務。

(C)環保標準嚴格。

隨著環保意識的高漲，無論是中國政府或國外機構基於對環境保護所制定通過的法令亦逐步提高門檻，而銅箔基板生產過程中使用多種化學藥劑及特殊原料，因此其所產生的廢氣、廢液及廢棄物等種類繁多，除了含有多種有機性污染之外，更蘊含大量重金屬污染。為配合趨勢發展及遵循法令規範，須不斷積極投入大量資金、擴充相關防治污染設備及人員教育訓練，尋求有效改善環境污染策略，以確保員工能在安全無虞環境中工作，並使周遭環境達到無污染狀態。

因應對策：

購買及更新防治污染設備、推動減廢計畫及開發新製程，以符合環保法規之要求。其所購置之防治污染設備，均設有專責人員每日巡察及相關單位負責操作維護，另將一般及有害事業廢棄物委由環保署認可之清除處理業代為處理。在追求競爭力提昇之同時，兼顧減少原料及產品對環境的負面影響，創造全面性的競爭能力，以求本公司之永續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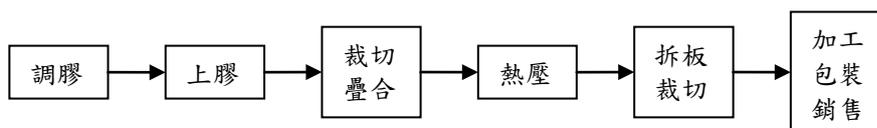
##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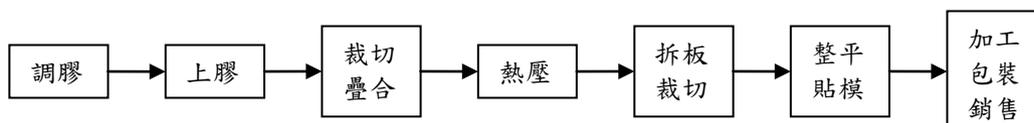
主要產品	用途
銅箔基板	適用於手機、通訊、電子電腦等多層板之用途，高頻通訊之無鉛高耐熱性/無鹵環保型材料；適用於軍工，航空航太之超高耐熱性/低熱膨脹型聚醯亞胺硬板材料；汽車電子、汽車照明等用途。
鋁基板	LED 路燈市場，汽車照明市場，大功率 LED 應用之高導熱發動機等設備。
印刷電路板用黏合片	適用於手機、通訊、電子電腦等多層板之用途，適用於軍工，航空航太應用之軟硬結合板。

###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 A. 銅箔基板



#### B. 鋁基板



##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玻璃布、銅箔和環氧樹脂。

主要原物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玻璃布	台嘉玻璃纖維有限公司、重慶天勤材料有限公司	良好
銅箔	合肥銅冠國軒銅材有限公司、中國漢蔚股份有限公司、長春化工(江蘇)有限公司	良好
環氧樹脂	長春化工(江蘇)有限公司、立驛(香港)實業有限公司	良好

4.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銷貨收入淨額	4,962,230	5,413,656
銷貨毛利(損)	1,250,627	1,345,951
毛(損)利率	25.20%	24.86%
毛利率變動率	39.77%	(1.35%)

(2)營業毛利率變動達20%以上之說明：

2017~2018年度之毛利率變動率分別為39.77%及(1.35%)，2016年度與2017年度之毛利率變動率為39.77%，主要係調整產品結構，轉向利基型產品所致。

5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7年度				2018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長春化工 (江蘇)有 限公司	447,735	15.42	無	長春化工 (江蘇)有 限公司	599,449	17.70	無
2	台嘉玻璃 纖維有限 公司	414,178	14.26	無	台嘉玻璃 纖維有限 公司	444,103	13.12	無
	其他	2,042,580	70.32	無	其他	2,342,323	69.18	無
	進貨淨額	2,904,493	100.00		進貨淨額	3,385,875	100.00	

變動說明：本公司主要客戶之業務穩定產品之主要原料皆有兩家以上之供應商，並維持長期合作關係，最近兩年度及申請年度主要供應商無重大變化。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2017年度				2018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集團	1,460,342	29.43	無	甲集團	1,677,524	30.99	無
	其他	3,501,888	70.57	無	其他	3,736,132	69.01	無
	銷貨淨額	4,962,230	100.00		銷貨淨額	5,413,656	100.00	

變動說明：本公司主要客戶之業務穩定，最近兩年度及申請年度主要客戶無重大變化。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 值 主要商品	2017年度			2018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銅箔基板	9,420千張	5,804千張	2,711,774	9,420千張	6,434千張	2,991,850
鋁基板	425千張	280千張	406,000	785千張	378千張	551,017
印刷電路板用黏合片	13,350千米	11,706千米	516,626	13,350千米	12,395千米	547,041
其他	—	—	53,229	—	—	68,179
合計	—	—	3,687,629	—	—	4,158,087

7.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2017年度				2018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銅箔基板	4,932千張	2,403,432	1,048千張	812,417	5,113千張	2,385,903	902千張	848,515
鋁基板	135千張	291,253	101千張	310,197	184千張	498,262	148千張	352,766
印刷電路板用黏合片	8,323千米	667,884	2,040千米	323,956	9,044千米	821,263	1,752千米	283,364
其他	—	60,842	—	92,249	—	87,533	—	136,050
合計	—	3,423,411	—	1,538,819	—	3,792,961	—	1,620,695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單位：人

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4月30日
員工 人數	經理人	54	48	48
	一般職員	612	671	634
	合計	666	719	682
平均年歲		38.76	38.61	38.41
平均服務年資		4.37	4.93	5.10
學歷 分佈 比率 (%)	博士	—	—	—
	碩士	0.75%	0.42%	0.44%
	大專	38.14%	36.86%	38.71%
	高中	45.65%	46.45%	43.55%
	高中以下	15.46%	16.27%	17.30%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於中國大陸之子公司VT SZ、VT JY及VT SZWT已分別取得排水許可證及排放重點水污染物許可證。本公司之子公司VT TW已取得毒性化學物質登記檔、固定污染源操作與設置許可證，並設有環保專責單位人員，且應繳納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固定污染源及空氣污染防治費均如期繳納。

2. 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2018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真空熱壓機 (含有機熱載體爐)	1	1998.06.01	20,604	652	處理工藝廢氣達標排放
30英尺直立式 含浸膠機(含蓄熱焚燒爐)	1	2002.02.01	83,914	2,657	處理工藝廢氣達標排放
蓄熱陶瓷爐	1	2002.09.01	4,758	152	將調膠上膠區廢氣集中收集，經蓄熱式焚化法(RTO)處理排氣中揮發性有機物(VOCs)後，並符合法規排放。 效益:延長保養週期、縮短保養時間、提升RTO爐整體節能效益
燃燒機	2	2008.01.01	13,207	1,057	加熱保溫水，向現場提供恆溫保溫水
熱水鍋爐(熱水循環系統)	1	2008.01.01	5,727	458	加熱熱煤油，向現場提供穩定的壓合熱能
有機熱載體爐	1	2008.01.01	2,379	190	處理工藝廢氣達標排放
燃燒機	1	2009.01.01	5,623	562	處理工藝廢氣達標排放
燃燒器	1	2009.09.14	78	2	將調膠上膠區廢氣集中收集，經蓄熱式焚化法(RTO)處理排氣中揮發性有機物(VOCs)後，並符合法規排放。 效益:延長保養週期、縮短保養時間、提升RTO爐整體節能效益
上膠RTO蓄熱式環保處理機 (燃燒機)	1	2016.02.01	10,292	8,547	加熱熱煤油，向現場提供穩定的壓合熱能
鍋爐	1	2017.04.01	1,590	1,340	處理工藝廢氣達標排放
熱煤油系統設備(鍋爐)	1	2018.01.25	21,459	18,654	處理工藝廢氣達標排放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 年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無。
5.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員工福利措施計有婚喪喜慶補助、員工旅遊、獎金、員工分紅與認股、勞保、健保、團保及年度健康檢查等，並提供員工參加各類訓練及講習進修機會，藉以提升員工視野，增進工作效率。

### (2)員工進修、訓練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重視人才培訓，視人才為公司重要資產，為使各階層同仁充份瞭解所擔負之任務內容及專業知識，並持續不斷吸收新知，充實技能，提高工作績效與品質，進而增加產能，加強預防職業災害發生的能力使達到持續提昇企業競爭力之目標。

### (3)退休制度

本公司位於臺灣(中華民國)之子公司VT TW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新制採確定提撥制，由VT TW按月於工資提繳百分之六做為退休金準備金，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員工依法令達退休條件後，請領退休金。

另本公司位於中國大陸之子公司VT SZ、VT JY及VT SZWT，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規定為員工繳納社會保險(包含醫療、生育、養老、工傷、失業)及退休金準備。

屬於中華民國及中國大陸境外之各子公司，則依照營運當地之勞動相關法令辦理。

### (4)勞資間之協議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勞資政策係秉持坦誠溝通之原則，同時透過下列行動，共同為企業與員工創造一個雙贏的局面。

- A. 遵守勞基法及相關法令，使員工獲得最大的保障。
- B. 員工溝通管道暢通多元，意見能充分表達並得到回應。
- C. 遇有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營運狀況及重大措施，均事先充分宣導，讓員工清楚及瞭解，取得充分支持與配合。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最高額抵押合同	中國建設銀行蘇州高新區支行	2016.09.08-2019.09.07	最高抵押限額 RMB 114,933,700 發放人民幣/外幣貸款、承兌商業匯票、開立信用證、出具保函及貿易融資之其他授信業務	—
金融交易額度通知書	永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2019.04.25-2020.01.31	金融交易USD500,000	
授信額度協議	中國銀行蘇州高新區支行	2019.01.30-2020.01.29	貿易融資額度 RMB 30,000,000 交易對手風險額度 RMB 500,000	—
綜合授信合同	上海銀行蘇州高新區支行	2019.03.18-2020.02.26	綜合額度RMB35,000,000	
出口發票融資業務總協議	中國工商銀行蘇州高新區支行	2018.07.18-2019.07.17	出口商業發票融資 RMB 40,000,000	—
核貸通知書	元大商業銀行	2018.10.25-2019.10.24	短期款USD2,000,000	—
外匯借款合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2018.09.04-2019.09.03	短期放款 USD 2,000,000	—
核貸通知書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2019.02.28-2020.02.28	短期放款 USD 2,000,000 應收帳款融資 USD 7,000,000	—
核貸通知書	玉山銀行	2018.10.16-2019.10.16	短期放款 USD 2,000,000 應收帳款融資 USD8,000,000	
授信額度通知書	永豐銀行臺北分行	2019.04.22-2020.04.30	短期放款 USD 1,500,000 金融交易額度 USD 1,000,000	
最高抵押額合同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蘇州高新支行	2018.01.25-2023.01.25	最高抵押合同 RMB 20,000,000	—
借款契約	玉山銀行	2012.09.07-2032.09.07	長期擔保借款 NTD 171,000,000	—
借款契約	玉山銀行	2012.09.07-2022.09.07	長期借款 NTD 36,000,000	—
授信合約書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2019.02.28-2020.02.28	應收票據融資 NTD 50,000,000 短期借款 NTD 70,000,000	—
額度通知書	花旗(臺灣)商業銀行	2018.03.31-2019.03.30	短期放款 USD 1,000,000	—
授信合約書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	2018.08.15-2020.08.14	中期信用放款 NTD 60,000,000	—
應收帳款融資合約	HSBC Invoice Finance (UK) Ltd	2006.06.12-2018.05.31	應收帳款融資 GBP 2,200,000	—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並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2019年截至第一季止財務資料(註3)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流動資產		2,864,053	2,735,667	2,935,680	2,871,867	2,959,513	2,821,4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52,400	1,231,823	1,285,384	1,156,935	1,040,106	1,036,927
無形資產		10,085	4,867	77,270	72,094	72,410	72,195
其他資產		246,139	368,463	194,383	209,757	188,713	269,733
資產總額		4,472,677	4,340,820	4,492,717	4,310,653	4,260,742	4,200,29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756,445	3,835,427	3,561,415	2,821,830	2,218,501	1,969,665
	分配後	3,756,445	3,835,427	3,576,399	2,880,444	註2	-
非流動負債		261,935	251,761	324,409	342,352	283,633	339,80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018,380	4,087,188	3,885,824	3,164,182	2,502,134	2,309,469
	分配後	4,018,380	4,087,188	3,900,808	3,222,796	註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08,388	254,531	606,273	1,146,471	1,758,608	1,890,823
股本		450,000	450,000	523,713	586,143	646,143	646,143
資本公積		2,899	2,899	52,994	128,875	450,263	450,263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分配前	(208,016)	(270,948)	139,545	420,714	772,149	841,967
	分配後	(208,016)	(270,948)	124,561	362,100	註2	-
其他權益		163,505	72,580	(109,979)	10,739	(109,947)	(47,550)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45,909	(899)	620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54,297	253,632	606,893	1,146,471	1,758,608	1,890,823
	分配後	454,297	253,632	591,909	1,087,857	註2	-

註1：2015年~2018年度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2014年度之財務數字係依據2015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併列之數據予以填列。

註2：本公司於2019年3月11日經董事會決議分配現金股利236,489千元，每股新臺幣3.66元(相關盈餘分配案待預計於2019年6月18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分配)。

註3：2019年截至第一季止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 2.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外，餘係新臺幣千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截至第一季止財務資料(註2)
營業收入	4,550,437	4,516,532	4,545,650	4,962,230	5,413,656	1,263,023
營業毛利	679,127	725,785	819,532	1,250,627	1,345,951	324,326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	-	360,417	-	-	-
營業損益	92,893	71,640	473,868	513,730	487,440	140,09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1,591)	(94,393)	52,505	(166,465)	12,689	(48,801)
稅前淨利(損)	(18,698)	(22,753)	526,373	347,265	500,129	91,28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39,134)	(50,846)	417,965	298,320	405,264	69,81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39,134)	(50,846)	417,965	298,320	405,264	69,8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445)	(93,427)	(182,301)	118,233	(115,901)	62,39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4,579)	(144,273)	235,664	416,553	289,363	132,215
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9,264)	(49,257)	418,547	298,489	405,264	69,818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30	(1,589)	(582)	(169)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6,681)	(140,575)	236,271	416,871	289,363	132,21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102	(3,698)	(607)	(318)	-	-
每股盈餘	(0.87)	(1.09)	8.69	5.40	6.75	1.08

註1：本公司於2012年10月設立，並於2012年12月組織重組完成，2013年係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2015年至2017年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2014年度之財務數字係依據2015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併列之數據予以填列。

註2：2019年截至第一季止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 3.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2014	(註)	(註)	(註)
201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政俊、簡明彥	無保留意見
201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政俊、簡明彥	無保留意見
2017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俊宏、簡明彥	無保留意見
201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俊宏、簡明彥	無保留意見

註：2014 年度未經會計師查核。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 1)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截至 第一季止務 資料(註2)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89.84	94.16	86.49	73.40	58.73	54.98
	長期資金占不動 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2.96	41.03	72.45	128.69	196.35	215.12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76.24	71.33	82.43	101.77	133.40	143.24
	速動比率	50.69	49.15	58.48	74.85	97.78	102.30
	利息保障倍數	0.77	0.74	7.33	4.79	6.62	9.40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 (次)	3.23	3.20	2.97	3.17	3.37	3.33
	平均收現日數	113	115	123	116	109	110
	存貨週轉率 (次)	5.17	4.86	4.97	4.79	5.21	4.93
	應付款項週轉 (次)	3.24	3.66	3.78	4.45	5.08	4.79
	平均銷貨日數	71	75	73	76	70	7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 (次)	3.45	3.50	3.61	4.06	4.93	4.61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05	1.02	1.03	1.13	1.26	1.19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	0.68	0.49	11.02	8.55	11.22	7.44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1)					2019年截至 第一季止務 資料(註2)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權益報酬率 (%)	(8.11)	(14.36)	97.14	34.03	27.90	18.3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4.16)	(5.06)	100.51	59.25	77.40	56.85
	純益率 (%)	(0.86)	(1.13)	9.19	6.01	7.49	5.53
	每股盈餘 (元)(註3)	(0.87)	(1.09)	8.69	5.40	6.75	1.08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1.44	1.01	註3	11.35	27.95	13.3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77.71	70.83	57.46	82.03	139.89	176.7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7.22	1.65	註3	10.34	15.70	6.89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56	3.24	0.61	1.34	1.29	2.03
	財務槓桿度	9.14	(4.59)	1.21	1.22	1.22	1.08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增減變動達20%說明：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較去年減少主係本公司於2018年第四季辦理之現金增資所募集之資金用於充實集團營運資金及償還借款所致。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去年上升主係因現金增資及獲利能力提升致。
3.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較去年上升主係因獲利能力提升所致。
4. 利息保障倍數較去年上升主係因獲利增加且償還借款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較去年上升主係營收成長所致。
6. 資產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較去年上升，主係獲利能力提升致。
7.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去年上升，主係獲利能力提升所致。

註1：本公司2015年~2018年度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2014年度之財務數字係依據2015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併列之數據予以填列。

註2：2019年截至第一季止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3：係指基本每股盈餘。

註4：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適用。

註5：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 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x(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 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附錄一。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參閱附錄二。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本公司係外國發行公司，故不適用。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2017年度(註)	2018年度(註)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871,867	2,959,513	87,646	3.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56,935	1,040,106	(116,829)	(10.10)
無形資產		72,094	72,410	316	0.44
其他資產		209,757	188,713	(21,044)	(10.03)
資產總額		4,310,653	4,260,742	(49,911)	(1.16)
流動負債		2,821,830	2,218,501	(603,329)	(21.38)
非流動負債		342,352	283,633	(58,719)	(17.15)
負債總額		3,164,182	2,502,134	(662,048)	(20.92)
股本		586,143	646,143	60,000	10.24
資本公積		128,875	450,263	321,388	249.38
保留盈餘		420,714	772,149	351,435	83.53
其他權益		10,739	(109,947)	(120,686)	(1,123.81)
股東權益總額		1,146,471	1,758,608	612,137	53.39
<p>前後期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一千萬元以上者，其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p> <p>(1)流動負債減少主係因償還短期借款所致。</p> <p>(2)負債總額減少主係因償還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所致。</p> <p>(3)資本公積增加主係因2018年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溢價所致。</p> <p>(4)保留盈餘增加主係因2018年度獲利所致。</p> <p>(5)其他權益減少主係因匯率變動導致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致。</p> <p>(6)股東權益總額增加主係2018年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當年度獲利所致。</p>					

註：2017及2018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 二、財務績效

###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17年度(註)	2018年度(註)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4,962,230	5,413,656	451,426	9.10
營業成本	3,711,603	4,067,705	356,102	9.59
營業毛利	1,250,627	1,345,951	95,324	7.62
營業費用	736,897	858,511	121,614	16.50
營業淨利	513,730	487,440	(26,290)	(5.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6,465)	12,689	179,154	107.62
稅前淨利	347,265	500,129	152,864	44.02
所得稅費用	48,945	94,865	45,920	93.82
本期淨利(損)	298,320	405,264	106,944	35.8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8,233	(115,901)	(234,134)	(198.03)
綜合損益總額	416,553	289,363	(127,190)	(30.53)
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98,489	405,264	106,775	35.77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69)	-	169	100.00
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16,871	289,363	(127,508)	(30.59)
綜合損益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18)	-	318	100.00
前後期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一千萬元以上者，其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				
(1)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匯兌利益增加所致。				
(2)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本期淨利及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增加主係因2018年淨利較去年增加所致。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綜合損益總額及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減少主係因匯率變動導致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致。				

註：2017及2018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依據總體經濟面來看，銅箔基板市場仍會呈現緩幅成長，然而在汽車與照明市場，鋁基板之應用仍將持續滲透，故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未來銷售將持續成長，帶動本公司整體合併營收表現。另本公司除將持續投入原有產品並不斷提升產品品質，增加與客戶合作藉此強化採購之競爭優勢，使產品更具前瞻性且具備成本競爭優勢，此將有助於公司未來營收與獲利之增加。在財務結構方面，將持續妥善規劃，使公司在健全之財務結構下，因應未來業務成長所需。

### 三、現金流量

####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20,303	619,982	93.5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14,517)	81,727	138.1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7,701)	(657,649)	(1644.3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變動主係因本年度稅前淨利增加及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變動主係因本年度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所致。			
(3)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變動主係因本年度短期借款減少所致。			

####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預計2019年仍可持續獲利，尚無資金流動性不足之虞。

####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 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 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 金流量	預計全來 自投資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來 自融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數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 劃	理財計劃
324,963	500,000	(450,000)	374,963	-	-	-
2019年預計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係因營運獲利產生之現金流入，以及應收款項、存貨及應付帳款等之淨變動。						
(2)投資及融資活動：主係用於與購置設備及償還借款。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於最近年度(2018年)尚無重大資本支出計畫，故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以本業經營為核心考量，並不從事其他非本業之行業。本公司已訂定「投資循環」、「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辦法」、「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及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未來如有相關投資計畫將依前述規定辦理。

2.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直(間)接 持股比例(%)	2018年度認列 投資損益	獲利或損失原因	改善計畫
VIG Samoa	100%	454,709	控股公司 認列投資損益	不適用
VIG HK	100%	346,473	控股公司 認列投資損益	不適用
VLL BVI	100%	32,329	控股公司 認列投資損益	不適用
VT HK	100%	27,699	營運狀況良好	不適用
VT TW	100%	33,622	營運狀況良好	不適用
VT US	100%	5,424	營運狀況良好	不適用
VT UK	100%	7,661	營運狀況良好	不適用
VT DE	100%	18,705	營運狀況良好	不適用
VT SZ	100%	376,473	營運狀況良好	不適用
VT JY	100%	2,549	營運狀況良好	不適用
VT SZWT	100%	17,910	營運狀況良好	不適用

3.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利息收入主係因銀行存款活存孳息產生；利息費用則係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因營運資金需求向金融機構舉借借款所致，最近年度及最近期之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分別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7年度		2018年度	
	金額	占銷售淨額比重(%)	金額	占銷售淨額比重(%)
利息收入	1,810	0.04	4,419	0.08
利息支出	91,579	1.85	88,959	1.64

本公司及子公司除營運獲利支應營運資金需求外，銀行融資亦為資金主要來源，儘管2017年度借款金額下降，在美元及人民幣利率上升的影響下，仍致使利息支出增加，2018年度陸續還款下，利息支出略為下降，未來隨著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營運規模及獲利能力提升，自有資金充裕之情況下，對金融機構借款之倚重情形將逐步減少。

因應措施：

未來利率走勢若有較大幅度之波動，且本公司仍持續有借款之需求時，除改採其他資本市場籌資工具募集資金外，另將觀察利率走勢情形而選擇以固定利率或浮動利率之方式借款以規避利率波動之風險，並且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之借款利率，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亦將嚴密控管外匯以因應外匯變動情形。

### 2. 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銷售收款之幣別較多，為人民幣、美金、新臺幣、英鎊以及歐元，其中以美金為大宗，購料支付則以人民幣為主，故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營運主要係以美金及人民幣為功能性貨幣，除對外幣避險採自然沖銷原則，以降低兌換需求外，亦適時進行遠期外匯交易，以期將匯率波動影響降至較低水準，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最近期之兌換利益(損失)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2017年度	2018年度
兌換利益(損失)	(106,176)	104,737
占營業收入比例(%)	(2.14)	1.93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2017年度及2018年度之兌換利益(損失)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2.14)%及1.93%，其兌換利益(損失)及比例之波動，主要係因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銷售以美金收款之比重較高，而採購以人民幣付款為主所致，故公司兌換損益與國際美元與人民幣走勢息息相關。

2017年度因人民幣兌美元匯率變成相對升值，因而產生兌換損失106,176千元，2018年度又因人民幣兌美元匯率相對貶值，使得兌換收益為104,737千元。

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因應潛在之匯兌風險及降低匯率波動對損益之影響，藉由搜集市場資訊，進行趨勢判斷及風險評估，並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充分掌握匯率走勢，視變動之情況適時調整，並採下述措施以減低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營收與獲利之衝擊：

- A. 客戶將貨款匯至本公司銀行帳戶時，本公司將視資金之需求及匯率走勢，適度調節外匯部位。
- B. 運用往來銀行提供之即時匯市資訊，做為業務及採購人員於業務報價及原料採購之基礎。
- C. 必要時視外幣部位及匯率變動情形依「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作業程序」執行遠期外匯，為自然避險後之外幣淨部位做避險，以降低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匯率風險。

### 3. 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在全球經濟環境變化快速下，本公司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未因上述之通貨膨脹或緊縮之危機而產生對損益之重大影響情事。

因應措施：

未來本公司將持續與供應商保持密切良好的互動關係，並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適時調整採購策略及成本結構，降低通貨膨脹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 2. 從事資金貸與他人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主要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外國子公司間，有業務往來或資金需求之必要者，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處理準則」之相關規定辦理。

#### 3. 從事背書保證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從事背書保證，主要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間或本公司與子公司間的銀行融資戶互為擔保，依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作業程序」之相關規定辦理。

#### 4.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為美金兌人民幣遠期匯率避險操作，主要係因本公司以人民幣和美金為主要功能性貨幣，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作業程序」及「投資循環-衍生性商品控制作業」之相關規定辦理。

####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堅持綠化環保經營理念，未來研發計畫持續著重環保與節能概念，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如下表：

未來研發計畫項目	預計再投入研發費用
適用伺服器及通訊領域之高可靠性和超低Loss損耗的材料	人民幣4,000千元
適用於高頻通訊，基站及衛星應用之高可靠性及超低Loss損耗的陶瓷基板	人民幣4,000千元
適用於高頻通訊，基站及衛星應用之高可靠性及超低Loss損耗的PTFE基板	人民幣4,000千元
IC封裝應用之Low CTE，高耐熱性的Substrate	人民幣2,000千元
超級大功率LED應用之高導熱(10.0W/mK)無鉛無鹵環保金屬基板	人民幣3,000千元
可取代厚銅板之雙面覆鋁板	人民幣2,000千元
超級Low Dk (Dk2.8)的材料	人民幣2,000千元
高可靠性之High Tg高導熱覆銅板及半固化片之研發	人民幣2,000千元
具有超低模量及高可靠性的高導熱金屬基板	人民幣3,000千元
適用於下一代手機的類載板材料	人民幣3,000千元
超高MOT(最高操作溫度)的金屬基板	人民幣3,000千元

####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註冊地國為開曼群島，無實質經濟活動，主要營運地國包括中國大陸、台灣及歐美地區。本公司對於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地國之法律規定及相關政策辦理，並隨時注意其變動情形及發展趨勢，即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財務業務受重大影響之情事。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行業相關技術更新與提升並掌握最新市場資訊，評估其對公司營運所帶來之影響，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誠實、信賴、永續經營理念，自成立以來專注於本業經營，企業形象良好，遵守相關法令規定，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他公司之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銷貨方面：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2017年度及2018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銷貨單一客戶達30%以上之情形。

2. 進貨方面：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2017年度及2018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單一供應商達30%以上之情形。

故本公司尚無銷貨及進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而董事、監察人大量更換，主要係依據法令規定，新設置3位獨立董事，並成立由獨立董事擔任委員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此更換使本公司之公司治理更趨於嚴謹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經營權改變而影響公司營運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訴訟/非訟/行政爭訟事件	訴訟相對人	訴訟原因及過程	對公司財務業務的影響
鎮江藤枝請求給付貨款案	原告：鎮江藤枝銅箔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鎮江藤枝”) 被告：VTSZ、VT JY(以下合併簡稱“騰輝公司”)	<p>騰輝公司於2017年7月10日遭鎮江藤枝提起請求支付貨款合計人民幣5,562千元、違約金人民幣1,669千元，肇因於2012年銅箔買賣合同糾紛，騰輝公司原已依約支付部份貨款，但因鎮江藤枝當時出現財務問題，私下轉讓騰輝公司貨款予他公司，騰輝公司對貨款轉讓存有疑慮，為防止日後糾紛故於當時決定暫停支付其餘款項，然逾訴訟時效後鎮江藤枝要求騰輝公司全額支付貨款。</p> <p>本公司於2018年4月23日接獲法院判決書，主要判決內容如下：</p> <p>(1)騰輝公司應於判決生效之日起十日內支付人民幣4,435千元，及自2013年4月12日起計算之逾期利息；</p> <p>(2)原告鎮江藤枝對騰輝公司所負債務人民幣973千元及利息人民幣39千元在上述債務中予以抵銷；</p> <p>(3)騰輝公司負擔本案部分訴訟費用人民幣39千元。</p> <p>依據初審判決後所收到的執行通知，要求VT SZ繳納案款RMB4,343,754.5元及負擔申請執行費RMB 45,838元，截至目前為止尚未被執行扣款，惟後續被扣款執行可能性相對較高。另要求VT JY繳納案款RMB462,475.51元及負擔申請執行費RMB 6,837元，已於2018年10月9日扣款。</p> <p>騰輝電子分別於2018年9月18日向鎮江經濟開發區人民法院及2018</p>	<p>鎮江藤枝已申請破產多年，本公司未再從原告購入任何銅箔原料，且本公司對此案已帳列應付帳款金額人民幣3,204千元，與法院判決應付款項差異僅約人民幣1,655千元；另VTSZ於一審法院提供RMB 6,800千元保證金，遠大於一、二審判決VTSZ應給付金額。綜上所述，繫屬中之訴訟事件對該公司之財務業務尚無重大不利之影響。</p>

訴訟/非訟/行政爭訟事件	訴訟相對人	訴訟原因及過程	對公司財務業務的影響
		<p>年9月19日江蘇省高級人民法院提出中止執行及再審申請中。</p> <p>2019年4月經江蘇省高級人民法院終審判決，主要判決內容如下：</p> <p>(1)鎮江藤枝於2017年提起本案訴訟，法院判定本案並未超出訴訟時效期間並將其駁回。</p> <p>(2)騰輝公司應於判決生效之日起十日內支付人民幣4,435仟元，及自2013年4月12日起計算之逾期利息。</p> <p>(3)原告鎮江藤枝對騰輝公司所負債務人民幣973仟元及利息人民幣39仟元在上述債務中予以抵銷。</p> <p>(4)騰輝公司負擔本案部分訴訟費用人民幣39仟元。</p>	

原告已申請破產多年，本公司未再從原告購入任何銅箔原料，且本公司對此案已帳列應付帳款金額人民幣並加計逾期利息共5,465仟元，與判決應付原告貨款、逾期利息及訴訟費用等約金額人民幣4,702仟元。綜上所述，其結果對本公司之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不致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持股百分之十以上股東及實質負責人等相關人員出具之聲明書、個人信用報告及無欠稅證明文件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除本公司之董事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有相關訴訟及非訟案件(請詳下方說明)外，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持股百分之十以上股東及實質負責人並無發現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當事人	歷審裁判	判決結果
1.	原告(上訴人)：葉斯應、莊榮兆及王百全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105年訴字第001031號	原告之訴駁回
	被告(被上訴人)：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高等法院106年上字第001006號	上訴駁回
	內容：原告主訴被告提供之系爭董事會會議紀錄，確定經過變造，非原始之會議紀錄	最高法院107年台上字第000897號	上訴駁回

	當事人	歷審裁判	判決結果
2.	<p>原告：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李光弘、余河德、葉斯鎮、楊淑華、黃柏盛、毛天賜、吳訪和、張俊賢</p> <p>因違反公司董事、監察人忠實執行業務之善良管理人注意義務及公司資產取得與處分辦法，原告向被告等請求侵權行為損害賠償責任，應連帶賠償新臺幣42,503,288元，及自民國99年12月4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之利息。</p>	<p>臺灣臺北地方法院099年重訴字第000439號</p> <p>臺灣高等法院102年重上字 000053 號</p> <p>臺灣高等法院102年重上字 000053 號</p> <p>最高法院105年台上字 000296 號</p> <p>最高法院105年度台聲字第 001261 號</p>	<p>1. 被告李光弘、余河德、黃柏盛、毛天賜、吳訪和應連帶給付原告新臺幣千貳佰伍拾萬元，及自民國99年12月4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p> <p>2. 被告黃柏盛應給付原告新臺幣壹千萬千貳佰捌拾捌元，及自民國99年12月4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p> <p>3. 原告其餘之訴駁回。</p> <p>原審被告李光弘、黃柏盛、余河德、毛天賜、吳訪和上訴，上訴駁回</p> <p>吳訪和上訴，因未委任律師且逾期未補正，上訴駁回</p> <p>原審被告余河德上訴，上訴駁回</p> <p>原審被告余河德提起再審，聲請駁回</p>
3.	<p>原告（被上訴人）：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p>	<p>臺灣臺北地方法院100年金字 000037號</p>	<p>被告應給付原告新臺幣陸佰參拾</p>

	當事人	歷審裁判	判決結果
	被告（上訴人）：葉斯應 原告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訴訟請求 侵權行為損害賠償事件		萬元，及自民國99 年10月19日起至 清償日止，按年息 百分之五計算之 利息。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100 年金字 000037號	上訴駁回
		臺灣高等法院104年金 上字000019 號	上訴駁回
4.	原告：超營實業有限公司 被告：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原告向被告請求給付新臺幣 4,597,200元，及自起訴狀繕本送 達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 計算之利息	臺灣台北地方法院103 年度訴字第3983號	原告之訴及假執 行之聲請均駁回 （查無上訴紀錄）
5.	原告：台灣新富包裝有限公司 被告：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當事人間給付貨款事件，原告聲 請調解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107 年度湖調字第210號	本案調解過程 中，雙方無法達成 共識，被告遂具狀 向臺灣士林地方 法院請求進行訴 訟。

承上，本公司之董事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雖有上所述繫屬中之訴訟案件，惟相關責任亦尚待法院調查及判決，另上述案件萬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皆已委請律師處理，積極應訴，且無涉本公司營運，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尚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註冊在開曼群島，主要營運地為英國、中國大陸及中華民國，故註冊地與營運地之總體經濟及政治環境之變動及外匯之波動，皆會影響本公司之營運狀況。此外，本公司註冊地開曼群島之法令與臺灣有許多不同之處，例如：公司法…等，本公司雖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規定之「外國發行人註冊地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修正公司章程，惟兩地法令對於公司運作之規範仍有許多不同之處，投資人仍需確實瞭解並向專家諮詢相關投資之風險。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請參閱貳、公司簡介。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2018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VIG SAMOA	2006/2/24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1,028,965 (USD33,500)	一般投資業務
VIG HK	2008/12/12	Unit B 22/F., Chung Pont Commerical Building, 300 Hennsee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1,197,939 (USD39,001)	一般投資業務
VLL	2006/11/6	OMC Chambers, P. O. 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246,053 (USD8,011)	一般投資業務
騰輝香港公司	2006/1/10	Unit B 22/F., Chung Pont Commerical Building, 300 Hennsee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73,757 (USD2,401)	國際貿易業務
VT TW	2011/2/21	桃園市平鎮區湧豐里工業五路10號	508,846 (USD16,567)	銅箔基板、散熱鋁基板及膠片研發、製造及銷售
VT UK	2006/11/24	Unit 1, Trojan Business Centre, Tachbrook Park Estate, Leamington Spa, Warwickshire, CV34 6RH, United Kingdom	40,695 (USD1,325)	銅箔基板、散熱鋁基板及膠片銷售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VT DE	2010/11/6	Morschheimerstr, 15 D-67292 Kirchheimbolanden , Germany	212, 039 (USD6, 903)	銅箔基板、散 熱鋁基板及膠 片銷售
VT USA	2007/6/1	311 South Highland Ave. Unit B, Fullerton, CA 92832, USA	228, 055 (USD7, 425)	銅箔基板、散 熱鋁基板及膠 片銷售
騰輝蘇州公司	2000/2/23	中國江蘇省蘇州市 新區泰山路308號	1, 455, 163 (USD40, 000)	銅箔基板、散 熱鋁基板及膠 片研發、製造 及銷售
騰輝江陰公司	2005/5/18	中國江陰市青陽鎮 青桐路73-1號	225, 993 (USD6, 000)	銅箔基板、散 熱鋁基板及膠 片製造及銷售
深圳騰輝威泰 公司	2009/8/11	中國深圳市坪山新 區深圳出口加工區 啟三路城冠工業廠 區	91, 197 (USD3, 051)	銅箔基板、散 熱鋁基板及膠 片製造及銷售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主要為銅箔基板與鋁基板及特殊材質基板專業供應商。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2018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出資額/股數	持股 比例
VIG SAMOA	董事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代表勞開陸	1, 028, 965/33, 500, 000股	100%
VIG HK	董事 董事	王有慈 勞開陸	1, 197, 939/39, 010, 000股	100%
VLL	董事 董事	VIG SAMOA-代表勞開陸 VIG SAMOA-代表鍾健人	246, 053/8, 010, 000股	100%
騰輝香港 公司	董事 董事	勞開陸 鍾健人	73, 757/10, 000股	1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出資額/股數	持股比例
VT TW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VIG SAMOA -代表勞開陸 VIG SAMOA -代表鍾健人 VIG SAMOA -代表李育民 VIG SAMOA -代表杜喬葦	508,846/25,000,000股	100%
VT UK	董事 董事 董事	勞開陸 鍾健人 Mark Goodwin	40,695/807,334股	100%
VT DE	董事	Mark Goodwin	212,039/400,000股	100%
VT USA	董事	勞開陸	228,055/註	100%
騰輝蘇州公司	董事 監察人	VIG HK代表人：勞開陸 王琢	1,455,163//註	100%
騰輝江陰公司	董事 監察人	VIG HK代表人：勞開陸 李丹	225,993/註	100%
深圳騰輝威泰公司	董事 監察人	VIG HK代表人：勞開陸 李丹	91,197/註	100%

註：係為有限公司，並未發行股票。

##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2018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稅後盈餘 (元)
VIG SAMOA	1,028,965	3,192,261	1,381,161	1,811,100	-	-	454,709	(註)
VIG HK	1,197,939	2,754,370	121,964	2,632,406	-	-	346,473	(註)
VLL	246,053	264,466	253,955	10,511	-	-	32,329	(註)
騰輝香港公司	73,757	2,731,525	2,484,646	246,879	2,926,222	50,549	27,699	(註)
VT TW	508,846	615,883	337,143	278,740	468,862	34,238	33,622	(註)
VT UK	40,695	128,840	75,556	53,284	338,515	12,134	7,661	(註)
VT DE	212,039	178,263	98,826	79,437	443,539	22,108	18,705	(註)
VT USA	228,055	299,311	238,610	60,701	388,479	5,289	5,424	(註)
騰輝蘇州公司	1,455,163	4,059,408	1,518,971	2,540,437	4,373,236	378,078	376,473	(註)
騰輝江陰公司	225,993	295,886	91,490	204,396	567,915	(5,585)	2,549	(註)
深圳騰輝威泰公司	91,197	95,065	40,137	54,928	318,991	22,826	17,910	(註)

註：非股份有限公司，故無法計算每股盈餘。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附錄二。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外國公司免編製

(四)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六、本公司章程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經查閱本公司章程，除下述事項外，於開曼群島法律允許範圍內，本公司已依照臺灣證券交易所於2017年9月19日修正公告之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訂定相關規範，以保障股東權益行使；另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於2018年11月30日修正公告之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項目，本公司將於2019年6月18日召開2019年股東常會修訂本公司章程或組織文件，以達其規範要求。茲就本公司章程與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所定內容之差異，說明其原因、註冊地國規定(如有)及對我國股東權益之影響如下：

差異項目	開曼群島法令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特別決議」之定義：係指有代表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出席之股東會，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上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	開曼群島公司法規定，特別決議原則上係指有代表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二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之股東會，並經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所作成之決議。	本公司章程第39條及第2(1)條規定，特別決議為有代表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之股東會，由股東親自出席，如為法人股東則由其合法授權代表出席，或以委託書方式出席之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通過之決議，俾同時符合開曼群島法令及臺灣公司法對公開發行公司出席暨表決權數之要求。
1. 公司非依股東會決議減少資本，不得銷除其股份；減少資本，應依股東所持股份比例減少之。	開曼群島公司法第14條至第18條對於公司減資設有嚴格之程序及實體規範，且相關規範係屬強制規定，非得以章程變更之。	開曼群島公司法第14條至第18條對於公司減資設有嚴格之程序及實體規範，且相關規範係屬強制規定，非得以章程變更之，與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對

差異項目	開曼群島法令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p>2. 公司減少資本，得以現金以外財產退還股款；其退還之財產及抵充之數額，應經股東會決議，並經該收受財產股東之同意。</p> <p>3. 前項財產之價值及抵充之數額，董事會應於股東會前，送交中華民國會計師查核簽證。</p>		<p>於公司減資之規範要求，存有相當差異。為免疑義，經取具開曼群島律師意見，爰修訂本公司章程第14條規定，使公司減資概依開曼群島法令及上市（櫃）規範所定之程序及條件辦理。至於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對於公司減資之規範要求，則規定於本公司章程第24（1）條，以按股東持股比例買回股份之方式代之。</p>
<p>1. 若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股東會，應於董事會決議或股東取得主管機關召集許可後二日內申報證券交易所同意。</p> <p>2. 公司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股東會時，應於中華民國境內委託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受理股東投票事宜。</p>	<p>開曼群島法令無相關規定。</p>	<p>因本公司章程第31條前段規定：「於掛牌期間，本公司股東會均應於中華民國境內召開。」而無例外，故已無另行規範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股東會應辦理許可或申報程序之必要。</p> <p>此外，本公司於掛牌期間之股東會固均將於中華民國境內召開，惟本公司仍將委託中華民國境內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東投票等相關事宜。</p>
<p>股東繼續一年以上，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者，得以書面記明提議事項及理由，請求董事會召集股東臨時會。請求提出後十五日內，董事會不為召集之通知時，股東得報經主管機關許可，自行召集。</p>	<p>開曼群島法令無相關規範。</p>	<p>由於本公司係依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成立之公司，而開曼群島當地並無負責審查是否得由股東自行召集股東會之主管機關，故於本公司章程第32條規定，繼續一年以上，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載明召集事由及其理由，請求董事會召集股東臨時會，董事會收受該請求後十五日內仍不依書面請求為股東會召集之通知時，前述請求之股東得自行召集股東會，而無須報經主管機關許可。</p>
<p>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p>	<p>依據開曼群島律師之意見，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不得視為親</p>	<p>本公司章程第57條後段規定：「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視為委託股東會主</p>

差異項目	開曼群島法令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自出席，而應解為指派股東會主席為代理人。	席為代理人依該書面或電子文件所載內容行使表決權，但股東會主席就該等內容未論及或表明之事項、臨時動議或原議案之修正案，並無表決權。為免疑義，股東以上開方式行使投票權時，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案，視為棄權。」故本條在實際運作上與中華民國法令規定並無重大差異，惟解釋上以股東會主席作為該等以書面或電子投票之股東之代理人，以符合開曼群島法令關於股東會決議必須由參與股東親自或委託代理人當場同時行使表決權之要求。
公司採行無票面金額股者，不得轉換為票面金額股。	開曼群島公司法第8(1)條規定，豁免公司不得將其資本同時分為票面金額股與無票面金額股。	本公司組織備忘錄第8條規定：「本公司資本總額為新台幣900,000,000元，分為普通股90,0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已明定採行票面金額股。另經取具開曼群島律師之意見表示，揆諸開曼群島公司法第8(1)條之規定，開曼群島豁免公司採行無票面金額股者，實際執行上無法轉換為票面金額股，反之亦然。故本公司組織備忘錄或章程雖未列明最左欄之規範要求，惟本公司作為豁免公司，既已發行票面金額股，尚無法另發行或轉換為無票面金額股，更無從將無票面金額股轉換為票面金額股。此外，本公司將於2019年6月18日召開2019年股東常會修訂本公司章程或組織文件以達成最左欄要求。
公司經營業務，應遵守法令及商業倫理規範，得採行增進公共利益之行為，以善盡其社會責任。	開曼群島法令無相關規定。	本公司將於2019年6月18日召開2019年股東常會修訂章程或組織文件以達成最左欄要求。

差異項目	開曼群島法令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p>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或電子受理方式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除議案非股東會所得決議、提案股東持股未達百分之一、議案於公告受理期間外提出、議案超過三百字或提案超過一項者外，董事會應列為議案。股東提案係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董事會仍得列入議案。</p>	<p>開曼群島法令無相關規定。</p>	<p>本公司章程第40(1)條及第40(4)條規定：「於掛牌期間，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一位或數位股東，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不得超過三百字，且該提案須為股東會得決議之事項，否則應不列入議案。」、「有下列情事之一者，股東所提議案，董事會得不予列入：(a)該議案依開曼法令、上市(櫃)規範或本章程之規定，非股東會所得決議者；(b)提案股東於本公司股票停止過戶期間開始時，持股未達百分之一者；(c)提案超過一項者；(d)提案超過三百字者；或(e)該議案於本公司公告受理期間經過後始提出者。」，已納入最左欄之部分規範要求。本公司將於2019年6月18日召開2019年股東常會修訂章程或組織文件，以資對應。</p>
<p>繼續三個月以上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份之股東，得自行召集股東臨時會。股東持股期間及持股數之計算，以停止股票過戶時之持股為準。</p>	<p>開曼群島法令無相關規定。</p>	<p>本公司將於2019年6月18日召開2019年股東常會修訂章程或組織文件以達成最左欄要求。</p>
<p>下列事項，應在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其主要內容得置於證券主管機關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p> <p>(3) 減資；</p> <p>(4) 申請停止公開發行；…</p> <p>(12) 將法定盈餘公積及因發行股票溢價或受領贈</p>	<p>開曼群島法令無相關規定。</p>	<p>本公司將於2019年6月18日召開2019年股東常會修訂章程或組織文件以達成最左欄要求。</p>

差異項目	開曼群島法令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與所得之資本公積，以發行新股或現金方式，分配與原股東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章程得訂明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於每季或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li> <li>2. 公司前三季或前半會計年度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應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交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查核後，提董事會決議之。</li> <li>3. 公司依前項規定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li> <li>4. 公司依第二項規定分派盈餘而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為之。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發放現金者，應經董事會決議。</li> <li>5. 公司依前四項規定分派盈餘或撥補虧損時，應依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之。</li> </ol>	開曼群島法令無相關規定。	本公司將評估是否增訂公司得於每季或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分派盈餘或撥補虧損。如擬為之，本公司承諾將於章程或組織文件納入最左欄之規範要求。
1. 董事會應將章程及歷屆股東會議事錄、財務報表、股東名簿及公司債存根簿備置於中華民國境內之股務代理機構，股東得檢具	開曼公司法第29條規定，經股東請求，公司應發給附有公司章程的組織備忘錄副本。公司得要求股東對每一份副本支付不超過一元的	本公司章程第107條規定：「董事會應將組織備忘錄、本章程、歷次股東會議事錄、財務報告、股東名簿及公司債存根簿備置於中華民國境內之股務代理機

差異項目	開曼群島法令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p>利害關係證明文件，指定範圍，隨時請求查閱、抄錄或複製；公司並應令股務代理機構提供。</p> <p>2. 董事會或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股東會者，得請求公司或股務代理機構提供股東名簿。</p>	<p>合理費用，具體費用由公司的有關規則確定，公司未制定此類規則者，應免費發給。</p> <p>開曼公司法第44條規定，股東名簿，自公司登記之日起，應保存於該公司之註冊辦公室，若為豁免公司，應保存在島內或島外的其他任何地方。除豁免公司和法定的公司關閉時間，在公司的正常營業時間，除公司股東大會設置的某些合理限制外，公司應每天安排不少於兩小時之查閱時間，股東名簿應免費向公司股東開放…。並且每一位股東…支付每頁一元（按：開曼群島元，以下同）的複製費用後可以得到一份全部或部分股東名簿或年度股東名單及摘要的副本。若此查閱或提供副本之請求被拒絕，每拒絕一次，應對公司處以四元罰款，同時在此類拒絕持續期間，對公司加罰每天四元的罰款；公司的任何董事或經理明知且故意授權或許可該拒絕行為者，給予同等處罰…。</p> <p>開曼群島公司法第59條規定，公司應就特定事項保存適當帳簿。</p> <p>開曼群島公司法第73(1)條規定，每一公司均應備置所有股東之決議和議事錄，不論其是否為股東會通過的決議或召開的會議；以及所有董事或經理通過之決議和議事錄（若有董事或經理），不論其是否為會議形</p>	<p>構，股東得檢具利害關係證明文件，指定範圍，隨時請求查閱或抄錄。」而該處所指查閱或抄錄，參照其英文版本「access to inspect and to make copies」用語，應已包含複製在內。惟為杜爭議，本公司承諾將於2019年6月30日前修訂章程用語，以資對應。</p> <p>另本公司將於2019年6月18日召開2019年股東常會修訂章程或組織文件以達成最左欄第2點之規範要求。</p>

差異項目	開曼群島法令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式；紀錄應當以書面的形式適當加以保存。	
<p>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擔任董事，其已擔任者，當然解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曾犯組織犯罪防制條例規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五年。</li> <li>2. 曾犯詐欺、背信、侵占罪經宣告有期徒刑一年以上之刑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li> <li>3. 曾犯貪污治罪條例之罪，經判決有罪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li> <li>4. 受破產之宣告或經法院裁定開始清算程序，尚未復權。...</li> <li>5. 受輔助宣告尚未撤銷。</li> </ol>	開曼群島法令無相關規定。	本公司將於2019年6月18日召開2019年股東常會修訂章程或組織文件以達成最左欄要求。
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前項會議之事項有利害關係者，視為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	開曼群島法令無相關規定。	本公司將於2019年6月18日召開2019年股東常會修訂章程或組織文件以達成最左欄要求
股東會於公司董事任期未屆滿前，改選全體董事者，如未決議董事於任期屆滿始為解任，視為提前解任。	開曼群島法令無相關規定。	本公司將於2019年6月18日召開2019年股東常會修訂章程或組織文件以達成最左欄要求。
1. 繼續六個月以上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之股東，得以書面請求監察人為公司對董	開曼群島法令無相關規定。	本公司將於2019年6月18日召開2019年股東常會修訂章程或組織文件以達成最左欄要求。

差異項目	開曼群島法令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p>事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p> <p>2. 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除董事會不為召集或不能召集股東會外，得為公司利益，於必要時，召集股東會。</p>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4及公司法第219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琮義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三 月 十 一 日

【附錄二】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度

地址：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電話：86-512-68091810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7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31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32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57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57~58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8		二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8		二八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承諾	-		-
(十二) 其 他	58~59		二九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三十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9~60、63~68、70~72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0、69		
3. 大陸投資資訊	60、63~68、70		
(十四) 部門資訊	60~62		三一

### 會計師查核報告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特定銷貨收入真實性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對特定銷貨客戶之銷貨收入新台幣 (以下同) 2,513,388 仟元，占合併銷貨收入 46%，且該特定銷貨客戶之銷貨收入較前一年度有顯著之成長。因是，將對特定銷貨客戶之銷貨收入真實性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特定銷貨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特定銷貨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抽核特定銷貨客戶銷貨收入之交易文件，包括銷售訂單、出貨文件及收款文件等。
3. 抽核特定銷貨客戶收款對象及收款情形，確認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 存貨評價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存貨金額為 740,431 仟元 (存貨成本總額 787,027 仟元扣除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46,596 仟元後之淨額)，占合併財務報告資產總額 17%。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2 號「存貨」之規定，評估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且存貨餘額對整體合併財務報告係屬重大。因是，將存貨之減損評價考量為一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及相關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九。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存貨之減損評價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評估存貨之減損評價政策及方法之適當性。
2. 取得管理當局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估資料，抽核期末存貨之最近期存貨報價，測試是否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估存貨價值，評估管理當局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3. 實際觀察年底存貨盤點並執行抽盤以瞭解存貨狀況，並評估過時或毀損存貨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 (含審計委員會) 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 (包括相關附註) 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 (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俊 宏

陳俊宏



會計師 簡 明 彥

簡明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1 日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324,963	8	\$ 290,288	7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八、十四及二七)	40,846	1	60,018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八、十四、二六及二七)	1,615,458	38	1,459,645	3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八)	21,926	-	19,349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1,126	-	7,794	-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九)	740,431	17	707,145	17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四、十三、十四、二三及二七)	49,796	1	52,715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四、十四及二七)	162,405	4	271,750	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562	-	3,16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959,513	69	2,871,867	67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十四及二七)	1,040,106	24	1,156,935	27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二)	69,699	2	67,532	2
1801	無形資產(附註四)	2,711	-	4,56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64,874	2	64,670	1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四、十三、十四、二三及二七)	77,305	2	81,281	2
1920	存出保證金	36,547	1	58,615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987	-	5,19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301,229	31	1,438,786	33
1XXX	資 產 總 計	\$ 4,260,742	100	\$ 4,310,653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八、十一、十三、十四及二七)	\$ 910,823	21	\$ 1,818,145	4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七及十九)	-	-	1,285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六)	913,221	22	689,795	16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及二六)	302,231	7	245,671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71,412	2	28,006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一、十四及二七)	12,126	-	32,27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688	-	6,65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218,501	52	2,821,830	6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一、十四及二七)	126,672	3	158,066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118,486	3	145,735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35,254	1	34,803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221	-	3,74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83,633	7	342,352	8
2XXX	負債總計	2,502,134	59	3,164,182	73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十、十六、十七及二二)				
3100	普通股	646,143	15	586,143	14
3200	資本公積	450,263	11	128,875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9,849	1	-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00,000	4	-	-
3350	未分配盈餘	542,300	13	420,714	1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772,149	18	420,714	10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9,947)	(3)	10,739	-
3XXX	權益總計	1,758,608	41	1,146,471	2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260,742	100	\$ 4,310,65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勞開陸



經理人：鍾健人



會計主管：杜喬菁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

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銷貨收入 (附註四)	\$ 5,413,656	100	\$ 4,962,230	100
5110	銷貨成本 (附註四、九、十 九及二六)	<u>4,067,705</u>	<u>75</u>	<u>3,711,603</u>	<u>75</u>
5900	營業毛利	<u>1,345,951</u>	<u>25</u>	<u>1,250,627</u>	<u>25</u>
	營業費用 (附註十九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491,861	9	417,727	9
6200	管理費用	220,106	4	206,205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46,544</u>	<u>3</u>	<u>112,965</u>	<u>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858,511</u>	<u>16</u>	<u>736,897</u>	<u>15</u>
6900	營業淨利	<u>487,440</u>	<u>9</u>	<u>513,730</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四 及十九)				
7010	其他收入	14,707	-	21,85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6,941	2	( 96,740)	( 2)
7510	利息費用	( <u>88,959</u> )	( <u>2</u> )	( <u>91,579</u> )	( <u>2</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2,689</u>	<u>-</u>	( <u>166,465</u> )	( <u>3</u> )
7900	稅前淨利	500,129	9	347,265	7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十)	<u>94,865</u>	<u>2</u>	<u>48,945</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405,264</u>	<u>7</u>	<u>298,320</u>	<u>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十六及十七)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4,785	-	(\$ 2,336)	-
8341	換算表達貨幣之兌換差額	<u>37,900</u>	<u>1</u>	<u>(59,419)</u>	<u>(1)</u>
		<u>42,685</u>	<u>1</u>	<u>(61,755)</u>	<u>(1)</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58,586)</u>	<u>(3)</u>	<u>179,988</u>	<u>3</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115,901)</u>	<u>(2)</u>	<u>118,233</u>	<u>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89,363</u>	<u>5</u>	<u>\$ 416,553</u>	<u>8</u>
	淨利 (損) 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405,264	7	\$ 298,489	6
8620	非控制權益	<u>-</u>	<u>-</u>	<u>(169)</u>	<u>-</u>
8600		<u>\$ 405,264</u>	<u>7</u>	<u>\$ 298,320</u>	<u>6</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89,363	5	\$ 416,871	8
8720	非控制權益	<u>-</u>	<u>-</u>	<u>(318)</u>	<u>-</u>
8700		<u>\$ 289,363</u>	<u>5</u>	<u>\$ 416,553</u>	<u>8</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u>\$ 6.75</u>		<u>\$ 5.40</u>	
9850	稀 釋	<u>\$ 6.70</u>		<u>\$ 5.3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勞開陸



經理人：鍾健人



會計主管：杜喬菁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06年1月1日餘額	107年12月31日餘額	106年1月1日餘額	107年12月31日餘額			
A1	51,419	51,419	52,994	52,994	606,273	620	606,893
B5	-	-	-	-	(14,984)	-	(14,984)
M3	-	-	-	-	-	(302)	(302)
N1	-	-	17,735	17,735	17,735	-	17,735
D1	-	-	-	-	298,489	(169)	298,320
D3	-	-	-	-	(118,382)	(149)	(118,531)
D5	-	-	-	-	416,871	(318)	416,553
E1	4,695	46,952	28,146	28,146	65,576	-	65,576
N1	2,500	25,000	30,000	30,000	55,000	-	55,000
Z1	58,614	586,143	128,875	128,875	1,146,471	-	1,146,471
B1	-	-	-	29,849	-	-	-
B3	-	-	-	-	-	-	-
B5	-	-	-	200,000	-	-	-
D1	-	-	-	-	(58,614)	-	(58,614)
D3	-	-	-	-	405,264	-	405,264
D5	-	-	-	-	(115,901)	-	(115,901)
E1	6,000	60,000	321,388	321,388	289,363	-	289,363
Z1	64,614	646,143	450,263	450,263	1,758,608	-	1,758,60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鍾健人

會計主管：杜希華

董事長：蔡開陸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

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00,129	\$ 347,26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1,710	172,480
A20200	攤銷費用	1,983	1,624
A29900	長期預付租金攤銷	2,123	2,098
A20300	呆帳費用	-	2,38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421	-
A20900	利息費用	88,959	91,579
A21200	利息收入	( 4,419)	( 1,810)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7,73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694	1,014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	( 15,618)	23,278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 140,885)	155,136
A29900	其他損失	-	( 30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工具	-	( 75,685)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02)	-
A31130	應收票據	19,036	( 15,199)
A31150	應收帳款	( 127,016)	( 12,26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1,087)	( 4,570)
A31200	存 貨	( 31,263)	( 58,748)
A31230	預付款項	4,587	61,43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89	404
A32150	應付帳款	269,144	( 265,71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6,033	( 5,62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782	( 9,54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236	4,65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783,936	431,61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4,419	\$ 1,81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95,900)	( 87,81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72,473)	( 25,30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19,982</u>	<u>320,30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 69,057)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0,194)	( 103,24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713	6,864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3,508	( 11,413)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152)	( 2,276)
B06500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115,889	( 32,874)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2,037)	( 2,51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81,727</u>	<u>( 214,51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 927,774)	( 115,622)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33,406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52,013)	( 61,080)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 636)	3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 58,614)	( 14,984)
C04600	發行本公司新股	381,388	65,576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	55,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657,649)</u>	<u>( 37,701)</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 9,385)</u>	<u>( 6,900)</u>
EEEE	現金淨增加	34,675	61,185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290,288</u>	<u>229,103</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324,963</u>	<u>\$ 290,28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勞開陸



經理人：鍾健人



會計主管：杜喬葦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  
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101 年 10 月 16 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係為申請登錄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興櫃股票而進行組織架構重組，以 101 年 12 月 10 日為重組基準日，重組後本公司成為所有合併個體之控股公司。

本公司股票自 107 年 1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分別於 108 年 12 月 4 日及 108 年 12 月 18 日經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審議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上市申請案。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主要經營之業務為銅箔基板(CCL)、散熱鋁基板(IMS)及膠片(Prepreg)的研發、生產及銷售等業務。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為增加合併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之處理，並推延適用一般避險會計。10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 IFRS 9。

####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 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90,288	\$ 290,288	(1)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 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538,165	1,538,165	(1)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71,750	271,750	(1)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8,615	58,615	(1)
			107 年 1 月 1 日 帳 面 金 額 ( I A S 3 9 )	107 年 1 月 1 日 帳 面 金 額 ( I F R S 9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IAS 39）重分類			-	\$ 2,158,818	(1)
			\$ -	\$ 2,158,818	
				\$ 2,158,818	

(1) 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2. IFRS 15 「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 「收入」、IAS 11 「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且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合併公司評估後，適用 IFRS 15 對於合併公司現行收入認列未產生重大影響。另合併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並將原分類為預收貨款重分類至合約負債（均帳列其他流動負債），於 107 年 1 月 1 日之餘額為 3,045 仟元。

##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6 「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中國大陸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金。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及負債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預付款項	\$ 2,080	(\$ 2,080)	\$ -
長期預付租金	77,305	( 77,305)	-
使用權資產	-	151,994	151,994
資產影響	<u>\$ 79,385</u>	<u>\$ 72,609</u>	<u>\$ 151,994</u>
租賃負債—流動	\$ -	\$ 27,815	\$ 27,815
租賃負債—非流動	-	44,794	44,794
負債影響	<u>\$ -</u>	<u>\$ 72,609</u>	<u>\$ 72,609</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及附表六及附表七。

####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其中屬於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八)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 107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工具及基金受益憑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考量減損後之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

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 2.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除持有之衍生工具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3.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

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於 106 年（含）以前，若嵌入式衍生工具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自 107 年起，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 (十二) 收入認列

###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銅箔基板、散熱鋁基板及膠片等產品之銷售。由於銅箔基板、散熱鋁基板及膠片等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 (十六)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 (十七)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

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69	\$ 24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324,694</u>	<u>290,046</u>
	<u>\$324,963</u>	<u>\$290,288</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流動（107年12月31日：無）

	<u>106年12月31日</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 1,285</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u>幣別</u>	<u>到期期間</u>	<u>合約金額（仟元）</u>
<u>106年12月31日</u>			
買入遠期外匯合約	GBP/EUR	107.01.19	GBP 4 /EUR 4
賣出遠期外匯合約	USD/GBP	107.01.19~ 107.09.25	USD 1,500/GBP 1,136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惟合併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40,846</u>	<u>\$ 60,018</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633,329	\$ 1,482,183
減：備抵損失	( <u>17,871</u> )	( <u>22,538</u> )
	<u>\$ 1,615,458</u>	<u>\$ 1,459,645</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其他應收款		
應收處分土地使用權款	\$ 10,770	\$ 11,028
應收退稅款	2,441	847
其他	<u>8,715</u>	<u>7,474</u>
	<u>\$ 21,926</u>	<u>\$ 19,349</u>

(一) 應收帳款

107 年度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20 天至 150 天，應收帳款因授信期間短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12月31日

	未逾 期	逾 期 1~90 天	逾 期 91~180 天	逾 期 超過 181 天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1,575,736	\$ 38,252	\$ 2,919	\$ 16,422	\$1,633,329
備抵損失（存續期 間預期信用損 失）	( <u>7,647</u> )	( <u>2,312</u> )	( <u>382</u> )	( <u>7,530</u> )	( <u>17,871</u> )
攤銷後成本	<u>\$1,568,089</u>	<u>\$ 35,940</u>	<u>\$ 2,537</u>	<u>\$ 8,892</u>	<u>\$1,615,458</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IAS 39）	\$ 22,538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IFRS 9）	22,538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3,421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7,857)
外幣換算差額	( <u>231</u> )
年底餘額	<u>\$ 17,871</u>

106年度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惟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逾 期	\$ 1,438,806
1~90 天	28,702
91~180 天	1,491
181 天以上	<u>13,184</u>
	<u>\$ 1,482,18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90天	\$ 28,702
91~180天	1,491
181天以上	<u>1,851</u>
	<u>\$ 32,04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9,073	\$ 15,192	\$ 24,265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515	1,867	2,382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4,191)	( 16)	( 4,207)
外幣換算差額	<u>596</u>	<u>( 498)</u>	<u>98</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5,993</u>	<u>\$ 16,545</u>	<u>\$ 22,538</u>

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金額與相關條款，請參閱附註二五。

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 (二)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於107年12月31日之其他應收款均已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減損損失；106年12月31日並無已逾期且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其他應收款。

## 九、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製成品	\$426,981	\$348,141
在製品	65,136	84,540
原物料	<u>248,314</u>	<u>274,464</u>
	<u>\$740,431</u>	<u>\$707,145</u>

107及106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4,067,705仟元及3,711,603仟元。107及106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15,618元及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23,278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 十、子公司

###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AYMAN) (以下稱「VIG CAYMAN」)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SAMOA) (以下稱「VIG SAMOA」)(註2及註3)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VIG SAMOA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HK) (以下稱「VIG HK」)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	Ventec Logistics Limited (以下稱「VLL」)(註2及註3)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	騰輝電子(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稱「騰輝香港公司」)	國際貿易業務	100.00%	100.00%
"	騰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騰輝電子公司」)(註1)	銅箔基板、散熱鋁基板及膠片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	Ventec Europe Ltd. (以下稱「VT UK」)(註2)	銅箔基板、散熱鋁基板及膠片銷售	100.00%	-
"	Ventec Central Europe GmbH. (以下稱「VT DE」)(註2)	銅箔基板、散熱鋁基板及膠片銷售	100.00%	-
VIG HK	騰輝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稱「騰輝蘇州公司」)	銅箔基板、散熱鋁基板及膠片研發、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	騰輝電子(江陰)有限公司(以下稱「騰輝江陰公司」)	銅箔基板、散熱鋁基板及膠片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騰輝蘇州公司	深圳騰輝威泰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稱「深圳騰輝威泰公司」)	銅箔基板製造及銷售、散熱鋁基板及膠片銷售	100.00%	100.00%
VLL	Ventec USA, LLC (以下稱「VT USA」)(註3)	銅箔基板、散熱鋁基板及膠片銷售	100.00%	100.00%
"	Ventec Europe Ltd. (以下稱「VT UK」)(註2)	銅箔基板、散熱鋁基板及膠片銷售	-	100.00%
"	Ventec Central Europe GmbH. (以下稱「VT DE」)(註2)	銅箔基板、散熱鋁基板及膠片銷售	-	100.00%

註1：騰輝電子公司於106年7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250,000仟元，並由VIG SAMOA於106年7月以現金增加投資100,000仟元。

註2：為簡化轉投資海外公司之架構，本公司於107年9月2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VLL將VT UK及VT DE全數股權出售予VIG

SAMOA，並分別於 107 年 12 月 3 日及 107 年 11 月 28 日完成變更登記程序。

註 3：本公司為海外業務拓展並充實子公司營運資金，於 107 年 10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案，增加投資 VIG SAMOA 美元 11,500 仟元，並透過 VIG SAMOA 對 VLL 現金增資美元 8,000 仟元，又透過 VLL 對 VT USA 現金增資美元 4,560 仟元。

##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生財器具	租賃資產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b>成 本</b>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8,840	\$ 541,398	\$ 1,805,911	\$ 28,837	\$ 380	\$ 24,716	\$ 112,084	\$ 3,478	\$ 2,635,644
增 添	-	885	14,757	3,263	-	5,513	9,653	33,381	67,452
內部移轉	-	-	11,092	-	-	-	( 451)	( 8,641)	2,000
處 分	-	( 129)	( 34,809)	( 3,453)	-	( 1,502)	( 7,670)	-	( 47,563)
淨兌換差額	-	( 6,504)	( 26,985)	( 857)	-	( 541)	( 1,604)	321	( 36,170)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18,840</u>	<u>535,650</u>	<u>1,769,966</u>	<u>27,790</u>	<u>380</u>	<u>28,186</u>	<u>112,012</u>	<u>28,539</u>	<u>2,621,363</u>
<b>累計折舊</b>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3,734	1,131,205	17,747	268	13,552	83,754	-	1,350,260
折舊費用	-	24,115	127,132	3,449	23	2,736	15,025	-	172,480
內部移轉	-	-	2,959	-	-	-	( 2,959)	-	-
處 分	-	( 129)	( 28,861)	( 3,356)	-	( 274)	( 7,065)	-	( 39,685)
淨兌換差額	-	( 1,099)	( 15,812)	( 374)	( 1)	( 218)	( 1,123)	-	( 18,627)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126,621</u>	<u>1,216,623</u>	<u>17,466</u>	<u>290</u>	<u>15,796</u>	<u>87,632</u>	<u>-</u>	<u>1,464,428</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18,840</u>	<u>\$ 409,029</u>	<u>\$ 553,343</u>	<u>\$ 10,324</u>	<u>\$ 90</u>	<u>\$ 12,390</u>	<u>\$ 24,380</u>	<u>\$ 28,539</u>	<u>\$ 1,156,935</u>
<b>成 本</b>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8,840	\$ 535,650	\$ 1,769,966	\$ 27,790	\$ 380	\$ 28,186	\$ 112,012	\$ 28,539	\$ 2,621,363
增 添	-	761	15,695	3,122	129	2,890	8,242	15,259	46,098
內部移轉	-	-	32,223	-	-	-	7,377	( 38,851)	749
處 分	-	-	( 15,662)	( 3,733)	( 266)	( 9,739)	( 17,488)	-	( 46,888)
淨兌換差額	-	( 9,260)	( 36,855)	( 194)	-	( 79)	( 2,255)	( 187)	( 48,830)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18,840</u>	<u>527,151</u>	<u>1,765,367</u>	<u>26,985</u>	<u>243</u>	<u>21,258</u>	<u>107,888</u>	<u>4,760</u>	<u>2,572,492</u>
<b>累計折舊</b>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6,621	1,216,623	17,466	290	15,796	87,632	-	1,464,428
折舊費用	-	24,170	102,312	3,150	25	3,515	8,538	-	141,710
內部移轉	-	-	( 11,601)	( 3,585)	( 266)	( 9,739)	( 16,290)	-	( 41,481)
處 分	-	-	( 27,474)	( 191)	( 1)	( 16)	( 1,711)	-	( 32,271)
淨兌換差額	-	147,911	1,279,860	16,840	50	9,556	78,169	-	1,532,386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18,840</u>	<u>\$ 379,240</u>	<u>\$ 485,507</u>	<u>\$ 10,145</u>	<u>\$ 193</u>	<u>\$ 11,702</u>	<u>\$ 29,719</u>	<u>\$ 4,760</u>	<u>\$ 1,040,106</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10至35年
工程系統	3至8年
機器設備	
機電動力設備	4至15年
修繕工程	2至5年
生財器具	
電腦設備	3至10年
辦公傢俱	3至5年
租賃資產	4年
租賃改良	3至9年
其他設備	
研發設備	3至12年
運輸設備	5至8年
雜項設備	3至12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 十二、商 譽

	107年度	106年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67,532	\$ 73,181
淨兌換差額	<u>2,167</u>	<u>( 5,649)</u>
年底餘額	<u>\$ 69,699</u>	<u>\$ 67,532</u>

合併公司於年度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107年底使用價值係以各現金產生單位未來5年度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作為估計基礎，並使用年折現率11.30%予以計算，以反映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經評估商譽之可回收金額184,355仟元仍大於帳面金額，故未認列減損損失。

## 十三、預付租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帳列預付款項）	\$ 2,080	\$ 2,130
非 流 動	<u>77,305</u>	<u>81,281</u>
年底餘額	<u>\$ 79,385</u>	<u>\$ 83,411</u>

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預付租金係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土地使用權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 十四、借 款

### (一) 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340,878	\$ 576,980
應收票據及帳款融資	171,229	298,312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171,067	502,240
應收帳款融資	227,155	440,613
其他借款	<u>494</u>	<u>-</u>
	<u>\$ 910,823</u>	<u>\$ 1,818,145</u>

短期借款之利率區間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68%-5.22% 及 2.15%-5.44%。

(二) 長期借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玉山商業銀行</u>		
擔保借款－期間為 101.09.07-121.09.07，每月 為 1 期，分 240 期攤還	\$123,889	\$131,881
無擔保借款－期間為 101.09.07-111.09.07，每月 為 1 期，分 120 期攤還	14,250	17,908
<u>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u>		
信用借款－期間為 106.08.31-109.08.31，每月 為 1 期，分 36 期攤還	-	23,974
信用借款－期間為 105.07.15-108.07.15，每月 為 1 期，分 36 期攤還	-	13,227
<u>中泰租賃（蘇州）有限公司</u>		
信用借款－期間為 105.01.08-107.01.08，每月 為 1 期，分 24 期攤還	-	930
<u>HSBC Bank plc</u>		
信用借款－期間為 106.01.05-107.07.05，每月 為 1 期，分 18 期攤還	-	903
信用借款－期間為 104.06.15-107.03.05，每月 為 1 期，分 36 期攤還	-	524
<u>Nissan Motor Acceptance Corporatic</u>		
擔保借款－期間為 106.06.01-110.05.01，每月 為 1 期，分 47 期攤還	637	841
<u>Mission Valley Ford Trucks</u>		
其他擔保借款－期間為 105.05.08-108.04.08，每月 為 1 期，分 35 期攤還	22	148
	138,798	190,336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 12,126 )	( 32,270 )
	<u>\$126,672</u>	<u>\$158,066</u>

長期借款之利率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皆為 1.60%-6.39%。  
借款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七。

#### 十五、其他應付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135,999	\$103,591
應付社保及公積金	30,372	23,800
應付稅捐	23,623	18,963
應付工程設備款	6,456	11,499
其 他	<u>105,781</u>	<u>87,818</u>
	<u>\$302,231</u>	<u>\$245,671</u>

####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騰輝電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大陸、英國、美國及德國等地區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分別屬中國大陸、英國、美國及德國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訂定之「臺港幹部薪資福利辦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該辦法訂定之條件及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5,254</u>	<u>\$ 34,80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06年1月1日	<u>\$ 27,811</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207
前期服務成本	136
利息費用	<u>313</u>
認列於損益	<u>4,656</u>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2,33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336</u>
106年12月31日	<u>34,80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845
利息費用	<u>391</u>
認列於損益	<u>5,236</u>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284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 <u>5,069</u>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u>4,785</u> )
107年12月31日	<u>\$ 35,254</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管理費用	<u>\$ 5,236</u>	<u>\$ 4,656</u>

合併公司因「臺港幹部薪資福利辦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2.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000%	1.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 565</u> )	( <u>\$ 649</u> )
減少 0.25%	<u>\$ 579</u>	<u>\$ 668</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564</u>	<u>\$ 653</u>
減少 0.25%	( <u>\$ 552</u> )	( <u>\$ 638</u> )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0 年	10.4 年

## 十七、權益

### (一) 普通股股本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90,000</u>	<u>90,000</u>
額定股本	<u>\$900,000</u>	<u>\$9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64,614</u>	<u>58,614</u>
已發行股本	<u>\$646,143</u>	<u>\$586,14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為充實營運資金因應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償還銀行借款與改善財務結構，本公司於 104 年 10 月 23 日臨時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案，以不超過發行總股數 7,500 仟股為限，每股發行價格不低於美元 0.6667 元，嗣後分別以 105 年 2 月 1 日及 106 年 5 月

5日為增資基準日，發行新股分別計3,430仟股及1,701仟股，發行總金額扣除發行成本分別計73,784仟元及34,241仟元。

此外，為因應公司未來發展並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負債比率，本公司董事會另於105年12月19日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案，以發行總股數不超過3,000仟股，每股發行價格不低於新台幣13.65元(美元0.45元)，以106年3月31日為增資基準日，發行新股計2,994仟股，發行總金額扣除發行成本計40,857仟元。

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借款以改善財務結構，本公司於107年3月2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案，預計發行總股數不超過6,000仟股，並另以107年10月6日為增資基準日，發行新股計6,000仟股，每股發行價格65元，發行總金額扣除發行成本計381,388仟元。

## (二) 資本公積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425,497	\$104,109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員工認股權執行之股票發行溢價	<u>24,766</u>	<u>24,766</u>
	<u>\$450,263</u>	<u>\$128,875</u>

1. 除開曼法令、上市(櫃)規範或本章程另有規定外，資本公積除填補虧損外，不得使用之；非於法定盈餘公積及以填補虧損目的提撥之特別盈餘公積填補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填補之。
2. 本公司無虧損時，除開曼法令另有規定外，得經股東會特別決議，將全部或一部之資本公積中之股份溢價帳戶或受領贈與之所得撥充資本，發行新股或支付現金予股東。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現處於成長階段，本公司之股利得以現金或／及股份方式配發予本公司股東，且本公司股利之配發應考量本公司資本支出、未來業務擴充計畫、財務規劃及其他為求永續發展需求之計畫。除開曼法令、上市（櫃）規範或本章程另有規定，或附於股份之權利另有規範外，凡本公司於一會計年度終了時如有盈餘，於依法提繳所有相關稅款、彌補虧損（包括先前年度之虧損及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如有）、按照上市（櫃）規範提撥法定盈餘公積（但若法定盈餘公積合計已達本公司已發行資本總額者不適用之），次提特別盈餘公積（如有）後，剩餘之金額（包括經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得由股東常會以普通決議，以不低於該可分配盈餘金額之 50%，加計經本公司股東常會以普通決議所定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之全部或一部（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股東持股比例，派付股利予股東，其中現金股利之數額，不得低於該次派付股利總額之 20%。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之(五)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除股東會另有決議外，分派股息、紅利或其他利益予股東，均應以新台幣為計算基準。

本公司 107 年 6 月 19 日及 106 年 6 月 1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新台幣元)	105年度 (美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9,849	\$ -		
特別盈餘公積	200,000	-		
現金股利	58,614	14,984	\$ 1	\$0.0088
		(美元 494 仟元)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法定盈餘公積	\$ 40,526	
特別盈餘公積	109,947	
現金股利	236,489	\$ 3.66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1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年初餘額	\$ 10,739	(\$109,97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158,586)	180,099
換算表達貨幣之兌換差額	<u>37,900</u>	<u>( 59,381)</u>
年底餘額	<u>(\$109,947)</u>	<u>\$ 10,739</u>

十八、收 入

(一) 客戶合約收入

客戶合約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四及三一。

(二) 合約餘額

應收票據及帳款請參閱附註八。

	<u>107年12月31日</u>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 3,423</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利息收入	\$ 4,419	\$ 1,810
其 他	<u>10,288</u>	<u>20,044</u>
	<u>\$ 14,707</u>	<u>\$ 21,854</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淨損失	(\$ 694)	(\$ 1,014)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104,737	( 106,176)
其 他	<u>( 17,102)</u>	<u>10,450</u>
	<u>\$ 86,941</u>	<u>(\$ 96,740)</u>

### (三) 折舊及攤銷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1,710	\$172,480
無形資產	<u>1,983</u>	<u>1,624</u>
	<u>\$143,693</u>	<u>\$174,10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17,618	\$143,994
營業費用	<u>24,092</u>	<u>28,486</u>
	<u>\$141,710</u>	<u>\$172,480</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56	\$ -
推銷費用	95	373
管理費用	<u>1,132</u>	<u>1,251</u>
	<u>\$ 1,983</u>	<u>\$ 1,624</u>

### (四) 員工福利費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4,148	\$ 3,009
確定福利計畫	<u>5,236</u>	<u>4,656</u>
	<u>9,384</u>	<u>7,665</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u>-</u>	<u>17,735</u>
其他員工福利	<u>699,822</u>	<u>611,699</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709,206</u>	<u>\$637,09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339,916	\$325,231
營業費用	<u>369,290</u>	<u>311,868</u>
	<u>\$709,206</u>	<u>\$637,099</u>

### (五)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依 106 年 10 月經股東臨時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按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稅前利益，以 5% 至 15% 提撥為員工酬勞，以不高於 2% 提撥為董監事酬勞。另依 107 年 6 月股東常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按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之稅前利益，以 5% 至 10% 提撥為員工酬勞，以不高

於 2% 提撥為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11 日及 107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員工酬勞	6.5%	5.0%
董監事酬勞	2.0%	2.0%

金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現 金 (新台幣仟元)	現 金 (美元仟元)	現 金 (新台幣仟元)	現 金 (美元仟元)
員工酬勞	\$ 28,701	\$ 952	\$ 16,129	\$ 530
董監事酬勞	8,773	291	6,391	2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26,793	\$ 46,948
以前年度之調整	( 13,874)	( 10,028)
	<u>112,919</u>	<u>36,920</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8,811)	12,025
以前年度之調整	757	-
	<u>( 18,054)</u>	<u>12,02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4,865</u>	<u>\$ 48,94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u>\$500,129</u>	<u>\$347,26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81,157	\$ 55,389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 響數	32,408	22,210
子公司稅率變動	-	3,629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	( 6,524)	( 17,38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13,117)	( 10,028)
其他	<u>941</u>	<u>( 4,87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4,865</u>	<u>\$ 48,945</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依所適用之稅率為 25%，惟騰輝蘇州公司已向當地稅局提出「高新技術企業」所得稅優惠之備案，適用稅率降為 1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另美國所得稅率修改於 106 年 12 月簽署生效，美國地區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由 35%調整為 21%。106 年度因稅率變動而調整增加所得稅費用 3,629 仟元。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126</u>	<u>\$ 7,794</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71,412</u>	<u>\$ 28,006</u>

###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兌換差額	其他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6,896	(\$ 2,306)	(\$ 67)	\$ -	\$ 4,523
其他	<u>11,462</u>	<u>( 192)</u>	<u>( 229)</u>	-	<u>11,041</u>
	18,358	( 2,498)	( 296)	-	15,564
虧損扣抵	<u>46,312</u>	<u>1,483</u>	<u>1,515</u>	-	<u>49,310</u>
	<u>\$ 64,670</u>	<u>(\$ 1,015)</u>	<u>\$ 1,219</u>	<u>\$ -</u>	<u>\$ 64,87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未分配盈餘	\$ 87,139	\$ 32,408	\$ 3,194	(\$ 11,264)	\$ 111,477
處分土地使用權	50,894	( 50,735)	( 159)	-	-
其他	<u>7,702</u>	<u>( 742)</u>	<u>49</u>	-	<u>7,009</u>
	<u>\$ 145,735</u>	<u>(\$ 19,069)</u>	<u>\$ 3,084</u>	<u>(\$ 11,264)</u>	<u>\$ 118,486</u>

####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7,767	(\$ 719)	(\$ 152)	\$ 6,896
其他	<u>6,434</u>	<u>5,149</u>	<u>( 121)</u>	<u>11,462</u>
	14,201	4,430	( 273)	18,358
虧損扣抵	<u>40,004</u>	<u>9,369</u>	<u>( 3,061)</u>	<u>46,312</u>
	<u>\$ 54,205</u>	<u>\$ 13,799</u>	<u>(\$ 3,334)</u>	<u>\$ 64,67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未分配盈餘	\$ 70,892	\$ 22,210	(\$ 5,963)	\$ 87,139
處分土地使用權	51,727	-	( 833)	50,894
其他	<u>4,125</u>	<u>3,614</u>	<u>( 37)</u>	<u>7,702</u>
	<u>\$ 126,744</u>	<u>\$ 25,824</u>	<u>(\$ 6,833)</u>	<u>\$ 145,735</u>

(四) 合併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之金額分別為 223,417 仟元及 303,350 仟元。

####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騰輝電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機關核定。

## 二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6.75</u>	<u>\$ 5.40</u>
稀釋每股盈餘	<u>\$ 6.70</u>	<u>\$ 5.30</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405,264</u>	<u>\$ 298,489</u>

###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0,044	55,25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468</u>	<u>1,07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60,512</u>	<u>56,332</u>

本公司流通在外員工認股權因執行價格高於 106 年度股份之平均市價，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二、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 106 年 10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2,50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給與之員工認股權給與對象以本公司及國內外由本公司直接（間接）轉投資事業持股超過 50% 之集團子公司台籍及其他非陸籍員工。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新台幣 22 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皆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0.5 年之日起，可

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但若遇公司公開發行，則全數之認股憑證需在公開發行前執行完畢。106年10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於本公司辦理公開發行前以106年10月27日為基準日予以執行完畢。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6年度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美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2,500	22
本年度放棄	-	-
本年度執行	(2,500)	22
年底流通在外	-	-

106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為新台幣7.09元。

本公司於106年10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Black-Scholes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6年10月
執行價格	新台幣 22元
預期波動率	42.65%~45.21%
存續期間	5年
預期股利率	0.00%
無風險利率	3.51%

106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17,735仟元。

### 二三、營業租賃協議

預付租賃款係承租土地進行產品製造，租賃期間為50年。租賃款於訂約時一次性支付。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該租賃土地不具優惠承購權。

###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 二五、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107年12月31日：無）

106年12月31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1,285	\$ -	\$ 1,285

107及106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 2.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融工具類別</u>	<u>評價技術及輸入值</u>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 2,199,704	\$ -
放款及應收款（註2）	-	2,158,818
<u>金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	-	1,285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2,076,781	2,808,71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董事會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外匯衍生性商品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重大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

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 以及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性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九。

####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主係美元項目)。當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合併公司於107年及106年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19,076仟元及18,569仟元。

因前述之敏感度分析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金額計算，故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113,157	\$ 2,41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87,099	561,771
—金融負債	936,464	2,006,064

#### 利率之敏感度分析

利率之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25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1,123 仟元及 3,611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所致。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持續監控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定期進行交易金額與信用限額查核，適時調整限額以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且分散於不同區域，並無集中於單一客戶或地區，另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故其信用風險尚屬有限。於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列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相當。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

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7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049,084	\$ 6,779	\$ 6,243
浮動利率工具	810,179	44,386	81,899
固定利率工具	<u>112,770</u>	<u>387</u>	<u>-</u>
	<u>\$ 1,972,033</u>	<u>\$ 51,552</u>	<u>\$ 88,142</u>

106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803,977	\$ 7,836	\$ 7,294
浮動利率工具	1,848,597	66,910	90,557
固定利率工具	<u>1,818</u>	<u>599</u>	<u>-</u>
	<u>\$ 2,654,392</u>	<u>\$ 75,345</u>	<u>\$ 97,851</u>

(2) 融資額度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銀行借款額度		
— 未動用金額	<u>\$ 1,576,272</u>	<u>\$ 1,282,837</u>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度

子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本 期 讓 售 金 額	本 期 已 收 現 金 額	換 算 調 整 數	截 至 期 末 已 預 支 金 額	已 預 支 金 額 年 利 率 ( % )	信 用 額 度
VT DE	Adesion Factoring GmbH.	\$ 322,535	\$ 321,627	(\$ 209)	\$ 5,371	3.25%	\$ 43,894
VT UK	HSBC Bank plc	<u>94,054</u>	<u>91,109</u>	<u>( 383 )</u>	<u>20,005</u>	1.75%	86,015
		<u>\$ 416,589</u>	<u>\$ 412,736</u>	<u>(\$ 592)</u>	<u>\$ 25,376</u>		

106年度

子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本 期 讓 售 金 額	本 期 已 收 現 金 額	換 算 調 整 數	截 至 期 末 已 預 支 金 額	已 預 支 金 額 年 利 率 ( % )	信 用 額 度
VT DE	Adesion Factoring GmbH.	\$ 265,643	\$ 261,265	(\$ 2,925)	\$ 4,672	3.25%	\$ 39,983
VT UK	HSBC Bank plc	<u>76,376</u>	<u>80,930</u>	<u>594</u>	<u>17,443</u>	1.88%	82,229
		<u>\$ 342,019</u>	<u>\$ 342,195</u>	<u>(\$ 2,331)</u>	<u>\$ 22,115</u>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合併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子公司 VT DE 及 VT UK 銀行間已讓售但尚未動用之帳款，業已自應收帳款重分類至其他應收款。

##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佳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FFP Global Inc. (以下稱「FFP」)	董事長相同

### (二) 進 貨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董事長相同	<u>\$ 14</u>	<u>\$ 29</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 (三) 佣金支出

<u>關 係 人 名 稱</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FFP	<u>\$ -</u>	<u>\$ 2,284</u>

106年12月31日應付佣金為213仟元（帳列其他應付款）。

###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董事長相同	<u>\$ -</u>	<u>\$ 12</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6,612	\$ 37,231
股份基礎給付	-	5,200
退職後福利	2,224	1,949
	<u>\$ 38,836</u>	<u>\$ 44,38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	\$ 30,587
應收帳款	182,663	983,973
受限制銀行存款	162,405	271,7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469,430	505,100
土地使用權	30,483	32,011
	<u>\$ 844,981</u>	<u>\$ 1,823,421</u>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41,378 仟元及 42,290 仟元。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u>外幣資產</u>	<u>外幣 (仟元)</u>	<u>匯率</u>	<u>帳面價值</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69,513	6.8755 (美元：人民幣)	\$ 2,135,117
美元	88,065	7.8332 (美元：港幣)	2,704,813
美元	3,694	30.715 (美元：台幣)	113,467
			<u>\$ 4,953,397</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面價值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6,404	6.8755 (美元：人民幣)		\$ 503,861
美元	80,497	7.8332 (美元：港幣)		2,471,872
美元	2,282	30.715 (美元：台幣)		<u>70,107</u>
				<u>\$ 3,045,840</u>

106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面價值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84,445	6.5063 (美元：人民幣)		\$ 2,513,080
美元	99,773	7.8126 (美元：港幣)		<u>2,969,245</u>
				<u>\$ 5,482,325</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29,466	6.5063 (美元：人民幣)		\$ 876,904
美元	92,358	7.8126 (美元：港幣)		<u>2,748,565</u>
				<u>\$ 3,625,469</u>

合併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淨利益 104,737 仟元及淨損失 106,176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八)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二、四、五及八)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一、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業務係為製造及銷售銅箔基板、散熱鋁基板及膠片等相關產品，營運決策者係以全公司財務資訊用以分配資源及衡量績效，依 IFRS 8「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營運地區別，應報導部門為亞洲地區及歐美地區。

##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7 年度			
	亞洲地區	歐美地區	銷除部門間收入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243,137	\$ 1,170,519	\$ -	\$ 5,413,656
部門間收入	<u>4,418,596</u>	<u>-</u>	<u>( 4,418,596 )</u>	<u>-</u>
合併收入	<u>\$ 8,661,733</u>	<u>\$ 1,170,519</u>	<u>( \$ 4,418,596 )</u>	<u>\$ 5,413,656</u>
部門利益	<u>\$ 447,909</u>	<u>\$ 39,531</u>	<u>\$ -</u>	\$ 487,440
其他收入				14,707
其他利益及損失				86,941
利息費用				( 88,959 )
稅前淨利				<u>\$ 500,129</u>

	106 年度			
	亞洲地區	歐美地區	銷除部門間收入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881,550	\$ 1,080,680	\$ -	\$ 4,962,230
部門間收入	<u>4,076,370</u>	<u>5,231</u>	<u>( 4,081,601 )</u>	<u>-</u>
合併收入	<u>\$ 7,957,920</u>	<u>\$ 1,085,911</u>	<u>( \$ 4,081,601 )</u>	<u>\$ 4,962,230</u>
部門利益	<u>\$ 480,602</u>	<u>\$ 33,128</u>	<u>\$ -</u>	\$ 513,730
其他收入				21,854
其他利益及損失				( 96,740 )
利息費用				( 91,579 )
稅前淨利				<u>\$ 347,265</u>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與利息費用等。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合併公司因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部門別資訊未包含個別營運部門之資產及負債，故部門別財務資訊亦未包含營運部門之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

## (二) 產品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銅箔基板、散熱鋁基板及膠片等相關產品，為單一產品類別，故無需揭露產品別資訊。

###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中國	\$ 3,884,175	\$ 3,514,471	\$ 768,693	\$ 868,131
英國	338,511	353,452	21,000	24,668
美國	388,475	348,092	27,069	29,695
德國	443,533	379,136	16,822	81,904
台灣	<u>358,962</u>	<u>367,079</u>	<u>296,525</u>	<u>311,103</u>
	<u>\$ 5,413,656</u>	<u>\$ 4,962,230</u>	<u>\$ 1,130,109</u>	<u>\$ 1,315,501</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 (四)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銷貨收入總額 10% 以上者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 A	\$ 593,590	\$ 519,635
客戶 B	<u>560,781</u>	<u>540,559</u>
	<u>\$ 1,154,371</u>	<u>\$ 1,060,194</u>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之外幣仔  
元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註 4)	期 末 餘 額 (註 4)	實 際 支 金 額 (註 4)	利 率 區 間	資 金 管 與 性 質 (註 2)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 短 期 融 通 資 金 必 要 之 原 因	提 列 帳 帳	備 金	抵 攤 額	保 稱		品 價 值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註 3 及 4)	資 金 管 與 性 質 總 額 限 額 (註 3 及 4)	備 註
															稱 名	價 值				
1	VIGSAMOA	VLL	其他應收款	是	\$ 92,145 (USD 3,000)	\$ 92,145 (USD 3,000)	\$ -	-	2	\$ -	營運週轉	\$ -	-	-	無	\$ -	-	18,111,000 (USD 589,640)	\$ 36,222,000 (USD 1,179,280)	
2	騰輝香港公司	VIGSAMOA	其他應收款	是	1,535,730 (USD 50,000)	1,535,730 (USD 50,000)	1,362,702 (USD 44,366)	-	2	-	營運週轉	-	-	-	無	-	-	2,468,790 (USD 80,380)	(USD 4,937,580) (USD 160,760)	
2	騰輝香港公司	VLL	其他應收款	是	307,150 (USD 10,000)	307,150 (USD 10,000)	171,789 (USD 5,593)	-	2	-	營運週轉	-	-	-	無	-	-	2,468,790 (USD 80,380)	(USD 4,937,580) (USD 160,760)	
2	騰輝香港公司	VT USA	其他應收款	是	153,575 (USD 5,000)	153,575 (USD 5,000)	-	-	2	-	營運週轉	-	-	-	無	-	-	2,468,790 (USD 80,380)	(USD 4,937,580) (USD 160,760)	

註 1：本公司填 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編號。

註 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 2。

註 3：資金貸與他人額度之限制如下：

1.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50% 為限。
2.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 100% 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者，其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分別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20 倍及 10 倍為限，此淨值係採用 107 年 12 月 31 日貸與公司之淨值計算。

註 4：係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美金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換算。

註 5：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之外幣仟元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背書保證者稱公司	被背書保證對象		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註2及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3)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3)	實際動支金額(註3)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及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4)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4)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4)	備註
		背書保證者稱公司	關係											
0	VIG CAYMAN	騰輝香港公司	子公司	\$ 1,758,608 (USD 57,255)	\$ 848,963 (USD 27,640)	\$ 848,963 (USD 27,640)	\$ 142,733 (USD 4,647)	\$ -	48.28%	\$ 3,517,216 (USD 114,510)	N	N	N	
0	VIG CAYMAN	騰輝電子公司	子公司	1,758,608 (USD 57,255)	210,029 (USD 6,838)	210,029 (USD 6,838)	95,247 (USD 3,101)	-	11.94%	3,517,216 (USD 114,510)	N	N	N	
0	VIG CAYMAN	騰輝蘇州公司	子公司	1,758,608 (USD 57,255)	184,290 (USD 6,000)	184,290 (USD 6,000)	184,290 (USD 6,000)	-	10.48%	3,517,216 (USD 114,510)	N	N	Y	
1	VIG SAMOA	騰輝香港公司	子公司	2,716,650 (USD 88,446)	273,241 (USD 8,896)	273,241 (USD 8,896)	-	-	1.12%	3,622,200 (USD 117,928)	N	N	N	
1	VIG SAMOA	VTUK	子公司	2,716,650 (USD 88,446)	113,983 (USD 3,711)	107,503 (USD 3,500)	60,201 (USD 1,960)	-	6.11%	3,622,200 (USD 117,928)	N	N	N	
2	VIG HK	VTUK	兄弟公司	263,241 (USD 8,570)	113,983 (USD 3,711)	107,503 (USD 3,500)	60,201 (USD 1,960)	-	6.11%	526,481 (USD 17,141)	N	N	N	
3	騰輝香港公司	騰輝蘇州公司	兄弟公司	370,319 (USD 12,057)	98,288 (USD 3,200)	98,288 (USD 3,200)	98,288 (USD 3,200)	-	5.59%	493,758 (USD 16,076)	N	N	Y	
4	騰輝電子公司	VIG CAYMAN	母公司	1,393,700 (USD 45,375)	30,715 (USD 1,000)	-	-	-	-	1,672,440 (USD 54,450)	N	N	N	
4	騰輝電子公司	騰輝香港公司	兄弟公司	1,393,700 (USD 45,375)	469,940 (USD 15,300)	307,150 (USD 10,000)	178,423 (USD 5,809)	-	17.47%	1,672,440 (USD 54,450)	N	N	N	
5	騰輝江陰公司	騰輝蘇州公司	兄弟公司	817,584 (USD 26,620)	647,749 (USD 21,089)	647,749 (USD 21,089)	105,967 (USD 3,450)	-	36.83%	1,021,980 (USD 33,275)	N	N	Y	
6	深圳騰輝威泰公司	騰輝蘇州公司	母公司	219,712 (USD 7,152)	97,520 (USD 3,175)	89,350 (USD 2,909)	-	-	5.08%	274,640 (USD 8,940)	N	N	Y	

註 1：本公司填 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編號。

註 2：為他人背書保證額度限制如下：

1. VIG CAYMAN 對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分別以不超過 VIG CAYMAN 淨值之 200% 及 100% 為限，此淨值係採用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2. VIG SAMOA 對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分別以不超過 VIG SAMOA 淨值之 200% 及 150% 為限，此淨值係採用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3. VIG HK 對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分別以不超過 VIG HK 淨值之 20% 及 10% 為限，此淨值係採用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4. 騰輝香港公司對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分別以不超過騰輝香港公司淨值之 200% 及 150% 為限，此淨值係採用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5. 騰輝電子公司對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分別以不超過騰輝電子公司淨值之 600% 及 500% 為限，此淨值係採用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6. 騰輝江陰公司對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分別以不超過騰輝江陰公司淨值之 500% 及 400% 為限，此淨值係採用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7. 深圳騰輝威泰公司對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分別以不超過深圳騰輝威泰公司淨值之 500% 及 400% 為限，此淨值係採用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淨值計算。

註 3：係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美金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換算。

註 4：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Y。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之外幣仟元外，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期		未		註
					股	金	股	金	股	金	數	金	數	金	
VIG CAYMAN	VIG SAMOA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子公司	22,000,000	\$ 1,182,723 (USD 39,742)	11,500,000	\$ 628,377 (USD 19,222)	-	-	-	33,500,000	\$ 1,811,100 (USD 58,964)		註 1
VIG SAMOA	VLL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子公司	10,000	( 253,434) (USD -8,516)	8,000,000	263,945 (USD 8,858)	-	-	-	8,010,000	10,511 (USD - 342)		註 2
VLL	VT USA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子公司	-	( 82,247) (USD -2,764)	-	142,948 (USD 4,740)	-	-	-	-	60,701 (USD 1,976)		註 3

註 1：金額變動係新增投資美元 11,500 仟元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 利益美元 15,082 仟元，減除盈餘分配美元 2,100 仟元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美元 5,260 仟元。

註 2：金額變動係新增投資美元 8,000 仟元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 利益美元 1,072 仟元，減除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美元 214 仟元。

註 3：金額變動係新增投資美元 4,560 仟元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 利益美元 180 仟元。

註 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之外幣仟元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及之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註)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騰輝香港公司	騰輝蘇州公司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對象	銷	(\$ 132,778) (USD 4,404)	4.54%	月結 150 天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 13,488 (USD 439)	1.39%
	VT USA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對象	銷	( 209,395) (USD 6,945)	7.46%	月結 150 天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148,394 (USD 4,831)	15.31%
	VT DE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對象	銷	( 245,356) (USD 8,138)	8.64%	月結 150 天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65,051 (USD 2,118)	6.71%
	VT UK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對象	銷	( 223,275) (USD 7,405)	6.84%	月結 150 天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58,294 (USD 1,898)	6.02%
	VT TW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對象	銷	( 152,514) (USD 5,059)	5.21%	月結 150 天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73,732 (USD 2,401)	7.61%
	騰輝蘇州公司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對象	進	進	2,179,738 (USD 72,300)	78.67%	月結 150 天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1,978,192 (USD 64,404)
騰輝江陰公司	深圳騰輝威泰公司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對象	進	273,874 (USD 9,084)	9.88%	月結 150 天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33,370 (USD 1,086)	1.57%
	騰輝江陰公司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對象	進	128,746 (USD 4,270)	4.65%	月結 150 天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75,363 (USD 2,454)	3.55%
	騰輝蘇州公司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對象	銷	( 418,828) (USD 13,892)	73.75%	月結 150 天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20,898 (USD 680)	21.59%
	騰輝香港公司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對象	銷	( 128,746) (USD 4,270)	22.67%	月結 150 天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75,363 (USD 2,454)	77.86%
	騰輝蘇州公司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對象	進	108,456 (USD 3,597)	22.87%	月結 150 天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	-
	騰輝香港公司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對象	銷	( 2,179,738) (USD 72,300)	49.84%	月結 150 天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1,978,192 (USD 64,404)	71.41%
騰輝蘇州公司	深圳騰輝威泰公司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對象	銷	( 144,137) (USD 4,781)	3.30%	月結 150 天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15,987 (USD 520)	0.58%
	騰輝江陰公司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對象	銷	( 108,456) (USD 3,597)	2.48%	月結 150 天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	-
	騰輝香港公司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對象	進	132,778 (USD 4,404)	4.23%	月結 150 天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13,488 (USD 439)	1.71%
	騰輝江陰公司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對象	進	418,828 (USD 13,892)	13.34%	月結 150 天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20,898 (USD 680)	2.66%

(接次頁)

(承前頁)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	金額(註1)	佔總進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投信	期		餘(註2)
深圳騰輝威泰公司	騰輝香港公司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對象	銷貨	(\$ 273,874) (USD 9,084)	84.12%	月結150天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 33,370 (USD 1,086)	33,370 1,086	87.11%
	騰輝蘇州公司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對象	進貨	(USD 144,137) (USD 4,781)	64.22%	月結150天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15,987) (USD 520)	15,987 520	72.10%
VT USA	騰輝香港公司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對象	進貨	(USD 209,395) (USD 6,945)	70.65%	月結150天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148,394) (USD 4,831)	148,394 4,831	67.75%
VT DE	騰輝香港公司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對象	進貨	(USD 245,356) (USD 8,138)	79.96%	月結150天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65,051) (USD 2,118)	65,051 2,118	85.29%
VT UK	騰輝香港公司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對象	進貨	(USD 223,275) (USD 7,405)	80.73%	月結150天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58,294) (USD 1,898)	58,294 1,898	86.09%
VT TW	騰輝香港公司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對象	進貨	(USD 152,514) (USD 5,059)	45.85%	月結150天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尚無顯著差異	(73,732) (USD 2,401)	73,732 2,401	133.54%

註1：係以107年度美金對新台幣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2：係以107年12月31日美金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換算。

註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之外幣仟元外，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項餘額	關係人額	週轉率	逾期金	應收應收		項式	收後		項額	提呆	列帳	抵額
								註 2	註 2		註 1	註 2				
騰輝香港公司	VT USA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對象	\$ 148,394	(USD) 4,831	148,394	1.26	\$ 93,634	(USD) 3,048	加強催收	\$ 33,325	(USD) 1,085	\$ -	\$ -			
騰輝蘇州公司	騰輝香港公司	最終母公司為同一對象	(USD) 1,978,192	64,404	1,978,192	1.10	(USD) 1,229,847	(USD) 40,040	加強催收	(USD) 440,766	(USD) 14,350	(USD) -	(USD) -			

註 1：期後收回金額係指截至 108 年 2 月 28 日已收回之款項。

註 2：係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美金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換算。

註 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之外幣仟元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初	投資未去	資去年	金年底	額期股	數比率(%)	持帳面	有被額	投資期損	公司益	本期資	認列之	註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及 3)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損及 3)	
VIG CAYMAN	VIG SAMOA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 1,028,965	\$ 675,738			33,500,000	100.00	\$ 1,811,100	\$ 454,709	\$ 454,709	\$ 454,709	\$ 454,709	454,709	子公司
				(USD) 33,500	(USD) 22,000					(USD) 58,964	(USD) 15,082	(USD) 15,082	(USD) 15,082	(USD) 15,082	15,082	子公司
VIG SAMOA	VIG HK	香港	一般投資業務	1,197,939	1,197,939			39,010,000	100.00	2,632,406	346,473	346,473	346,473	346,473	346,473	子公司
				(USD) 39,001	(USD) 39,001					(USD) 85,703	(USD) 11,492	(USD) 11,492	(USD) 11,492	(USD) 11,492	11,492	子公司
	VLL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246,053	330			8,010,000	100.00	10,511	32,329	32,329	32,329	32,329	32,329	子公司
				(USD) 8,011	(USD) 11					(USD) 342	(USD) 1,072	(USD) 1,072	(USD) 1,072	(USD) 1,072	1,072	子公司
	騰輝香港公司	香港	國際貿易業務	73,757	73,757			10,000	100.00	246,879	27,699	27,699	27,699	27,699	27,699	子公司
				(USD) 2,401	(USD) 2,401					(HKD) 62,960	(HKD) 7,202	(HKD) 7,202	(HKD) 7,202	(HKD) 7,202	7,202	子公司
	騰輝電子公司	台灣	銅箔基板、散熱鋁箔基板及膠片製造及銷售	508,846	508,846			25,000,000	100.00	278,740	33,622	33,622	33,622	33,622	33,622	子公司
				(USD) 16,567	(USD) 16,567											子公司
	VT UK	英國	銅箔基板、散熱鋁箔基板及膠片製造及銷售	40,695	40,695			807,334	100.00	53,284	7,661	7,661	7,661	7,661	7,661	子公司
				(USD) 1,325	(USD) 1,325					(GBP) 1,363	(GBP) 190	(GBP) 190	(GBP) 190	(GBP) 190	190	子公司
	VT DE	德國	銅箔基板、散熱鋁箔基板及膠片銷售	212,039	212,039			400,000	100.00	79,437	18,705	18,705	18,705	18,705	18,705	子公司
				(USD) 6,903	(USD) 6,903					(EUR) 2,262	(EUR) 525	(EUR) 525	(EUR) 525	(EUR) 525	525	子公司
VLL	VT USA	美國	銅箔基板、散熱鋁箔基板及膠片銷售	228,055	87,993			-	100.00	60,701	5,424	5,424	5,424	5,424	5,424	子公司
				(USD) 7,425	(USD) 2,865					(USD) 1,976	(USD) 180	(USD) 180	(USD) 180	(USD) 180	180	子公司

註 1：匯率係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各外幣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換算。

註 2：匯率係以 107 年度各外幣對新台幣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 4：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之外幣仟元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科目	交易往來金額		交易條件	情形
					美金	金額 (USD)		
3	騰輝香港公司	VTUSA	3	應收帳款	\$ 148,394	\$ 4,831	無重大差異	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3.48%
3	騰輝香港公司	VTDE	3	應收帳款	65,051	2,118	無重大差異	1.53%
3	騰輝香港公司	VTUK	3	應收帳款	58,294	1,898	無重大差異	1.37%
3	騰輝蘇州公司	騰輝蘇州公司	3	應收帳款	13,488	439	無重大差異	0.32%
3	騰輝香港公司	騰輝電子公司	3	應收帳款	73,732	2,401	無重大差異	1.73%
3	騰輝香港公司	VIG CAYMAN	2	其他應收款	18,063	588	無重大差異	0.42%
3	騰輝香港公司	VIG SAMOA	3	其他應收款	1,362,386	44,355	無重大差異	31.98%
3	騰輝香港公司	VILL	3	其他應收款	171,747	5,592	無重大差異	4.03%
3	騰輝蘇州公司	騰輝蘇州公司	3	應付帳款	1,978,192	64,404	無重大差異	46.43%
3	騰輝香港公司	騰輝蘇州公司	3	應付帳款	33,370	1,086	無重大差異	0.78%
3	騰輝香港公司	深圳騰輝威泰公司	3	應付帳款	75,363	2,454	無重大差異	1.77%
3	騰輝香港公司	騰輝江陰公司	3	應付帳款	209,395	6,945	無重大差異	3.87%
3	騰輝香港公司	VTUSA	3	銷貨	245,356	8,138	無重大差異	4.53%
3	騰輝香港公司	VTDE	3	銷貨	223,275	7,405	無重大差異	3.64%
3	騰輝香港公司	VTUK	3	銷貨	6,770	225	無重大差異	0.13%
3	騰輝蘇州公司	騰輝江陰公司	3	銷貨	132,778	4,404	無重大差異	2.45%
3	騰輝香港公司	騰輝蘇州公司	3	銷貨	152,514	5,059	無重大差異	2.82%
3	騰輝香港公司	騰輝電子公司	3	銷貨	52,540	1,743	無重大差異	0.97%
3	騰輝香港公司	深圳騰輝威泰公司	3	銷貨	2,179,738	72,300	無重大差異	40.26%
3	騰輝香港公司	騰輝蘇州公司	3	進貨	273,874	9,084	無重大差異	5.06%
3	騰輝香港公司	深圳騰輝威泰公司	3	進貨	128,746	4,270	無重大差異	2.38%
4	騰輝蘇州公司	騰輝江陰公司	3	進貨	15,987	520	無重大差異	0.38%
4	騰輝蘇州公司	騰輝江陰公司	3	應收帳款	20,898	680	無重大差異	0.49%
4	騰輝蘇州公司	騰輝江陰公司	3	應付帳款	4,082	133	無重大差異	0.10%
4	騰輝蘇州公司	深圳騰輝威泰公司	3	銷貨	144,137	4,781	無重大差異	2.66%
4	騰輝蘇州公司	騰輝江陰公司	3	銷貨	108,456	3,597	無重大差異	2.00%
4	騰輝蘇州公司	騰輝江陰公司	3	進貨	418,828	13,892	無重大差異	7.74%
4	騰輝蘇州公司	騰輝江陰公司	3	進貨	43,432	1,441	無重大差異	0.80%
4	騰輝蘇州公司	深圳騰輝威泰公司	3	進貨	10,738	356	無重大差異	0.20%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科目	交易往來		來額 (USD)	交易條件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金額	金額			
5	騰輝江陰公司	深圳騰輝威泰公司	3	銷貨	\$	13,119	435	無重大差異	0.24%
6	騰輝電子公司	VT USA	3	應收帳款		69,033	2,247	無重大差異	1.62%
6	騰輝電子公司	VT USA	3	銷貨		83,047	2,755	無重大差異	1.53%
6	騰輝電子公司	VT DE	3	銷貨		14,173	470	無重大差異	0.26%
7	VLL	VIGSAMOA	3	其他應收款		115,253	3,752	無重大差異	2.70%

註1：1代表母公司；其餘代表子公司編號。

註2：1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2係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之交易，3係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Ventec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騰輝電子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Top Master Limited

代表人：勞 開 陸

